



CMT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Ltd.



CMT

一一〇年年報
Annual Report 2021

中華民國一十一年四月十五日 刊印

本年報查詢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www.cmt.tw>

股票代號：2612

- 一、公司發言人：海運部業務協理 唐邦正
聯絡電話：(02) 2396-3282 分機 670
信箱：tarngjames@agcmt.com.tw
代理發言人：財務部協理 孫賢中
聯絡電話：(02) 2396-3282 分機 842
信箱：sunderry@agcmt.com.tw

- 二、總公司地址：台北市濟南路一段十五號 9 樓
聯絡電話：(02)2396-3282

- 三、股票過戶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二號 5 樓
聯絡電話：(02) 2314-8800
網址：www.kgieworld.com.tw

- 四、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區耀軍會計師、羅瑞蘭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點：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聯絡電話：(02) 8101-6666
網址：www.kpmg.com.tw

-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無

- 六、公司網址：www.cmt.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4	伍、營運概況	42
		一、業務內容	42
貳、公司簡介	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5
一、設立日期	6	三、從業員工資訊	48
二、公司沿革	6	四、環保支出資訊	48
		五、勞資關係	49
參、公司治理報告	8	六、資通安全管理	50
一、組織系統	8	七、重要契約	51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陸、財務概況	52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	16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52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2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6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4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59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4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60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4	五、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122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4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73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5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74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5	一、財務狀況	174
		二、財務績效	175
肆、募資情形	36	三、現金流量	175
一、資本及股份	36	四、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76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0	五、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7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1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176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1	七、其他重要事項	178
五、員工認股權證辦理情形	41	捌、特別記載事項	180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1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80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1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85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1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8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85
		五、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85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

2021 年是新冠疫情後復甦的一年。

全球在經歷新冠病毒肆虐後，2021 年開始各國經濟已有明顯復甦，但是持續變種的病毒仍然威脅著世界主要經濟體，全球運輸供應鏈壓力仍然是有增無減。

散裝海運市場受基本面轉強及整體貿易量增加影響，運價及原物料價格雙雙創下新高。雖然全球鐵礦砂海運貿易量受大陸環保政策與鋼鐵業減產令影響在下半年呈現下滑，海岬型散裝輪運費已明顯自谷底大幅回升。短期內國際上疫情難以獲得控制，各大商港嚴格實施各種管制及隔離措施，船舶週轉率仍然偏低。未來各國陸續投入基礎建設計畫與節能減排法規生效可望提升原物料需求與縮減運力。

本公司 110 年度 (2021 年) 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 35.5 億元，營業淨利為 3.5 億元，加上營業外收支利益 7.6 億元，稅後盈餘為 10.3 億元，與上年度之 3.2 億元相較增加 7.1 億元，每股盈餘為 5.27 元。其中，本業合併營收獲利從第二季開始逐月增加，船隊各輪換約效應將陸續顯現並持續反映到明年 (2022 年) 收益。

散裝海運市場自新冠疫情爆發以來波動極大，疫情常態化後原物料海運需求呈正成長，新冠變種病毒仍然影響全球主要貿易港口作業，船期延誤明顯推升運價走勢。受到能效雙控政策影響，大陸鋼鐵產量自下半年開始明顯減少，運價在十年新高後回落。海岬型散裝輪運價指數 (BCI) 今年最低點落在第一季來到 1,242 點，現貨平均日租金最低下跌至 10,304 美元，年度 BCI 指數最高在第四季初來到 10,485 點，現貨平均日租金最高來到 86,953 美元。

中國大陸後疫情時代復甦力道強勁，2021 年 GDP 年增 8% 為全球成長率最高的主要經濟體。內需基礎建設及對外出口需求推升國內外鋼鐵產品銷量。除高質量鐵礦砂外，煤炭庫存短缺同時推升自海外進口需求。去年鐵礦砂平均價格持續向上攀升，去年均價達 160 美元 / 噸。2021 年中國大陸鐵礦砂海運總進口量維持相對高水位達到約 11.07 億噸，煤炭海運總進口量達到約 2.89 億噸。

回顧海岬型散裝輪市場，2021 年 BCI 平均為 4,019 點，整年平均日租金為 33,333 美元。本公司船隊在市場大幅波動中皆有換約記錄，各輪新約價格較往年提高，海運營收明顯回升年增率達 18%。船舶噸位供給在 2021 年仍處過剩情況，10 萬至 40 萬載重噸級大型散裝輪船隊噸位年淨成長率約為 4.32%。

本公司內陸貨櫃運輸積極面對新冠疫情所造成的供應鏈問題，主動配合國際貨櫃航商，機動協助排除貨櫃內陸運輸各項作業問題，並持續引進新世代節能車輛。在台灣地區內陸運輸缺工與需求不減的長期環境下，以審慎樂觀的態度發揮專業優勢。關於倉儲物流方面，由於桃園地區貨櫃集散站因土地開發較具發展潛力，已有部份集散站

陸續退出市場。同時台北港也持續發展中，貨櫃集散站的發展雖有威脅卻也有新商機。因此，我們在內陸運輸及倉儲物流積極進行調整以因應未來市場發展的變化。

展望 2022 年，國際散裝海運市場仍將面對巨大市場波動、極端氣候及各國經貿政策之影響。俄烏戰爭增添國際間紛擾與升高全球風險情緒，新一波 Omicron 新冠變種病毒疫情在大陸快速蔓延、各國確診人數有增無減，加上各國通貨膨脹與供應鏈瓶頸升溫，全球經濟仍面臨重大的挑戰。在冬奧順利落幕後中國大陸積極準備召開國內各項重要會議，在控制疫情的同時，經濟增長也是施政的重點。近期大陸對房地產、鋼鐵業陸續釋出降息與延後五年達到碳排放高峰等利多政策可望提升鐵礦砂、煤炭等原物料需求。巴西、澳洲等國各礦區產能與運輸仍將受氣候干擾，公司將持續密切關注當地任何突發事件所帶來的影響。

自去年下半年受政策影響大陸鋼鐵產量逐月下降，雖然短期鐵礦砂需求承受壓力，但業界看好在北京冬奧閉幕後，鋼鐵業能重啟產能。巴西、澳洲等出口國鐵礦砂出口量逐季回溫，研究機構預估全球乾散貨海運量續增，各型散裝輪需求仍大，散裝海運市場有機會挑戰去年榮景。國際海事組織計畫已於去年六月通過修正案導入現成船二項新規定，自 2023 年起各輪必須同時滿足現成船能源效率船舶指數 (EEXI) 與碳強度指標 (CII) 兩項指標，預期七成以上船舶屆時都必須降速因應自然間接減少運力的供給。十萬載重噸以上新船於 2022 年預期將交付約 60 艘，噸位淨成長率可望低於 2.5%。未來數年可預見舊船陸續淘汰加上船廠其他船型訂單滿載，今、明兩年噸位淨成長率相對較低。

國際間運輸及產業供應鏈在疫情期間仍備受挑戰，各國隔離限制措施影響跨界物流業之人力與成本的管控，可以預期船舶延誤情形仍難緩解將持續推升運價。在全球變局下各種制裁及紛爭仍然左右各國長期國際經貿發展，而大陸與其他國家之間的貿易磨擦短期內仍將主導原物料進出口運輸量能。未來在散裝海運業務、內陸貨櫃運輸及物流服務等相關供應鏈服務，本公司仍將保持靈活彈性，善用並優化資訊數位化科技，持續發展供應鏈合作關係以提供最優質的高品質服務。

在船隊優化與汰舊換新方面，為打造綠色環保及高效能船隊，公司去年與青島北海船舶重工簽約建造四艘符合國際海事組織第三階段船舶能效設計指數之 21 萬載重噸 Newcastlemax 型節能環保散裝貨輪，將於 2023 年起陸續交船投入營運。本公司亦同時對現有船隻的能耗效率進行各項提升。截至 2021 年底，本公司船隊中七成船舶已加裝最新型各式節能裝置，並將利用其餘各輪塢修時繼續加裝。除大幅提升公司在全球原物料運輸市場之競爭力外，更以實際的行動來證明本公司對船舶能效與環保的重視。展望未來，公司仍將逐步落實節能減碳、職安衛福利管理、遵守治理法規之三大永續發展方針，加速達成 ESG (Environmental, Social, Governance) 強化環境保護、善盡社會責任、優化公司治理的目標。在新的一年全體員工仍將恪遵「小而精、以小搏大」的永續經營理念，持續為股東及社會創造最大效益。



董事長 彭士孝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設立登記日期：民國 67 年 1 月 31 日設立，同年 3 月 6 日核准登記。6 月 1 日開始營業。

總公司、分公司及連絡處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台北市濟南路一段十五號九樓

電話：(02)2396-3282

分公司地址：台北市濟南路一段十五號十二樓

電話：(02)2396-3780

台北業務部：台北市濟南路一段十五號十二樓

電話：(02)2396-3930

基隆連絡處：基隆市七堵區工建北路 6 號

電話：(02)2451-1439

桃園連絡處：桃園市八德區中華路 641 號

電話：(03)369-9172-3

台中分公司：台中市梧棲區關連工業區自強路 472 號

電話：(04)2639-3055-7

高雄連絡處：高雄市小港區東亞路 2 之 1 號

電話：(07)811-5106-9

二、公司沿革：

民國 67 年 1 月	設立 (原名偉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投資美金三十萬元) 資本額 1,138 萬元。
6 月	開始營運
民國 68 年 2 月	盈餘轉增資至 1,600 萬元。
民國 71 年 2 月	盈餘轉增資至 2,300 萬元。
民國 73 年 3 月	盈餘轉增資至 2,800 萬元。
民國 74 年 4 月	盈餘轉增資至 4,000 萬元。
民國 75 年 6 月	盈餘轉增資至 4,530 萬元。
民國 76 年 5 月	現金增資至 9,530 萬元。
民國 77 年 6 月	盈餘轉增資至 12,630 萬元。
民國 78 年 12 月	現金增資及質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併入偉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額增至 28,000 萬元。
民國 79 年 8 月	資本公積及現金轉增資至 42,000 萬元。
民國 80 年 10 月	資本公積及盈餘轉增資至 50,400 萬元。
民國 81 年 10 月	盈餘轉增資至 52,920 萬元。
民國 82 年 7 月	盈餘轉增資至 60,858 萬元。
民國 83 年 7 月	資本公積轉增資至 66,943.8 萬元。
民國 83 年 10 月	股票公開上市。
民國 84 年 3 月	向中國造船公司訂造四艘 1500TEU 貨櫃輪。
9 月	資本公積及盈餘轉增資至 83,010.3 萬元。
10 月	取得 ISO-9002 之認證。
民國 85 年 9 月	資本公積及盈餘轉增資至 10 億 3,762.89 萬元。

民國 86 年 7 月	盈餘轉增資及現金增資至 13 億 1,214 萬元。
民國 87 年 5 月	151,013 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中華偉運」輪交船。
7 月	資本公積及盈餘轉增資至 16 億 5,330 萬元。
民國 88 年 7 月	盈餘轉增資至 18 億 3,516 萬元。
民國 89 年 8 月	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至 20 億 1,868 萬元。
民國 90 年 8 月	將四艘 1500TEU 貨櫃船售予陽明海運。
11 月	152,011 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中華宏運」輪交船。
	151,688 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中華貿聯」輪交船。
民國 91 年 8 月	偉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中國航運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92 年 6 月	向上海外高橋船廠訂造二艘海岬型散裝貨輪。
民國 93 年 7 月	更名為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93 年 9 月	併購怡聯股份有限公司並於 95 年 4 月更名為中航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94 年 6 月	175,000 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中華和平」輪交船。
7 月	盈餘轉增資至 21 億 1,962 萬元。
民國 95 年 6 月	175,000 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中華富進」輪交船。
8 月	盈餘轉增資至 23 億 3,158 萬元。
民國 96 年 9 月	盈餘轉增資至 25 億 6,473 萬元。
	取得建造 176,000 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乙艘之合約，預計 2011 年交船。
民國 97 年 5 月	取得建造 177,000 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乙艘之合約，2009 年交船。
民國 98 年 8 月	177,000 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中華榮耀」輪交船。
民國 99 年 4 月	訂造 206,000 噸大海岬型散裝輪乙艘，預計 2013 年交船。
5 月	向台灣國際造船公司訂造 203,000 噸大海岬型散裝輪兩艘，預計 2012 年交船。
6 月	決議與台灣中油公司及裕民航運合資設立公司「環能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從事油輪事業。
7 月	出售 1992 年建造之「中華宏運」輪乙艘。
民國 100 年 4 月	出售 1986 年建造之「中華偉運」輪乙艘。
6 月	新購 100 輛 FUSO 曳引車分批交車完畢。
11 月	臺灣國際造船公司承造 203,000 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中華光輝」輪交船。
12 月	「藍天一號」改裝完成，提供淡水河藍色公路遊河行程。
民國 101 年 1 月	臺灣國際造船公司承造 203,000 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中華鴻運」輪交船。
7 月	上海外高橋造船有限公司建造 206,000 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中華先鋒」輪交船。
民國 102 年 4 月	上海外高橋造船有限公司建造 206,000 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中華偉運」輪交船。
民國 102 年 6 月	與上海外高橋造船有限公司訂造一艘 208,000 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
8 月	與青島北海船舶重工有限公司訂造一艘 180,000 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
12 月	與青島北海船舶重工有限公司訂造一艘 180,000 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
民國 103 年 12 月	出售「藍天一號」。
民國 105 年 8 月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現金減資申報生效，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974,845,930 元。青島北海船舶重工有限公司建造 180,000 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中華和諧」輪交船。
民國 106 年 1 月	上海外高橋造船有限公司建造 208,000 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中華偉業」輪交船。
民國 106 年 9 月	青島北海船舶重工有限公司建造 180,000 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中華名望」輪交船。
民國 110 年 4 月	為增加創新業務，向航偉投資取得航偉汽車 40% 股份，增加持股後，航偉汽車為本公司持股 70% 子公司。
民國 110 年 5 月	向青島北海船舶重工有限公司訂造兩艘 210,000 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輪，預計 2023 年第三季交船。
民國 110 年 10 月	向青島北海船舶重工有限公司訂造兩艘 210,000 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輪，預計 2024 年第三季交船。

本公司於民國 67 年 6 月 1 日開始營運迄今四十四年，資本額由當初 1,138 萬元，歷次增資擴展及 105 年辦理現金減資，目前資本額為 19 億 7,484 萬元。本公司主要業務為透過全資之海外子公司從事散裝貨輪之經營及國內貨櫃運輸、倉儲物流等相關業務為主，並為沙烏地阿拉伯航空公司在台灣地區總代理，服務品質深獲各船公司及進出口廠商之讚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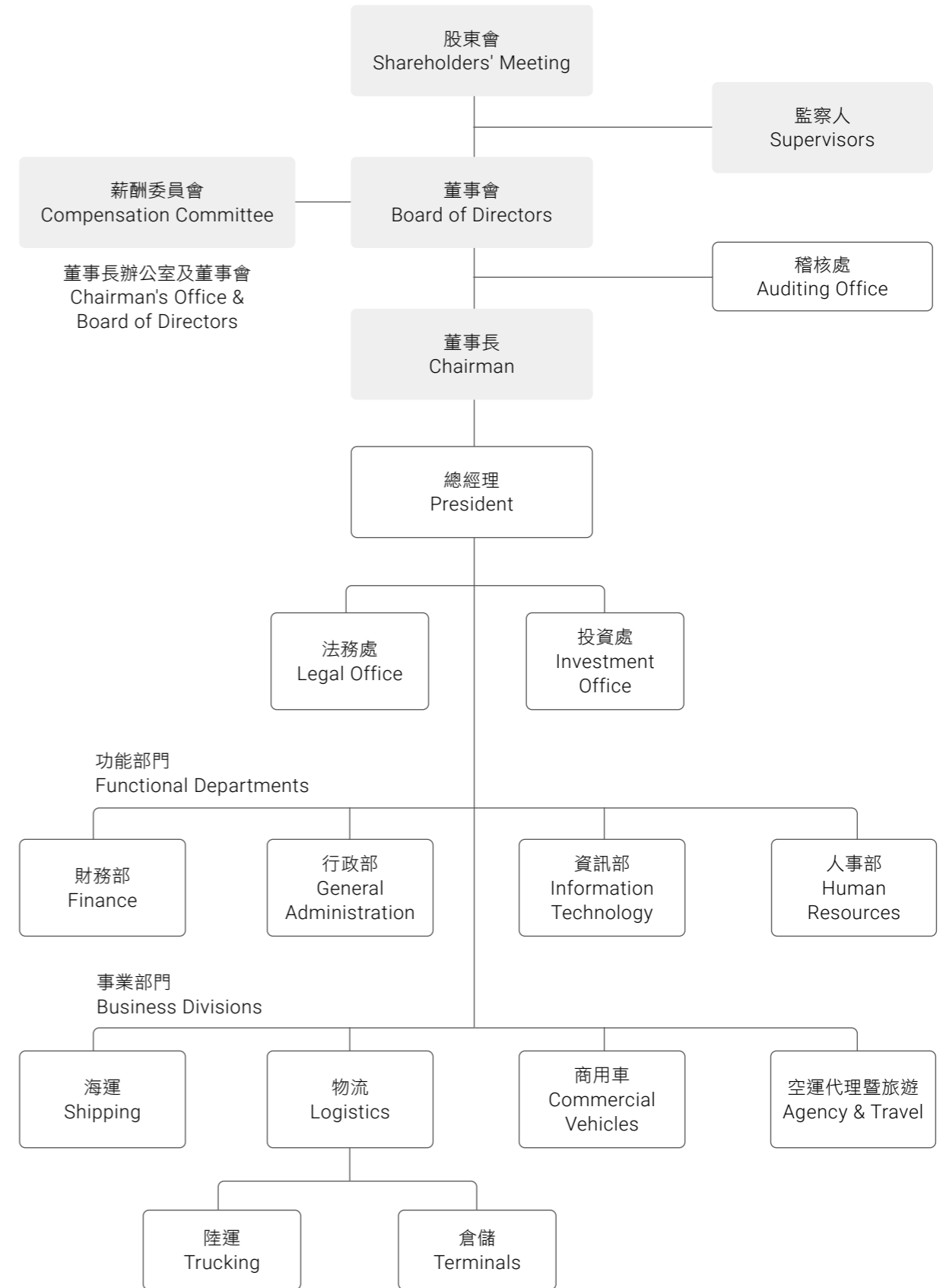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 (一) 組織結構：請參閱次頁本公司組織系統圖
-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海運	負責海岬型散裝船舶之營運，包括船舶買賣、期租備船作業、新船監造、零件物料供應、船員管理及船舶安全檢查等各項管理規劃事宜。
物流 - 陸運	長短途貨櫃內陸運輸業務、船邊碼頭作業、Door to Door Service、空櫃儲存、清理、維修業務。
物流 - 倉儲	貨物進出口集散站、貨櫃維修業務、貨櫃倉儲業務。
空運代理暨旅遊	沙烏地阿拉伯航空公司台灣總代理、代辦旅遊事務、代理國內外各大航空公司票務銷售。
商用車	經營東風商用車銷售及提供相對應服務，引進福田汽車之電動曳引車，推展電動商用車市場。
財務部	建立會計制度、帳務處理、提供透明及可信度之財務資訊、營運結果分析、稅務規劃、長短期融資、資金調度及出納等事宜。
資訊部	公司資訊系統的規劃與建置、維護資訊設備、確保資訊系統安全、提供管理者迅速有效的營運資訊。
人事部	人力資源管理、人才招聘選任、勞工保險、建構薪酬福利制度、維護勞資和諧關係。
行政部	本公司行政相關庶務、環境衛生、維持安全健康工作環境。
稽核處	直屬董事會並依據本公司訂定之「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稽核作業、確保公司達成法令遵循的目標、完成年度稽核計劃。
法務處	各類合約文件之審閱與草擬、訴訟及非訟等爭議案件處理、為經營決策提供法律支援、提供各部門法律諮詢或意見、其他公司法律遵循及權益確保事項之辦理。
投資處	投資策略之規劃、評估、執行及其相關業務之督導管理。

中國航運事業體組織結構圖
CMT Organization Chart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董事及監察人名單及持有股份

民國 111 年 3 月 14 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註1)	性別年齡(註2)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註3)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註3)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香港	航偉投資控股(股)代表人: 彭士孝	男 51~60	108.07.01	三年	87.07.01	42,924,297	21.7	42,924,297	21.7	0	0	0	0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富望/貿新/貿華投資公司董事長、海外子公司董事	董事	彭蔭剛	父子
				108.07.01		87.07.01	0	0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航偉投資控股(股)代表人: 彭蔭剛	男 81~90	108.07.01	三年	87.07.01	42,924,297	21.7	42,924,297	21.7	0	0	0	0	美國維拉諾瓦大學機械工程系學士	本公司榮譽董事長、航偉投資控股(股)董事長	董事長	彭士孝	父子
				108.07.01		71.06.07	1,980,225	1.0	1,980,225	1.0									
董事	中華民國	航偉投資控股(股)代表人: 戴聖堅	男 61~70	108.07.01	三年	87.07.01	42,924,297	21.7	42,924,297	21.7	0	0	0	0	英國 University of Strathclyde, Glasgow 電腦應用於造船/海洋工程學系碩士	本公司總經理、海外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108.07.01		108.07.01	0	0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航偉投資控股(股)代表人: 周慕豪	男 71~80	108.07.01	三年	87.07.01	42,924,297	21.7	42,924,297	21.7	0	0	0	0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航海系學士	航偉汽車董事長、中權董事	無	無	無
				108.07.01		87.07.01	0	0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航偉投資控股(股)代表人: 梅家禮	男 61~70	108.07.01	三年	87.07.01	42,924,297	21.7	42,924,297	21.7	0	0	0	0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航運技術研究所碩士	本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109.07.01		109.07.01	0	0	0	0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趙國樑	男 71~80	108.07.01	三年	105.07.01	0	0	0	0	0	0	0	0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航運與造船學系碩士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賴世聲	男 71~80	108.07.01	三年	105.07.01	0	0	0	0	0	0	0	0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土木工程博士	大中票券金融(股)董事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晶茂管理顧問(有)代表人: 楊宗棋	男 71~80	108.07.01	三年	102.07.01	770	-	770	-	0	0	0	0	國立臺灣大學經濟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108.07.01		108.07.01	0	0	0	0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晶茂管理顧問(有)代表人: 郭炳秀	男 81~90	108.07.01	三年	102.07.01	770	-	770	-	0	0	0	0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航運技術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108.07.01		108.07.01	0	0	0	0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請列示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如 41~50 歲或 51~60 歲。

註3：本表之選(就)任日期、初次選任董事日期、選任時持有股份、現在持有股數等欄位，上列資料係法人董事之資訊，下列資料係法人代表人個人之資訊。

註4：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5：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表一）

111年3月14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航偉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新加坡商 Gian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Pte. Ltd.
貿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航偉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表二）

111年3月14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航偉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新加坡商 Gian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Pte. Ltd.

4. 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1)	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彭士孝		本公司董事長，美國哥倫比亞大學企業管理碩士，曾任本公司副董事長、執行副總經理，專長財務及投資分析、經營管理，具多年財務分析及航運業務經驗。	擔任本公司海外子公司董事；富望等三家投資公司董事長；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0
彭蔭剛		本公司榮譽董事長，美國維拉諾瓦大學機械工程學，曾任職美國貝爾電訊公司系統工程師、創建中國航運集團，綜理整體事業之決策、事業涵蓋航運、貨櫃運輸、倉儲物流、海內外投資及房地產。為海峽交流基金會創始董事，長期推動兩岸經貿文化交流及兩岸和平發展不遺餘力，對公益慈善事業著有貢獻。	擔任合併公司之母公司董事長；本公司部份海外子公司董事；持有本公司1%股份。	0
戴聖堅		本公司董事兼總經理，英國 University of Strathclyde, Glasgow 電腦應用於造船/海洋工程學系碩士，曾任東方海外貨櫃航運有限公司船隊管理部總經理兼技術總監，專長造船工程領域，具豐富船隊管理經驗。	擔任本公司之子公司董事；轉投資公司-環能海運董事；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0
周慕豪		本公司董事，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航海系，曾任本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星洲榮譽輪船長，嫻熟船舶航行管理，具多年航運業務經驗。	擔任子公司航偉汽車董事長；轉投資公司-中櫃董事；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0
梅家禮		本公司董事兼執行副總經理，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航運技術研究所碩士，曾任台灣航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具多年航運業務及船務管理經驗。	未兼任其他公司職務；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0
趙國樑		本公司獨立董事，美國麻省理工學院航運與造船學系碩士，曾任中國驗船中心董事長、中鋼運通公司總經理/董事長、香港首長航運總經理等，具有豐富散裝航運市場資歷，熟悉航運與造船領域。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公司或關係企業董監事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提供商務/法務/財務等服務；符合獨立性。	0
賴世聲		本公司獨立董事，美國麻省理工學院土木工程博士，曾任理成營造集團營運長、台北市捷運工程局局長、台灣科技大學營建工程技術系教授等，專長營建工程領域。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公司或關係企業董監事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提供商務/法務/財務等服務；符合獨立性。	0
楊宗祺		本公司監察人，臺灣大學經濟系，曾任台灣東方海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具多年國際集裝箱運輸及物流經驗。	未兼任其他公司職務；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0
郭炳秀		本公司監察人，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航運技術研究所碩士，曾任台北海洋技術學院兼任助理教授、遠洋商船船長、中航總人事處協理，熟悉船舶航行管理運作，具多年航運業務經驗。	未兼任其他公司職務；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0

5.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已明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相關條文如下：

第三章【強化董事會職能】第 11 條

本公司董事會向股東會負責，有關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應依公司法、公司章程、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

本公司董事會結構，就公司營運架構、未來發展趨勢等需求，訂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例如具備不同專業背景、工作領域或性別等，為達到公司治理的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1. 營運判斷能力、2.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3. 經營管理能力、4. 危機處理能力、5. 產業知識、6. 國際市場觀、7. 領導能力、8. 決策能力。

全體董事中，具員工身分之董事占比 28.6%、獨立董事占比 28.6%；董監事年齡分布：51~60 歲 11%、61~70 歲 22%、71~80 歲 45%、81~90 歲 22%；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均為第六年。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各自具備不同專業領域及豐富產業經驗（其分布占比：航運產業 56%、財務金融 22%、機械工程 11%、土木工程 11%），對董事執行職務及公司治理可達成多元互補功效。本公司著重董事成員之豐富航運專業經驗，比例目標為 50% 以上，本屆董事會已達成。

(2)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會由七席董事（含二席獨立董事）及二席監察人組成，獨立董事占全體董監事比例 22%。董事間僅二席具有一親等之親屬關係，其餘董事均無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規定。本公司監察人間或監察人與董事間均無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之 3 第 4 項規定。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二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1年3月14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學經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戴聖堅	男	108.07.01	0	0	0	0	0	0	英國 University of Strathclyde, Glasgow 電腦應用於造船/海洋工程學系 碩士	海外子公司董事、環能海運董事及偉聯運輸、中航物流、富望等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梅家禮	男	109.05.01	0	0	0	0	0	0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航運技術研究所 碩士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朱天翎	男	107.03.01	0	0	0	0	0	0	美國邁阿密大學 化學 博士	偉聯運輸董事長、中航物流董事長、貿聯開發董事長、航偉投資總經理、富望投資董事等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徐光達	男	102.04.01	0	0	0	0	0	0	美國馬里蘭大學 交通管理 碩士	偉聯運輸董事兼總經理、中航物流董事、海外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財務部協理	中華民國	孫賢中	男	109.10.01	0	0	0	0	0	0	英國國立南安普敦大學 財經 碩士	偉聯運輸、中航物流等監察人	無	無	無
海運部 船務協理	中華民國	褚世傑	男	97.04.01	0	0	0	0	0	0	德國哈堡工業大學 輔機與自動控制工程 博士	無	無	無	
海運部 業務協理	中華民國	唐邦正	男	106.07.01	0	0	0	0	0	0	加拿大麥瑪斯特大學 企管 碩士	環能海運 監察人	無	無	無
資訊部協理	中華民國	彭蔭松	男	108.04.01	8,426	0.004	0	0	0	0	德州理工大學 工業工程 碩士 德州農工大學 資訊管理 碩士	無	無	無	

(三) 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

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非為同一人，故不適用。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註 1)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10)		領取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投資事業 或母公司酬金 (註 11)	
		報酬 (A) (註 2)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 (註 3)		業務執行費用 (D) (註 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 (E) (註 5)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 (G) (註 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7)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法人董事	航偉投資控 股(股)	0	0	0	0	7,809	7,809	0	0	0.76%	0.76%	0	0	0	0	0	0	0	0	0.76%	0.76%	無	
董事長	代表人： 彭士孝	8,650	10,447	0	0	0	0	155	155	0.85%	1.03%	11,187	20,394	216	428	1,660	0	1,660	0	2.12%	3.21%	5,599	
董事	代表人： 彭蔭剛																						
董事	代表人： 周慕豪																						
董事	代表人： 戴聖堅																						
董事	代表人： 梅家禮	1,680	1,680	0	0	0	0	70	70	0.17%	0.17%	0	0	0	0	0	0	0	0.17%	0.17%	無		
獨立董事	趙國樑																						
獨立董事	賴世聲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依其職責範疇執行業務，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標準係考量獨立董事對公司營運所投入時間、所負擔之職責及公司風險胃納並參酌業界水準，採定額方式給付，不論公司盈虧，除了每月支領固定報酬及每次董事會出席車馬費外，獨立董事不參與年度董事酬勞分派、無離職金、無職務加給。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 (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H) (註 9)	本公司 (註 8)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I)(註 11)
低於 1,000,000 元	彭蔭剛、戴聖堅、周慕豪、梅家禮、趙國樑、賴世聲	戴聖堅、梅家禮、趙國樑、賴世聲	彭蔭剛、周慕豪、趙國樑、賴世聲	趙國樑、賴世聲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無	彭蔭剛、周慕豪	無	無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周慕豪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航偉投資控股(股)公司、彭士孝	航偉投資控股(股)公司、彭士孝	航偉投資控股(股)公司、彭士孝、戴聖堅、梅家禮	航偉投資控股(股)公司、彭蔭剛、戴聖堅、梅家禮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彭士孝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計	8 人	8 人	8 人	8 人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 (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 (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 (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 (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 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 (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 取得員工酬勞 (含股票及現金) 者，應揭露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包括本公司) 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包括本公司) 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 (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 (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2：公司如有下列情形之一，應個別揭露其董事或監察人姓名及酬金：
(1) 最近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曾出現稅後虧損者，但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已產生稅後淨利且足以彌補累積虧損者，不在此限。
(2) 最近年度董事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董事之酬金；最近年度監察人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監察人之酬金。
(3) 最近年度任三個月份董事、監察人平均設質比率大於 50% 者，應揭露於各該月份設質比率大於 50% 之個別董事、監察人酬金。
(4) 全體董事、監察人領取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董事、監察人酬金占稅後淨利超過 2%，且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領取酬金超過新台幣一千五百萬元者，應揭露該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酬金。
(5) 最近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屬最後一級距者，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曾遭變更交易方法、停止買賣、終止上市上櫃，或其他經公司治理評鑑委員會通過認為應不予受評者。
(6) 最近年度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年度薪資平均數未達新台幣五十萬元者。

註 13：有註 12 (1) 或 (5) 情事者，應個別揭露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監察人之酬金 (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8)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註 9)
		報酬 (A)(註 2)		酬勞 (B)(註 3)		業務執行費用 (C)(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法人監察人	晶茂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0	0	3,124	3,124	0	0	0.30%	0.30%	無
法人代表人	楊宗棋	600	600	0	0	35	35	0.06%	0.06%	無
法人代表人	郭炳秀	600	600	0	0	30	30	0.06%	0.06%	無

註 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 (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 (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 (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包括本公司) 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包括本公司) 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 (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註 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 (C)(註 3)		員工酬勞金額 (D)(註 4)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註 8)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戴聖堅														
執行副總經理	梅家禮														
資深副總經理	朱天翎	8,457	14,469	396	396	4,049	6,397	1,660	0	1,766	0	1.41%	2.23%	1,794	
副總經理	徐光達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註 6)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註 7、9) (E)
低於 1,000,000 元	朱天翎	無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徐光達	無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無	無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無	朱天翎、徐光達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戴聖堅、梅家禮	戴聖堅、梅家禮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4 人	4 人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 (1)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職稱 (註 1)	姓名 (註 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估)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戴聖堅	0	3,252	3,252	0.32%
	執行副總經理	梅家禮				
	資深副總經理	朱天翎				
	副總經理	徐光達				
	財務部協理	孫賢中				
	海運部船務協理	褚世傑				
	海運部業務協理	唐邦正				
	資訊部協理	彭隆松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4) 財務部門主管
 (5) 會計部門主管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 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4.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酬金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名稱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10 年度	109 年度
董事	4.14%	7.32%
監察人	0.43%	0.66%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23%	4.73%

(2) 酬金包括

薪資、年獎、績效獎金、退職退休金、配車、油資、車馬費、員工酬勞、董監酬勞等。公司章程第 26 條載明：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千分之五至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及最多百分之二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的提撥率均為稅前淨利（不含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之 1%。總經理、副總經理之薪資、獎金等酬金依本公司薪資標準及其職務所負責任輕重支給，並參考一般薪資水準變動作適度調整。獎金之發放，視公司整體營運績效達成率及個人績效考核結果作為給付之參考，因此獎酬多寡與公司營運績效具有高度關聯性。其他如配車、油資等提供以其所擔任職務及業務所需為考量。

(3) 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連結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依公司章程第 16 條之規定，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並參酌業界水準，授權董事會議定之。本公司董事支領董事會出席費以及每月支領固定報酬。經理人之報酬依其所具備之專業能力、擔負之職責，並參酌業界水準，每月支領固定薪酬。此外，公司依年度營運達成情形、獲利狀況，並考量各事業群體及經理人績效表現，給付經理人變動績效獎金。考量面向包括：營運管理能力、業務績效、其他特殊貢獻、道德倫理風險或重大負面新聞等均納入薪酬發放考量。

(4) 最近二年度分析說明

110 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酬金較 109 年度增加 24%，主要係 110 年度獲利較 109 年增加 220%，故依章程規定提列之董監酬勞較 109 年度增加。由於 110 年度獲利提升，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績效獎金總額及比例均較 109 年度增加。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 (110 年) 董事會開會 7 次 (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註 1)	實際出 (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 (列) 席率 (%) (B / A) (註 2)	備註
董事長	航偉投資控股 代表人：彭士孝	7	0	100%	
董事	航偉投資控股 代表人：彭蔭剛	3	4	43%	
董事	航偉投資控股 代表人：戴聖堅	7	0	100%	
董事	航偉投資控股 代表人：周慕豪	7	0	100%	
董事	航偉投資控股 代表人：梅家禮	7	0	100%	
獨立董事	趙國樑	7	0	100%	
獨立董事	賴世聲	7	0	100%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 (列) 席率 (%) 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 (列) 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 (列) 席率 (%) 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 (列) 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事項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10/1/8 第 16 屆 第 10 次	出售有價證券案。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獨立董事均表同意	無
110/3/19 第 16 屆 第 11 次	110 年度簽證會計師聘任案。 ·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獨立董事均表同意	無
110/5/12 第 16 屆 第 12 次	內部控制制度修正案。 · 為子公司融資額度擔任擔保物提供人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獨立董事均表同意	無
110/5/20 第 16 屆 第 13 次	· 為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獨立董事均表同意	無
110/8/6 第 16 屆 第 14 次	· 出售有價證券案。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獨立董事均表同意	無
110/10/22 第 16 屆 第 15 次	· 為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獨立董事均表同意	無

(2) 除前開事項外，其它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2.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公司 110 年度董事會並無應利益迴避之議案。

3.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每年執行一次。

評估期間：對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評估範圍：包括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評估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

評估內容：

(1) 董事會績效評估：

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持續進修、法規遵循與內部控制。

(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對公司之了解與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

(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委員會組成及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內部控制。

110 年度評估結果 (滿分為 5 分)：整體董事會績效評估為 4.80 分，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介於 4.56 分 ~4.94 分，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為 4.91 分，評估結果良好，係屬有效運作，並提報 111/2/22 董事會報告。

4.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 (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 與執行情形評估：執行董事會通過之風險管理政策、智慧財產管理計劃，強化資訊安全防護及監督，協助公司興利並創造價值。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
-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 (B/A)(註)	備註
監察人	晶茂管理顧問 代表人：楊宗棋	7	100%	
監察人	晶茂管理顧問 代表人：郭炳秀	7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1、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監察人資訊刊載於年報及公司網站，公司員工及股東均可向監察人提出建議，方式不拘，溝通管道順暢。
-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稽核部門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底前將稽核報告送交監察人及獨立董事審閱，若有需要，監察人亦隨時與稽核主管溝通討論；稽核主管列席董事會報告稽核業務；會計師則定期或有必要時與監察人就財務業務狀況溝通，形式不拘。

2、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 (%) 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 (%) 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訂定「中國航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差異
2、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1)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本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已規定由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統籌處理股東疑義等事宜。為落實與股東的互動機制，透過電子郵件、電話、面談等方式瞭解股東意見及關注議題。	無差異
(2)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已建立股東名冊，可掌握大股東名單。對持股超過 10% 之股東，其股權異動情形亦按月申報，並於公司網站及年報揭露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等。	無差異
(3)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財務會計及業務等之管理權責均各自獨立，並於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中建立風險控管機制。	無差異
(4)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行為準則」，規範內部人禁止利用未公開資訊從事交易。另，於內部控制制度內制定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程序，避免因疏失而有違反法令之情事。 110 年度對董監事及內部人計 20 人以電子方式轉知[防範內線交易應注意事項]，以及有 2 人參加[內線交易之法律責任]課程共 6 小時。	無差異
3、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1)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本公司已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其中第 11 條訂有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之提名及遴選係依公司章程及董監事選舉辦法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除專業背景及產業經歷外，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超過董事席次三分之一。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各具專長，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詳本年報第 26 頁。	無差異
(2)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除薪資報酬委員會外，目前未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如摘要說明
(3)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揭露於公司網站，每年進行績效評估，評估結果將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等之參考並提次年度第一季董事會報告。110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情形詳本年報第 23 頁，提 111/2/22 董事會報告。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4)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本公司董事會每年依下列影響因素，據以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 * 是否與本公司間有商業/利益關係。 * 是否代表本公司與第三者法律案件之辯護。 * 是否收受本公司相關人員之重大餽贈。 * 是否受到公司脅迫在財報上作不當揭露。 * 會計師與公司人員其關係及熟悉度評估。 * 是否與本公司有潛在僱傭關係。 * 公司是否對會計師施壓，使其減少應查核之程序。	無差異
4、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8/8/14 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專職辦理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由其他部門提供支援人力。公司治理主管已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內部稽核、財務、股務之主管職務達三年以上。 公司治理人員之職責範圍已明定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 條。主要職責為提供董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監事遵循法令，辦理董事會、股東會及公司治理評鑑相關事宜，並規劃董監事及公司治理主管參與進修。 110 年度公司治理執行情形：(1) 擬訂董事會議程於七日前通知董監事並發送會議資料，議案如需利益迴避者事先提醒，議事錄於會後二十日內完成寄發。(2) 安排董監事年度進修課程。(3) 完成董事會績效評估作業。(4) 配合法令規定修正公司內部規章，提報董事會。(5) 辦理股東會事務、編製年報、議事手冊。(6) 覆核董事會、股東會重大訊息發布，確保內容之正確性及適法性。(7) 每年度向董事會報告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包括但不限於風險管理、資訊安全管理、與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落實企業誠信經營、智慧財產管理。	無差異
5、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於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公司網站已設置專區，並設立電子信箱 stakeholder@agcmt.com.tw 供利害關係人聯絡之用。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情形。 利害關係人之類別及其所關切議題如下： * 員工－職場安全與健康、勞僱關係、誠信經營、福利制度、教育訓練。 * 股東－經營績效、法規遵循、投資環境。 * 客戶－產品及服務、市場形象、業務面配套措施。 * 供應商－供應商評鑑、反貪腐、法規遵循。 * 社區團體－環境保護、法規遵循。	無差異
6、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股務事宜。	無差異
7、資訊公開 (1)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http://www.cmt.tw)揭露財務業務、公司治理、內部規章及法人說明會中英文簡報檔等資訊，並指定專人負責維護及資料更新。	無差異
(2)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3)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收情形？	V		除了年度財務報告外，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及每月營收數均於期限前提早公告申報。	如摘要說明
8、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公司持續提供員工在職訓練，加強員工專業能力。 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年辦理多種福利事項關懷同仁。 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並由專人處理相關議題。 董監事進修情形揭露於本年報之公司治理報告(八)項下。 已制定風險管理政策經董事會通過其執行情形參見本年報第柒.六.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本公司自 97 年起持續為全體董監事購買責任保險，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損害賠償責任投保責任保險並提董事會報告。110 年度由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承保，投保金額美金 600 萬元。	無差異
9、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V		本公司對證交所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評鑑結果，已改善事項如下： * 於股東常會開會 7 日前上傳英文版年報。 後續優先加強事項： * 將針對尚未得分項目，評估可能改善方式。 * 設置審計委員會。	如摘要說明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欄位敘明。

一、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已明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相關條文如下：

第三章【強化董事會職能】第 11 條

本公司董事會向股東會負責，有關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應依公司法、公司章程、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

本公司董事會結構，就公司實務運作需要及主要股東持股情形，宜決定五人以上之董事席次。董事會成員組成應多元化，如具備不同專業背景、工作領域或性別等，為達到公司治理的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1. 營運判斷能力、2.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3. 經營管理能力、4. 危機處理能力、5. 產業知識、6. 國際市場觀、7. 領導能力、8. 決策能力。

二、第十六屆董事會(108/7~111/6)由七位董事、二位監察人組成，七位董事中包括二位獨立董事，成員各具不同專業領域。全體董事中，具員工身分之董事占比 28.6%、獨立董事占比 28.6%；年齡分布：未滿 65 歲 29%、65~74 歲 57%、75 歲以上 14%；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均為第六年。

三、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各自具備不同專業領域及豐富產業經驗(其分布占比：航運產業 56%、財務金融 22%、機械工程 11%、土木工程 11%)，對董事執行職務及公司治理可達成多元互補功效。本公司著重董事成員之豐富航運專業經驗，比例目標為 50% 以上，本屆董事會已達成。

職稱姓名	性別	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					
		專業背景(學歷)	經營管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決策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董事長 彭士孝	男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企管碩士	V	V	V	V	V
董事 彭蔭剛	男	美國維拉諾瓦大學機械工程系學士	V	V	V	V	V
董事 戴聖堅	男	英國 University of Strathclyde, Glasgow 電腦應用於造船/海洋工程學系碩士	V	V	V	V	V
董事 周慕豪	男	海洋大學航海系學士	V	V	V	V	V
董事 梅家禮	男	海洋大學航運技術研究所碩士	V	V	V	V	V
獨立董事 趙國樑	男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航運與造船學系碩士	V	V	V	V	V
獨立董事 賴世聲	男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土木工程博士	V	V	V	V	V
監察人 楊宗棋	男	臺灣大學經濟系學士	V	V	V	V	V
監察人 郭炳秀	男	海洋大學航運技術研究所碩士	V	V	V	V	-

(四)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註 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獨立董事(召集人)	趙國樑		參閱第 12 頁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0
獨立董事	賴世聲		參閱第 12 頁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0
其他	龍右軍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航海系，曾任各型船隻三副、二副、大副、船長、海洋大學兼任講師、貿聯會儲總經理、中航物流董事長，熟悉船隻航行管理運作，具多年航運及物流管理經驗。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公司或關係企業董事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提供商務/法務/財務等服務；符合獨立性。	0

註 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如為獨立董事者，可備註敘明參閱第 ~ 頁董事及監察人資料相關內容。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 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二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8 年 7 月 1 日至 111 年 6 月 30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趙國樑	2	0	100%	無
委員	賴世聲	2	0	100%	無
委員	龍右軍	2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 薪資報酬委員會 110 年度討論案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會議日期	討論事由	決議結果	公司對於意見之處理
110/3/19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提撥案	委員會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同意通過
110/11/9	評估董監事及經理人之薪酬	委員會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同意通過

4.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

-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註：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 % 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註 2)	
1、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本公司於 105 年 5 月 11 日董事會通過企業社會責任守則，後續更名為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本公司推動永續發展之專責單位為總部，由總經理負責，行政、人事及船管部支援。年度彙整對公司營運活動所產生之經濟、環境、社會、員工關注議題之處理。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為實踐永續發展，其執行面向包括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加強永續發展資訊揭露，隨時注意國內外永續發展相關準則之變動，據以檢討並改進公司的制度。	無差異
2、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註 2)	V		本公司風險評估涵蓋子公司海運、陸運、倉儲物流三大事業體。公司的風險取向是根據所發掘的商業機會背景與潛在的損失利益而定。主要的風險策略為遏制風險、降低風險、轉移風險或接受風險。已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本公司係由總經理召集相關部門討論研擬可行性風險管理機制，一旦風險發生時，實施應變計劃，將可能的損失降至最低。本公司風險管控政策經董事會通過，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情形。	無差異
3、環境議題 (1)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所屬船隊持續關注環境保護與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依循防止船舶污染國際公約 (MARPOL) 與歐盟法規要求： • 持續監測船隊碳排放數據 (IMO DCS, EU/UK MRV) • 實施船舶有害物質控管：建立在船有害物質清單 (IHM)，藉採購管理杜絕石棉製品及管控重金屬等有害物質，以符合歐盟船舶回收規則 (EU-SRR) 及香港公約 (Hong Kong Convention) 並獲得船級社核發證書。 • 依「船舶壓艙水及沉積物管理國際公約」加裝壓艙水管理系統防止外來物種危害港口水域環境。 • 為能有效減少使用塑膠，本公司除依國際海洋環境保護法嚴格禁止並管制塑料的拋海外，並進一步採取加裝新式濾水設施及環保垃圾袋等方式，鼓勵船員減少瓶裝水以及其他塑膠產品及包裝的使用。實施半年以來成果極其顯著，平均每船每月塑料垃圾的產出量，由原先的 2.5 立方米降至 0.4 立方米，降幅高達 84%。	無差異
(2)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本公司為降低營運對自然環境之衝擊，採取了多項措施： 在船舶方面，為提升能源效率加裝推進節能裝置 (energy saving device)、採用頂級防污漆並定期清潔船體外板、與船級社合作節能研究；為推動減廢、減塑政策，完善船端優質飲用水供應系統並獎勵船端垃圾減量。 在場區及辦公室方面，例如：室內照明設備使用節能燈管、減少燈管數量、隨手關閉未使用電源、夏季時控制冷氣最低溫、廢紙回收、垃圾分類、降低廢棄物量，儘可能使用電子文件取代書面資料。	無差異
(3)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為因應全球氣候變遷，降低溫室氣體排放量，遵循環保法規，依據國際海事組織海洋保護委員會 (IMO MEPC) 發布實施壓艙水管理公約，本公司 90% 船舶已完成安裝壓艙水設備，其餘船舶計劃在 2022 年塢修時安裝。在船舶燃油硫含量管制方面，本公司各輪已全面完成清洗燃油艙，使用符合法規之低硫燃油措施。在內陸貨櫃運輸使用之曳引車方面，以汰舊換新方式，採用更符合環保標準的車種。	無差異
(4)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本公司以海岬型散裝輪船隊、貨櫃運輸曳引車及倉儲物流機具為溫室氣體排放之盤查範疇 (亦即涵蓋子公司-海運、陸運及倉儲物流)。 溫室氣體年排放量： 109 年排放 358,845 公噸 CO2 110 年排放 362,480 公噸 CO2 場區及辦公室用水量： 109 年 11,368 度 110 年 12,475 度 可回收再利用之廢棄物量： 109 年廢鐵廢五金 22,601 公斤 110 年廢鐵廢五金 81,270 公斤 109 年廢機油 23,318 公升 110 年廢機油 22,100 公升 一般廢棄物為年度實際產出量，委由合格環保廠商妥善處理：109 年 117 公噸、110 年 128 公噸。 依國際公約要求，散裝輪船隊二氧化碳當量資料業經美國驗船協會 (ABS) 驗證後，核發符合聲明書 (Statement of Compliance, SoC)。本公司船隊之能源效率營運指數 (EEOI) 以 2016 年為基準年，以每年降低 1% 為目標。2021 年因為較多空載航程，導致 EEOI 數值較基準年增加 2.6%。公司已啟動相關監測改善措施，以提升燃油效率。 貨櫃運輸曳引車及倉儲物流機具之燃油排放數據係本公司自行盤查結果。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註 2)	
4、社會議題 (1)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保障員工及利害關係人基本人權，本公司遵循國際人權公約 (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 之原則，及本國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就業服務法等相關法規，執行多元包容性、薪酬福利考評升遷之公允公正、免於歧視、提供健康安全職場環境的管理政策並每季召開勞資會議確保雙方權益。	無差異
(2)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 (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應於員工薪酬？	V		本公司實施之各項員工福利措施請參閱本年報第五章節之營運概況-勞資關係。公司每年辦理員工調薪作業，公司經營成果與員工薪酬具有高度關聯性。績效獎金係依據公司年度獲利情形發放。本公司 110 年員工平均績效獎金較 109 年增加 35%。為使職場多元化與平等，本公司女性職員占 42.4% (合併公司因行業屬性，女性職員占 24.5%)；本公司協理級以上高階主管比例為 15.8% (合併公司為 5.5%)。	無差異
(3)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本公司每日早晚巡視清理大樓環境衛生、定期實施消毒、檢查機電設備的安全性、測試消防設施，每年為員工辦理健康檢查以及勞工安全教育訓練。合併公司 110 年度參與勞安及職業安全衛生等講習共 366 人次，計 1,161 小時。 110 年度合併公司職災件數共 2 件、2 人受傷，占合併公司員工總人數 0.55%。工作場所已完成改善措施，強化作業安全意識並編入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之教材案例。	無差異
(4)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公司透過職務輪調機制，培訓員工專業能力，鼓勵同仁持續進修，並加強專業英文能力，有效提升其職場競爭力。合併公司 110 年參與專業領域課程共 197 人次、1,006 小時。包括新進人員訓練、專業進修、部門主管及同仁參加內部、外部培訓課程。	無差異
(5)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述程序？	V		公司經營散裝航運、內陸貨櫃運輸、倉儲物流等業務，分別遵循「國際安全管理規章」(ISM Code)、「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海關管理貨櫃集散站辦法」等相關法規。 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內部行為準則」等政策，以保障客戶權益，另於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以妥適回應申訴者之議題。	無差異
(6)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為保護環境、維護勞動人權等目標，公司網站已揭露供應商管理政策及其實施情形。每年主要供應商須進行自評，公司據以篩選優質廠商。評估內容包括供貨品質、交期、營運狀況、永續治理，評估供應商在 ESG 三面向的表現，作為採購策略重要參考。	無差異
5、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尚未編製永續報告書，未來將參考國際通用編製準則或指引，研擬編製報告書。	如摘要說明
6、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7、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已於公司網站揭露履行社會責任情形，本公司重視社會公益並積極參與，多年來透過偉慈慈善基金會關懷社福團體、幫助弱勢家庭、支持公益活動，包括糖尿病關懷協會、家扶中心、臺灣世界展望會、臺北醫學大學澎湖義診、北市社會局愛心餐盒等活動。 本公司正派經營努力不懈，不但給予員工家庭穩定健康的成長環境，同時創造股東權益極大化，實踐企業的社會責任。				

註 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劃。
註 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1)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	V		有關誠信經營政策已訂於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內部行為準則」、「內部行為準則實施要點」內，經董事會通過，同時揭露於網站。公司積極落實誠信政策，於內部會議重申誠信之重要，與客戶/供應商/利害關係人往來時嚴禁賄賂及受賄行為，即時公告重大訊息，強化內稽制度執行查核，同仁持續參與教育訓練。	無差異
(2)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已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其行為指南，且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前述資訊均揭露於公司網站。明定所有員工執行職務時必須遵循的行為規範，以及對違反者的懲戒。	無差異
(3)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述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本公司遵循誠信經營原則，嚴禁賄賂及收賄，不得提供政治獻金等，並於「內部行為準則實施要點」明定作業程序，每年檢視其妥適性及有效性。	無差異
2、落實誠信經營 (1)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記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本公司與供應商或客戶於重要交易前，會就交易對象進行評估，有不誠信行為記錄者列為拒絕往來戶。	無差異
(2)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本公司以總部為推動誠信經營相關作業之兼職單位，主要職掌：配合法令制度訂定防弊措施、規劃檢舉制度、舉辦宣導訓練課程、落實明確有效之獎懲制度，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執行運作情形。	無差異
(3)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本公司於「內部行為準則」制定利益迴避條款，並在公司網站提供陳述管道。中航成員執行職務時，不得將公司資源或利益輸送予自己或親友、不得濫用職權牟取私利。	無差異
(4) 公司是否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劃，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本公司已建置良好的會計制度及內控制度，並經內控自行評估程序依風險高低訂定稽核計劃執行查核。稽核部門於執行年度稽核項目時已涵蓋防範不誠信行為風險之抽核。	無差異
(5)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本公司同仁定期參加誠信經營之外部教育訓練，並於內部實施相關宣導，合併公司110年度參與誠信經營及社會責任之相關課程計449人次，訓練時數552小時。	無差異
3、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1)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之「內部行為準則實施要點」詳列檢舉處理流程，並由監察人為受理專責人員，網站也已設置檢舉信箱 stakeholder@agcmt.com.tw，必要時將透過司法程序處理。	無差異
(2)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已制定相關作業程序並提董事會通過，受理程序及後續處理如下： * 舉報事項若涉及董事或高階主管由監察人負責，必要時由法務部門協助。 * 經查明屬實者，立即對該員作適當處置。必要時，請求損害賠償。 * 即時於公司內部揭露違反者之姓名、職稱、違反內容及處理情形。 * 對於查證屬實之不當行為，本公司應檢討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並提出改善措施，以杜絕相同行為再次發生。	無差異
(3)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對於檢舉人將予以保密，並承諾不因此而受不當處置。	無差異
4、加強資訊揭露 (1)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已揭露於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差異
5、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日常運作均符合該守則之規定。				
6、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遵循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公開發行公司管理相關法規，以作為本公司落實誠信經營運作的基礎，並隨時注意法規之發展變動，適時檢討本公司內部規章。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訂定「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公司治理相關規章查詢：公司網站 <http://www.cmt.tw> 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本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董事	周慕豪	110/01/15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解鎖財務報表中的關鍵密碼	3
		110/10/13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商業事件審理法	3
董事	戴聖堅	110/09/15	台灣數位治理協會	董監事責任暨風險管理研討會	3
		110/10/26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人工智慧技術發展與應用商機	3
董事	梅家禮	110/09/15	台灣數位治理協會	董監事責任暨風險管理研討會	3
		110/12/0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後疫新常态下的資安事故處理實務	3
獨立董事	賴世聲	110/09/14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5G時代下的變革：產業升級、未來商務應用與後疫情時代	3
		110/10/26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人工智慧技術發展與應用商機	3
獨立董事	趙國樑	110/09/15	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講堂	3
		110/10/22	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財報責任與關鍵內容解析	3
監察人	楊宗棋	110/09/30	中華獨立董事協會	董事會實務案例	3
		110/10/14	中華獨立董事協會	非常規交易罪、特別背信罪實務案例解析	3
監察人	郭炳秀	110/09/16	中華獨立董事協會	疫情下金融科技於金融服務業的發展與因應策略	3
		110/11/16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運作與決策效力	3

2. 本公司經理人110年度參與公司治理相關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總經理	戴聖堅	110/09/15	台灣數位治理協會	董監事責任暨風險管理研討會	3
		110/10/26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人工智慧技術發展與應用商機	3
執行副總經理	梅家禮	110/09/15	台灣數位治理協會	董監事責任暨風險管理研討會	3
		110/12/0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後疫新常态下的資安事故處理實務	3
財務協理	孫賢中	110/11/18	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主管課程	6
		110/11/19	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主管課程	6
公司治理主管	黃圭慧	110/09/10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併購後整合議題探討	3
		110/09/24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審計委員會進階實務分享	3
		110/09/28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最佳實務	3
		110/11/2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外資股東觀點與投票行為，分享如何落實ESG	3

3. 本公司所有重大訊息處理均依循「對上市公司重大訊息查證暨公開處理程序」、證券交易法所規範之「重大消息範圍及其公開方式管理辦法」以及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所訂之「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辦理。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民國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1 年 3 月 9 日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以及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 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之可靠性及主要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1 年 3 月 9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7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彭士孝 簽章

總經理：戴聖堅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最近年度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日期	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10/8/31	1、通過 109 年度營業決算表冊 2、通過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 3、通過「公司章程」修正案 4、通過「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案 5、通過解除法人董事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1、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1.6 元，配息基準日 110/7/16，股利發放日 110/8/6。 2、股東會通過之議案均已遵行決議執行。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議案內容
110/1/8	通過出售有價證券案
110/3/19	1、通過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案 2、通過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 3、通過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 4、通過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5、通過「公司章程」修正案 6、通過「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案 7、通過召開 110 年度股東常會 8、通過向「航偉投資」取得「航偉汽車」股份案 9、通過 110 年度簽證會計師聘任案
110/5/12	1、通過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 2、通過「內部控制制度」部份章節修正案 3、通過股東常會召集事由新增議案 4、通過為子公司融資額度擔保物提供人
110/5/20	通過為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110/8/6	1、通過變更 110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 2、通過出售有價證券案 3、通過對子公司現金增資案
110/10/22	1、通過對子公司現金增資案 2、通過為子公司背書保證案
110/11/9	1、通過 111 年度營運計劃預算數 2、通過 111 年度稽核計畫
111/2/22	1、通過召開 111 年度股東常會 2、通過改選全體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3、通過 111 年度簽證會計師聘任案 4、通過「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正案 5、通過「背書保證作業處理程序」修正案 6、通過「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案
111/3/9	1、通過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案 2、通過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 3、通過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4、通過董事會提名董事候選人案 5、通過「公司章程」修正案 6、通過「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正案 7、通過「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案 8、通過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 9、通過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無。

註 1：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屬法人者，分別揭露法人名稱及代表人姓名。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區耀軍	110/1/1~110/12/31	4,430	1,099	5,529	無
	羅瑞蘭	110/1/1~110/12/31				

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包括稅務簽證、移轉訂價及境外資金匯回專案。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不適用
-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不適用
- (三) 前任會計師之復函：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一) 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註1)	姓名	110年度		當年度截至3月14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大股東)	航偉投資控股(股)	0	(14,746,001)	0	0
大股東	貿聯企業(股)	0	0	0	0
董事	代表人：彭士孝	0	0	0	0
董事	代表人：周慕豪	0	0	0	0
董事	代表人：彭蔭剛	0	0	0	0
董事	代表人：戴聖堅	0	0	0	0
董事	代表人：梅家禮	0	0	0	0
監察人	晶茂管理顧問(有)	0	0	0	0
監察人	代表人：楊宗棋	0	0	0	0
監察人	代表人：郭炳秀	0	0	0	0
總經理	戴聖堅	0	0	0	0
執行副總經理	梅家禮	0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	朱天翎	0	0	0	0
副總經理	徐光達	0	0	0	0
協理	孫賢中	0	0	0	0
協理	褚世傑	0	0	0	0
協理	唐邦正	0	0	0	0
協理	彭蔭松	0	0	0	0
公司治理主管	黃圭慧	0	0	0	0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二) 股權移轉資訊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不適用

(三) 股權質押資訊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不適用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1年3月14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貿聯企業(股)	79,685,475	40.35%	0	0	0	0	航偉投資控股(股)	母公司	無
貿聯企業(股) 代表人：余何蓓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航偉投資控股(股)	42,924,297	21.74%	0	0	0	0	貿聯企業(股)	子公司	無
航偉投資控股(股) 代表人：彭蔭剛	1,980,225	1.00%	0	0	0	0	航偉投資控股(股)	董事長	無
渣打託管管道ACWI 阿爾發延伸基金	1,807,000	0.92%	0	0	0	0	無	無	無
陳志成	940,000	0.48%	0	0	0	0	無	無	無
陳憲澤	751,400	0.38%	0	0	0	0	陳歲歲 陳世璋	父子 父子	無
陳歲歲	713,410	0.36%	0	0	0	0	陳憲澤 陳世璋	父子 兄弟	無
陳世璋	599,110	0.30%	0	0	0	0	陳憲澤 陳歲歲	父子 兄弟	無
林奕均	590,000	0.30%	0	0	0	0	無	無	無
摩根大通銀行託管 JP摩根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469,570	0.24%	0	0	0	0	無	無	無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千股
110年12月31日

轉投資事業(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S) Pte Ltd.	217	0.34%	62,918	99.66%	63,135	100%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HK) Ltd.	12,000	100%	0	0	12,000	100%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International Pte. Ltd.	21,000	100%	0	0	21,000	100%
富望投資(股)	40,000	100%	0	0	68,500	100%
中航物流(股)	24,550	100%	0	0	23,650	100%
貿新投資(股)	27,130	100%	0	0	27,130	100%
貿華投資(股)	4,100	100%	0	0	100	100%
偉聯運輸(股)	50,000	100%	0	0	50,000	100%
航偉旅行社(股)	2,000	100%	0	0	2,000	100%
環能海運(股)	61,623	12%	0	0	61,623	12%
南海聯合石油(股)(註2)	100	100%	0	0	100	100%
南海聯合開發(股)(註2)	100	100%	0	0	100	100%
航偉汽車(股)	7,000	70%	3,000	30%	10,000	100%

註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2：南海聯合開發於110/2/23清算完結，南海聯合石油於110/5/8清算完結。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本來源及股份種類

單位：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67.04.30	10元	1,138,506	11,385,060	1,138,506	11,385,060	公司成立	無	(67)經濟部商業司第6365號
68.02.25	10元	1,600,000	16,000,000	1,600,000	16,000,000	盈餘轉增資4,614,940元	無	(68)經濟部商業司第15457號
71.02.10	10元	2,300,000	23,000,000	2,300,000	23,000,000	盈餘轉增資700萬元	無	(71)經濟部商業司第23516號
73.03.07	10元	2,800,000	28,000,000	2,800,000	28,000,000	盈餘轉增資500萬元及股東變動	無	經投審(73)工商第2133號
74.04.17	10元	4,000,000	40,000,000	4,000,000	40,000,000	盈餘轉增資1,200萬元	無	經投審(74)工商第2947號
75.06.07	10元	4,530,000	45,300,000	4,530,000	45,300,000	盈餘轉增資530萬元	無	經投審(75)工商第3529號
76.05.08	10元	9,530,000	95,300,000	9,530,000	95,300,000	現金增資5,000萬元	無	經投審(76)工商第3493號
77.06.18	10元	12,630,000	126,300,000	12,630,000	126,300,000	盈餘轉增資3,100萬元	無	經投審(77)工商第5188號
78.12.25	10元	28,000,000	280,000,000	28,000,000	280,000,000	合併買聯運輸7,800萬元及現金增資7,570萬元	無	經投審(79)工商第3573號
79.08.19	10元	42,000,000	420,000,000	42,000,000	420,0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8,000萬元及現金增資6,000萬元	無	經投審(79)工商第6607號
80.10.02	10元	60,000,000	600,000,000	50,400,000	504,0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4,200萬元及盈餘轉增資4,200萬元	無	經投審(80)工商第8303號 台財證(80)(一)第02714號
81.10.15	10元	60,000,000	600,000,000	52,920,000	529,200,000	盈餘轉增資2,520萬元	無	台財證(81)(一)第02577號
82.07.27	10元	60,858,000	608,580,000	60,858,000	608,580,000	盈餘轉增資7,938萬元	無	台財證(82)(一)第01588號
83.07.20	10元	66,943,800	669,438,000	66,943,800	669,438,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6,085.8萬元	無	台財證(83)(一)第27062號
84.09.17	10元	120,000,000	1,200,000,000	83,010,312	830,103,120	資本公積轉增資9,372萬元 盈餘轉增資6,694萬元	無	台財證(84)(一)第24683號
85.09.10	10元	120,000,000	1,200,000,000	103,762,890	1,037,628,900	資本公積轉增資4,981萬元 盈餘轉增資15,772萬元	無	台財證(85)(一)第41691號
86.07.16	10元	131,214,436	1,312,144,360	131,214,436	1,312,144,360	現金增資15,000萬元 盈餘轉增資12,452萬元	無	台財證(86)(一)第45238號
87.07.28	10元	267,600,000	2,676,000,000	165,330,189	1,653,301,890	資本公積轉增資11,809萬元 盈餘轉增資22,306萬元	無	台財證(87)(一)第47298號
88.07.30	10元	267,600,000	2,676,000,000	183,516,509	1,835,165,090	盈餘轉增資18,186萬元	無	台財證(88)(一)第59514號
89.08.25	10元	267,600,000	2,676,000,000	201,868,159	2,018,681,590	資本公積轉增資9,175萬元 盈餘轉增資9,175萬元	無	台財證(89)(一)第60789號
94.07.27	10元	267,600,000	2,676,000,000	211,961,567	2,119,615,670	盈餘轉增資10,093萬元	無	金管證第一字第0940130573號
95.07.04	10元	267,600,000	2,676,000,000	233,157,724	2,331,577,240	盈餘轉增資21,196萬元	無	金管證第一字第0950128261號
96.08.08	10元	360,000,000	3,600,000,000	256,473,497	2,564,734,970	盈餘轉增資23,316萬元	無	金管證第一字第0960042157號
105.08.03	10元	360,000,000	3,600,000,000	197,484,593	1,974,845,930	現金減資58,988.9萬元	無	金管證發字第1050028822號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股)	
普通股	197,484,593	162,515,407	360,000,000	上市公司股票

2. 總括申報制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 股東結構

111年3月14日

數量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0	151	30,531	68	30,750
持有股數		0	0	123,967,315	68,220,117	5,297,161	197,484,593
持股比例		0	0	62.77%	34.55%	2.68%	100%

(二) 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111年3月14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至999	17,318	2,108,275	1.07%
1,000至5,000	11,082	21,772,265	11.02%
5,001至10,000	1,349	10,448,067	5.29%
10,001至15,000	341	4,294,222	2.17%
15,001至20,000	226	4,042,645	2.05%
20,001至30,000	187	4,803,712	2.43%
30,001至40,000	69	2,460,627	1.25%
40,001至50,000	31	1,442,624	0.73%
50,001至100,000	88	6,341,966	3.21%
100,001至200,000	35	5,060,920	2.56%
200,001至400,000	11	2,893,900	1.47%
400,001至600,000	6	3,013,563	1.53%
600,001至800,000	2	1,464,810	0.74%
800,001至1,000,000	1	940,000	0.48%
1,000,001以上	4	126,396,997	64.00%
合計	30,750	197,484,593	100.00%

2. 特別股：本公司無發行特別股

(四) 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占前 10 名者)

111年3月14日

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貿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79,685,475	40.35%
航偉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2,924,297	21.74%
彭蔭剛	1,980,225	1.00%
渣打託管箭道ACWI阿爾發延伸基金	1,807,000	0.92%
陳志成	940,000	0.48%
陳憲澤	751,400	0.38%
陳歲歲	713,410	0.36%
陳世璋	599,110	0.30%
林奕均	590,000	0.30%
摩根大通銀行託管JP摩根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469,570	0.24%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當年度截至111年3月31日
	最高	最低			
每股市價 (註1)	最高		92.70	39.00	59.30
	最低		29.00	18.25	47.40
	平均		64.05	31.13	54.13
每股淨值 (註2)	分配前		52.80	49.66	不適用
	分配後		50.12	48.06	不適用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97,484,593	197,484,593	197,484,593
	每股盈餘 (註3)		5.27	1.67	不適用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2.68	1.6	不適用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0	不適用
		資本公積配股	0	0	不適用
	累積未付股利		0	0	不適用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註4)		10.15	15.37	不適用
	本利比 (註5)		19.96	16.04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6)		5.01%	6.24%	不適用

註1：列示各年度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量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董事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3：本公司最近二年度無因無償配股而須追溯調整每股盈餘之情形。

註4：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5：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6：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及就當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股利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發放股利總數百分之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110年度盈餘分配擬議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2.68 元。

3. 預期股利政策之重大變動說明：無。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及最多百分之二為董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計算基礎，依稅前淨利 (不含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之金額計算之。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110年度員工酬勞估列基礎：稅前淨利之百分之一

(2) 110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基礎：稅前淨利之百分之一

(3) 若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視為估計變動，調整 111 年度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A. 員工酬勞	10,932,507 元
B.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0,932,507 元
C. 股票紅利	0 元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表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 前一年度員工酬勞認列數 3,393,575 元，與實際配發數無差異。

(2) 前一年度董監酬勞認列數 3,393,575 元，與實際配發數無差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不適用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 尚未償還之公司債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公司債種類	國內 109 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09 年 8 月 28 日	
面額	新台幣 100 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註 1)	不適用	
發行價格	100% 面額發行	
總額	新台幣 25 億元整 依發行條件不同分為甲/乙/丙/丁券；甲券 10 億元整、乙/丙/丁券均為 5 億元整	
利率	甲/乙券：固定年利率 0.64% 丙/丁券：固定年利率 0.66%	
期限	5 年期 到期日：114/8/28	
保證機構	甲/丙券：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乙/丁券：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受託人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承銷機構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沈慧雅律師	
簽證會計師	區耀軍、羅瑞蘭會計師	
償還方法	到期日以現金償還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 25 億元整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本公司得於發行屆滿第三年之付息日當日執行買回權，全數買回丙券與/或丁券；若本公司未執行買回權，則丙券或丁券自發行日起屆滿第五年到期一次還本。	
限制條款(註 2)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不適用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不適用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不適用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註 1：屬海外公司債者填列。

註 2：如限制發放現金股利、對外投資或要求維持一定資產比例等。

(二) 轉換公司債資料：無

(三) 交換公司債資料：無

(四) 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無

(五) 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無

(六) 私募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已完成但效益未顯現者其內容及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業務主要內容：

- (1) 海運業務。
- (2) 內陸貨櫃運輸業務。
- (3) 物流業務。
- (4) 代理空運及其他業務。

2. 各營業項目佔營業額之比重：

項目	佔 110 年度營業收入比例
海運收入	50%
內陸運輸收入	37%
物流收入	12%
代理空運及其他收入	1%

3. 目前之服務項目：

(1) 海運業：

- A. 本公司以「海外投資」方式在新加坡與香港分別成立全資子公司，各自擁有船舶，經營海運業務。
- B. 與台灣中油及裕民航運合資之環能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從事油品運輸業務維持穩定獲利，仍將尋求其他海運相關業務之投資。

(2) 內陸貨櫃運輸業：

- A. 受航運公司及廠商委託運送空、重櫃於貨櫃碼頭、貨櫃場及廠商間之進出口貨櫃運輸業務。
- B. 經營與內陸運輸相關之倉儲、修洗櫃及空櫃場業務。

(3) 物流業務：

經營內陸貨櫃集散站，提供 CY、CFS、保稅、倉儲物流、貨櫃洗修等多種服務。

(4) 代理空運及其他：

- A. 為沙烏地阿拉伯航空公司在台灣地區總代理業務，負責該公司在台灣地區貨運及客運業務。
- B. 旅遊及票務代理。

4. 計劃開發之服務：

擴大船隊規模、以利潤中心觀點從事多元化運輸項目，如空櫃集散站關建、網際網路與智慧型運輸系統合作發展，藉本身已具備海、陸運輸條件之優勢，加強上下游體系整合，以提供全方位服務。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及發展

(1) 海運業務

- A. 2021 年各國走出首波新冠肺炎疫情的陰霾，全球經濟開始復甦，民生需求上揚、製造業恢復正常生產帶動了海運的全面性需求。上半年海岬型散裝輪市場明顯反彈，現貨日租金在五月創上半年來最高 44,817 美元，2021 年 BCI 指數上半年平均 2,895 點，相較於 2020 年上半年平均 600 點，漲幅近 382%。

隨著疫情暫時獲得控制，中國大陸經濟強彈帶動營建與製造業景氣迅速回升，全球主要礦區出口持續成長與港口恢復正常作業扮演帶動鐵礦砂需求的重要角色，鐵礦砂進口價格隨之向上攀升。下半年起中國大陸能效雙控政策要求鋼鐵生產總量不得超過 2020 年，因此造成鐵礦砂庫存上升及鐵礦砂價格下跌，對海岬型散裝輪市場形成龐大壓力，現貨日租金於十月創下自 2010 年以來新高後回落。年度 BCI 指數最高來到 10,485 點，下半年平均達到 5,126 點，對比去年同期平均 2,292 點，大漲近 123%。

回顧海岬型散裝輪市場，中國大陸經濟以及原物料進口需求，仍對海岬型散裝輪市場帶來直接的影響。雖然下半年中國大陸因碳中和政策要求鋼鐵業限產造成鐵礦砂需求疲弱，全年海運進口量仍達到約 11.07 億噸。受惠於全球港口壅塞惡化，2021 年現貨平均日租金仍較 2020 年大幅成長近 155%。

展望 2022 年，知名研究機構 Clarksons 預測全球乾散貨貿易量成長約 1.6%，散貨船運力增加約 1.6%，顯示海運需求與噸位供給將逐步趨於平衡。新冠變種病毒雖仍肆虐全球，隨著全球疫苗施打覆蓋率上升，世界各國景氣可望維持正成長，海岬型散裝輪市場仍可正面看待。

- B. 2021 年海岬型散裝輪新船交付營運數量達 88 艘，舊船拆解數量則為 14 艘。各大造船廠未來三年新船交付數量預期將逐年減少，2022 年預計交付 60 艘新船，噸位供給過剩帶給運費市場的壓力將較 2021 年減緩。此外，嚴格的環保法規將陸續實施，未來數年老舊船舶淘汰時程將會加速。

(2) 內陸貨櫃運輸業務

- A. 2021 年因新冠肺炎造成全球運輸鏈瓶頸，台灣地區各貨櫃場與港口壅塞，貨櫃運輸週轉率無法提升，運輸作業成本因而提高，本公司內陸運輸子公司偉聯運輸為因應國際航商之需求而調整運費，面對高成本之經營環境下，也積極爭取營運多元化，增加各類型態內陸運輸業務，以達到分散風險的目標。

- B. 本公司在數位化經營上持續努力，內陸運輸作業系統也不斷推進，更新行動派遣裝置與系統，以及後勤維修保養系統等，對營運效率有所助益。

- C. 本公司持續推動節能減碳的各項措施，積極研究爭取引進高效能的新世代環保車，配合政府汰舊換新計畫，將舊車有計畫的淘汰。

(3) 物流業務

- A. 本公司之全資子公司 - 中航物流在桃園市楊梅區擁有佔地 33,421 坪之內陸貨櫃集散場站，為客戶提供貨櫃、貨物進出快捷的服務。由於近幾年來受到產業外移、金融海嘯及美國、歐洲經濟不景氣等因素影響，致貨櫃集散站的營運量也受到不小衝擊。但公司以專業的服務及廣大的客戶群，將影響降至最低以達成預期目標。

B. 拓展 CFS 出口倉業務，以優質服務吸引客戶，對公司營收助益良多。

C. 提升服務品質，除了取得 ISO9001 認證、海關自主管理外，並於 2013 年 12 月通過海關安全認證優質企業 (AEO) 驗證，2019 通過每三年實地驗證，有助於本公司客戶在國際貿易供應鏈中拓展商機。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1) 海運業務

A. 船東業務之上游為原物料供應商、原物料採購商、海運承運商、其他船東等；下游為造船廠、船舶買賣業、投資公司等。

B. 船舶管理之上游為船東；下游為船員代理業、船舶維修廠、船舶物料備件供應等。

(2) 內陸貨櫃運輸業務

國內汽車貨櫃貨運業上游為航運公司或貨主，由本公司車隊配合個別貨櫃場站按船期運輸貨櫃，其下游則為各車行的協力司機。整體而言，下游協力車行依循本公司管理系統有效率完成上游所分配之任務。

本公司是以自有車隊為主之貨櫃內陸運輸公司，透過協力運輸公司對客戶之需求均能擁有優勢，提供資訊透明化品質保證之服務，信譽卓越。

(3) 物流業務

內陸貨櫃集散站為海運業之下游，船公司及貨運承攬業為中游，上游為貨主。本公司除提供船公司及貨運承攬業優質服務外，更直接洽詢上游貨主由其指定船公司使用本公司提供的服務。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海運業務

未來三年海岬型散裝輪新交船數量逐年減少，年噸位淨成長率可望漸緩，雖然新冠變種病毒對各國影響不容小覷，國際貨幣基金組織 (IMF) 預測 2022 年全球經濟將成長約 4.9%，有助於推升散裝海運市場。中國大陸可望推出各項房地產及基礎建設計畫帶動鋼鐵與高質量鐵礦砂進口需求。國際能源署 (IEA) 預測未來兩年由於各國經濟仍然看好，全球煤炭需求亦有可能再創新高，除了全球各大礦商落實產能擴充計畫外，各項海洋環保法規陸續生效將引領船東加速汰舊換新計畫，海運市場景氣將有機會進一步改善。

(2) 內陸貨櫃運輸業務

本公司致力於提供安全準時的服務品質，數位化的經營，節能環保的車隊等已經逐漸取得市場的認同，在擴大客戶群後，將依據客戶的合理價格逐漸調整客戶的比例。

(3) 物流業務

內陸貨櫃集散站以深耕台灣北部地區客戶為主，發展進出口貨、保稅業務及非海關監管之一般倉庫以維持穩定營收，並將因應網路之便捷及大數據之分析應用，對外提供優質服務，對內降低成本提高效率，維持競爭力，以屹立於此微利及變化快速之時代。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本公司係經營散裝航運、內陸貨櫃運輸及倉儲物流之服務業，故無研發計劃。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海運業務

(1) 短期計劃

- 依各輪之成本採取不同類型之營運方式以求取最佳利潤。
- 預計未來數年運費將可逐年提升，強化對各輪業務時機、租期之選派。

(2) 長期計劃

- 經營高效能船隊：過去幾年已有三艘符合 IMO 規範的環保節能之海岬型船舶交付營運，維持船隊平均船齡 10 年。
- 本公司已啟動新造船計劃，與青島北海船廠簽約建造共四艘 21 萬載重噸 Newcastlemax 型高規格環保節能散裝輪，預定於 2023、2024 年交付營運，未來將以取得長期、穩定、並深具利基的租約為優先考量。

2. 內陸貨櫃運輸、物流業務

(1) 短期計劃

A. 本公司為提供更好的貨櫃運輸服務，除了建構智慧型的調度平台，多元化經營內陸運輸，並因應市場需求，已在台中分公司關連工業區興建物流倉儲廠房，增加經營項目。

B. 為改善內陸運輸經營效率，縮減成本持續高漲之業務，調整部份經營策略，活化公司人才，持續研擬推動多項計劃中。在貨櫃集散站方面，則採汰舊換新機具設備、降低維修成本、引進最新期環保車輛及電動堆高機、建立標準作業流程、提供優良服務品質。

(2) 長期計劃

除了結合子公司之倉儲物流業務提供更全面的服務外，也發展網路平台，期望能促成同業間的合作，整合市場供需平衡，改變同業和客戶間的競價關係。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服務提供地區：

- 海運方面：市場分散海外，且以國際航線為主。
- 內陸貨櫃運輸業務：台灣內陸之所有地區。
- 物流業務：內陸貨櫃集散站以桃、竹、苗為重點地區。

2. 競爭對手及市場佔有率：

- 海運業務：由於散裝海運市場中，船東、貨主及運送人三者間並非對立而大多數處於既競爭又合作的關係，且今日上下游間或與同業間均以「互助合作」取代「惡性競爭」的觀念，故並無所謂市場佔有率之必要性。
- 內陸貨櫃運輸業務：台灣各貨櫃內陸運輸公司。
- 物流業務：桃園地區計有 3 家內陸貨櫃集散站，本公司佔有率約 60%。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1) 海運業

本公司海外投資之大型散裝貨輪在國際航運市場上已甚具知名度，且已有獲利連續穩定成長之成績。

(2) 內陸貨櫃運輸及物流業務

本公司主要客戶在全球航運界經營績效卓越，預估將有更多貨櫃船隊停泊，帶動貨櫃長短途運量、貨櫃清洗、貨櫃修理、物流倉儲等相關業務。展望未來，對於運輸物流業務應屬審慎樂觀。

4.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本公司成立 44 年，在業界信譽良好，除海運自有散裝海岬型船隊外，陸運方面亦擁有龐大貨櫃車隊及互動良好之協力車，外加自有桃園貨櫃場及台中、高雄三地空櫃集散站，故能為客戶提供最完整的服務。同時本公司在資訊平台部份亦領先同業，除設立公司網站外，也開放協力車行透過網路請款，同時客戶也可上網查詢貨櫃動態，與同業比較，本公司保有相對之競爭優勢。

(1) 海運業之海外投資

- A. 有利因素：本公司船舶管理制度以維持五星級船隊為目標，在國際上為各大礦商、船舶營運業者、評比機構、港口國監督檢查單位及保險公司所肯定，不論運費市場處於高、低點均具有優勢，對租家也提供了相對的保障。
- B. 不利因素：雖然各大礦商競相擴展產能，但國際海事組織環保法規以及各國對港口管控措施對市場供需影響仍大，全球新冠肺炎疫情控制不易恐隨時無預警衝擊市場信心；另外船舶供給短期內仍處過剩情況，將對運價帶來一定的壓力。

(2) 內陸貨櫃運輸業務

- A. 有利因素
- a. 資訊之進步及發展
本公司自行設計之電腦軟體，由各營業處將出車相關資料即時供他處查詢南北出車狀況，同時利用網際網路外車請款使運輸作業靈活運用，整合舊有資訊作業平台、簡化作業手續、流程，降低人力成本，提高服務品質。
- b. 營業據點遍及全省
總公司、分公司設於台北，另於基隆、桃園、台中和高雄設有營業處，營業處各設有廣大停車場或修車廠，以利支援和調度車隊。
- c. 合約型態業務穩定
目前與多家國際貨櫃航運公司訂有長期運輸合約外；並與其他數十家內陸運輸客戶亦訂有運送合約，業務量穩定。
- B. 不利因素
- a. 後新冠肺炎時代，全球供應鏈壅塞，也造成台灣地區內陸運輸周轉率不佳，成本上升。
- b. 政府政策對運輸業不重視，致使運輸業工作環境無法改善。
- c. 同業惡性競爭，業界無法有效提升服務品質。

(3) 物流業務

- A. 有利因素
- a. 善用地利，貨櫃集散站位於南桃園，南來北往交通便捷，尤其對工廠設於桃、竹、苗而其進出口貨櫃在基隆作業者予以延攬進出口貨櫃至本公司以節省貨主拖車費用。
- b. 優質的服務品質符合船公司及貨運承攬業要求。
- c. 倉庫總面積 5,225 坪，保稅倉約 2,000 坪，有利保稅倉業務推展。
- d. 擁有訓練精良的員工可靈活調度人力。
- e. 每年均汰舊換新機具以提高工作效率。
- f. 桃園市楊梅區東亞貨櫃集散站及欣隆貨櫃集散站相繼停業出售有利於中航物流調漲費率。
- B. 不利因素
- a. 新冠肺炎之影響造成物價上漲貨櫃場成本增加。
- b. 各國塞港船期不穩定影響貨櫃之進出量。

5. 行業特殊性之關鍵績效指標

KPI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
	BCI 波羅的海海岬型運費指數	最高	10,485	4,440
最低		1,242	-372	702
平均		4,019	1,450	1,778
BDI 波羅的海乾貨散裝船綜合運費指數	最高	5,650	2,097	2,727
	最低	1,303	393	1,296
	平均	2,943	1,066	2,041
EPS 基本每股盈餘 (新台幣元)		5.27	1.67	不適用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本公司為服務業，不適用。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服務業不適用。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截至年報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資料，應併予揭露)

1. 主要供應商資料 (合併財報)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 年度				110 年度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 %	與發行人之關係
A 供應商	117,641	9%	無	A 供應商	151,578	11%	無
進貨淨額	1,232,418	100%	-	進貨淨額	1,432,645	100%	-

2. 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合併財報)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 年度				110 年度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 %	與發行人之關係
A 客戶	454,389	14%	無	A 客戶	497,410	14%	無
F 客戶	479,092	15%	無	F 客戶	577,760	16%	無
S 客戶	345,957	11%	無	S 客戶	271,343	8%	無
R 客戶	375,744	12%	無	R 客戶	532,791	15%	無
銷貨淨額	3,131,115	100%	-	銷貨淨額	3,553,782	100%	-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服務業不適用。

(六) 最近二年度之銷售量值

合併財報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09 年度				110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海運業務	-	-	-	1,597,110	-	-	-	1,792,804
內陸運輸業務	-	1,490,667	-	-	-	1,732,374	-	-
空運及其他	-	44,599	-	-	-	28,604	-	-
合計	-	1,535,266	-	1,597,110	-	1,760,978	-	1,792,804

三、從業員工資訊：

(一) 從業員工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57	59	59
平均年齡		48.4 歲	48.6 歲	48.2 歲
平均服務年資		11.9	11.7	11.2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5.3%	5.1%	5.1%
	碩士	29.8%	27.1%	27.1%
	大專	56.1%	61.0%	62.7%
	高中	7.0%	6.8%	5.1%
	高中以下	0%	0%	0%

(二) 員工訓練證書

勞工安全衛生	堆高機操作	丙級毒化物技術	Oracle Database
ISO 品質稽核	內控內稽	海上求生技能	人員安全及社會責任
救生艇筏操作	基礎/醫療急救	雷達操作管理	保全意識與責任
公司保全主管(CSO)訓練書		全球海上遇險及安全系統(GMDSS)操作	
防火及基礎/進階滅火	國際安全管理規則(ISM)內部稽核		電子海圖證書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最近一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無。

(二) 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之未來因應對策：不適用。

(三) 環保支出及措施：

1. 本公司採購之曳引車符合環保法規的廢氣排放標準，所屬船隊設備均依防止船舶污染國際公約建置，領有驗船協會認證，符合國際海事組織之嚴格規定。
2. 本公司船舶大部份已完成安裝壓艙水處理系統，其餘各輪計劃在塢修時安裝。
3. 貨櫃曳引車除了已汰舊換新之五期環保節能車輛外，也將引進更有效率之六期環保節能車輛，響應政府之環保政策。

4. 配合節能減碳綠色環保政策，最近年度及截至本年第一季止，已完成之船舶壓艙水處理系統、購置五期環保節能車輛及電動堆高機等之環保支出合計約新台幣 10,538 萬元。

五、勞資關係：

(一) 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本公司對於員工福利相當重視，依法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辦理職工福利事項。年度舉辦員工旅遊、慶生、節慶發放禮金禮品、婚嫁賀禮、傷亡補助、生育及住院慰問、員工子女教育補助、員工退休紀念戒指以及急難救助金。
2. 公司每年發放年終獎金予員工，並依據各事業體之經營成果及個人表現發給績效獎金，前述指標也反應在員工年度薪資調幅內。110 年度員工平均薪資調幅 1.7%。
3. 公司鼓勵員工休假，請(休)假規則均依勞基法規定辦理。
4. 員工進修與訓練：
 - (1) 本公司每年由各部門提出教育訓練計劃並編列預算，公司除不定期舉辦內部訓練外，並鼓勵同仁參加外訓，進修各類實務研習課程，培養專業管理人才，提升員工多項技能與競爭力。
 - (2) 110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參與內部教育訓練計 2,638 小時，外部訓練課程計 1,514 小時。取得證書包括危險品運送訓練、勞工安全衛生訓練、急救人員訓練、電子海圖證書等。
 - (3) 本公司所屬船隊，無論是管理級、操作級或是助理級船員均須持有船旗國政府核發的職務適任證書或海員手冊並定期回訓，此外還須接受電子海圖、無線電值機、醫療急救、安全求生滅火及保全等的實作訓練操演。
5.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 (1) 退休制度：基於照顧員工於本公司能安心工作、努力貢獻一己之力，對於退休離職後之生活無後顧之憂，本公司訂有職工退休辦法，在此辦法下，退休給付全數由本公司負擔。本公司每月依給付薪資總額 9% 提撥退休準備金，儲存於台灣銀行職工退休準備金專戶，每年底並依據勞動基準法第 56 條第 2 項之規定，估算其差額，於次年度 3 月底前提撥至職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作為員工退休金支付使用。另，本公司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實施(新制)，原適用上述辦法之員工，如選擇適用新制，其退休金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每月工資 6% 提繳退休金，提撥至勞工保險局，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 (2) 實施情形：
 - 108 年：退休員工 3 人，實際支付退休金 14,462 仟元。
 - 109 年：退休員工 1 人，實際支付退休金 5,771 仟元。
 - 110 年：退休員工 1 人，實際支付退休金 2,510 仟元。
 截至 110 年底，職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為新台幣 27,861 仟元。
6.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 (1) 公司部門主管每週定期會議，將基層之意見彙整處理。
 - (2) 有關員工權益事項依意見調查結果，提供決策單位參考。
 - (3) 各級主管隨時與基層同仁溝通、解決同仁之困難，並反映同仁之意見。
 - (4) 為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維護勞工健康、安全、福利、獎懲等權益，本公司由勞資雙方代表組成之「勞資會議」，每季開會討論，藉以加強勞雇關係保障勞工權益。

7.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 (1) 公司應提供安全整潔的工作場所，本公司大樓環境清理維護委由專業公司負責，每日早午晚巡視維護、每年清洗外牆一次、每半年執行大樓及排水溝消毒，植栽綠化，確保環境衛生，提昇工作情緒。
- (2) 設置消防設施並每半年檢測一次、緊急逃生照明設備、大樓電梯每兩週實施檢查保養並於各場站備有駕駛休息室，提供貨櫃車駕駛休憩空間。
- (3) 每年實施員工健康檢查，及早預防疾病發生，並為全體員工投保南山保險及富邦保險。
- (4) 營造愉快和諧的工作環境，提供職場安全保護措施為公司的基本責任。

8.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本公司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載明於人事工作規章內，主要內容包含：

- (1) 員工應忠於職守，遵循公司規章及政府法令。
- (2) 員工不得利用職務關係圖利自己或他人，不得行賄受賄。
- (3) 員工應依人事規章辦理請(休)假，不得擅離職守。
- (4) 員工負有保密的義務，不得洩露業務機密。
- (5) 部門主管負有訓練、督導及考核的責任。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及目前與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本公司已訂定風險管控政策並提報董事會通過，資通安全風險也為風險管控事項之一。資通安全管理係由資訊部門負責，審視集團各單位及子公司之資訊系統運作，資通安全檢查也列入年度稽核計劃內每年度提報董事會。

為保障資訊資產的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保證業務持續性，本公司資訊部門對於資安風險因素發生的可能性和後果影響，實施各項控制措施，以降低可能面臨的衝擊。對於資訊、資訊處理設備、資訊處理過程、資訊系統管理所受威脅、系統弱點保護不當等，分別評定其風險等級，並衡量風險衝擊程度 / 風險處理急迫性 / 可使用資源等因素，以決定可接受之風險等級，進而擬定處理計劃、執行、檢視處理計劃執行成效。

具體管理措施：對外於閘道端建立防火牆並搭配入侵偵測系統及防毒系統，對於資訊通訊能在第一時間即做好預防及告警機制，對於具有進階持續性攻擊除偵測外並加以阻擋，所有外部 VPN 連線也須經由動態密碼方式強化連線安全性。內部亦將電腦環境升級至新版本並安裝防毒軟體，除系統更新外亦控管電腦使用權限，透過資產管理軟體將非授權程式及系統均加以管制使用。本年度亦安排進行主機弱點掃描，以評估內部環境是否會造成資安漏洞。

(二) 最近年度及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重大資通安全事件，平常對於系統均即時做到異地儲存及強化本地備份機制。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貨櫃運輸合約(ATI)	台灣東方海外股份有限公司(代理 OOCL)	2020.01.01起 2020.12.31止 自動展延	長途貨櫃運送	無
貨櫃運輸合約	達飛通運有限公司	2022.01.01起 2022.12.31止	長途貨櫃運送	無
貨櫃運輸合約	台灣快施股份有限公司	2021.08.01起 2023.07.31止	長途貨櫃運送	無
貨櫃運輸合約	台灣海洋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2020.01.01起 2022.03.31止	長途貨櫃運送	無
貨櫃運輸合約	韓新遠洋船務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07.01起 2019.06.30止 自動展延	長途貨櫃運送	無
貨櫃運輸合約	台灣赫伯羅德股份有限公司	2021.06.01起 2022.05.31止	長途貨櫃運送	無
代理沙航合約(*)	沙烏地阿拉伯航空公司	2020.01.01起 2020.12.31止	客運	無
代理沙航合約(*)	沙烏地阿拉伯航空公司	2020.01.01起 2020.12.31止	貨運	無

(*) 到期自動續約且已取得合約承諾書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流動資產		3,525,370	4,107,046	3,959,012	5,151,763	4,408,63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746,226	14,439,746	13,549,411	12,107,583	12,261,063
無形資產		15,915	12,655	11,659	9,798	8,381
其他資產		1,791,541	1,863,870	2,436,537	2,273,693	2,400,329
資產總額		20,079,052	20,423,317	19,956,619	19,542,837	19,078,41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928,220	2,338,599	3,109,700	3,506,059	3,221,457
	分配後	2,026,962	2,654,574	3,267,687	3,822,034	3,750,716
非流動負債		8,724,111	7,897,903	6,912,556	6,229,282	5,428,85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0,652,331	10,236,502	10,022,256	9,735,341	8,650,314
	分配後	10,751,073	10,552,477	10,180,244	10,051,316	9,179,57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9,426,721	10,186,815	9,934,363	9,749,934	10,410,612
股本		1,974,846	1,974,846	1,974,846	1,974,846	1,974,846
資本公積		53,411	53,411	53,411	53,411	53,41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8,020,078	8,437,441	8,441,796	8,605,669	9,317,123
	分配後	7,921,336	8,121,466	8,283,808	8,289,694	8,787,864
其他權益		(621,623)	(278,883)	(535,690)	(883,992)	(934,768)
庫藏股票		0	0	0	0	0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0	0	0	32,893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24,669	17,485
權益總額	分配前	9,426,721	10,186,815	9,934,363	9,807,496	10,428,097
	分配後	9,327,979	9,870,840	9,776,375	9,491,521	9,898,838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截至年報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分配後數字係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營業收入		3,218,366	3,820,224	3,762,725	3,132,376	3,553,782
營業毛利		558,192	969,688	829,148	547,531	774,365
營業損益		206,949	606,859	459,651	158,533	353,987
營業外收入(支出)		(83,280)	(47,626)	(81,393)	184,858	759,013
稅前淨利(損)		123,669	559,233	378,258	343,391	1,113,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98,052	513,711	323,842	320,388	1,031,008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98,052	513,711	323,842	320,388	1,031,00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96,059)	337,780	(260,319)	(355,480)	(61,55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98,007)	851,491	63,523	(35,092)	969,456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98,052	513,711	323,842	329,039	1,040,604
淨利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淨損		0	0	0	(4,943)	(2,41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3,708)	(7,18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798,007)	851,491	63,523	(26,441)	979,05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0	0	0	(4,943)	(2,41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3,708)	(7,184)
每股盈餘		0.50	2.60	1.64	1.67	5.27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截至年報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二) 個體財務報告相關資訊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個體財務報告)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流動資產		405,598	458,171	512,139	1,249,450	694,89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05,990	510,927	509,573	513,496	538,019
無形資產		15,915	12,655	11,659	9,798	8,381
其他資產		12,804,367	13,512,122	13,730,002	13,537,045	13,887,594
資產總額		13,731,870	14,493,875	14,763,373	15,309,789	15,128,89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987,018	969,358	1,888,575	2,427,430	1,985,860
	分配後	1,085,760	1,285,333	2,046,563	2,743,405	2,515,119
非流動負債		3,318,140	3,337,702	2,940,435	3,132,425	2,732,42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305,158	4,307,060	4,829,010	5,559,855	4,718,281
	分配後	4,403,900	4,623,035	4,986,998	5,875,830	5,247,540
股本		1,974,846	1,974,846	1,974,846	1,974,846	1,974,846
資本公積		53,411	53,411	53,411	53,411	53,41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8,020,078	8,437,441	8,441,796	8,605,669	9,317,123
	分配後	7,921,336	8,121,466	8,283,809	8,289,694	8,787,864
其他權益		(621,623)	(278,883)	(535,690)	(883,992)	(934,768)
權益總額	分配前	9,426,712	10,186,815	9,934,363	9,749,934	10,410,612
	分配後	9,327,970	9,870,840	9,776,375	9,433,959	9,881,353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分配後數字係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個體財務報告)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營業收入		1,259,086	1,300,150	1,313,359	649,062	640,983
營業毛利		160,551	152,499	132,170	95,773	98,009
營業損益		24,582	(3,315)	(23,680)	(69,909)	(79,68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8,763	543,216	381,637	402,479	1,151,068
稅前淨利(損)		93,345	539,901	357,957	332,570	1,071,38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98,052	513,711	323,842	329,039	1,040,604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98,052	513,711	323,842	329,039	1,040,60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96,059)	337,780	(260,319)	(355,480)	(61,55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98,007)	851,491	63,523	(26,441)	979,052
每股盈餘		0.50	2.60	1.64	1.67	5.27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6	王怡文 羅瑞蘭	出具無保留意見
107	王怡文 羅瑞蘭	出具無保留意見
108	王怡文 羅瑞蘭	出具無保留意見
109	區耀軍 羅瑞蘭	出具無保留意見
110	區耀軍 羅瑞蘭	出具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合併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	年度	財務分析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3	50	50	50	4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23	125	124	132	12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83	176	127	147	137
	速動比率(%)	180	173	125	145	134
	利息保障倍數	1.60	3.34	2.60	3.29	12.4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1.69	13.36	12.68	10.65	11.04
	平均收現日數	31	27	29	34	33
	存貨週轉率(次)	不適用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不適用				
	平均銷貨日數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22	0.26	0.27	0.24	0.29
	總資產週轉率(次)	0.15	0.19	0.19	0.16	0.1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30	3.52	2.58	2.23	5.74
	權益報酬率(%)	0.99	5.24	3.22	3.26	10.2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6.26	28.32	19.15	17.39	56.36
	純益率(%)	3.05	13.45	8.61	10.23	29.01
	每股盈餘(元)	0.50	2.60	1.64	1.67	5.2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1.84	54.73	43.47	24.64	35.2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6.45	89.79	101.34	105.75	115.01
	現金再投資比率(%)	2.93	4.70	4.21	2.93	3.3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8.10	3.57	4.63	11.27	5.64
	財務槓桿度	471.41	1.65	2.06	19.13	1.38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二) 個體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	年度	財務分析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1	30	33	36	3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519	2,650	2,527	2,509	2,44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41	47	27	51	35
	速動比率(%)	40	47	27	51	34
	利息保障倍數	2.15	9.72	6.57	5.72	20.4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7.47	7.79	7.47	4.89	6.03
	平均收現日數	49	47	49	75	61
	存貨週轉率(次)	不適用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不適用				
	平均銷貨日數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49	2.55	2.58	1.27	1.2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9	0.09	0.09	0.04	0.0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1	4.00	2.58	2.56	2.45
	權益報酬率(%)	0.99	5.24	3.22	3.34	3.2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4.73	27.34	18.13	16.84	54.25
	純益率(%)	7.79	39.51	24.66	50.69	51.33
	每股盈餘(元)	0.50	2.60	1.64	1.67	5.2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0.99	11.87	13.28	19.17	32.2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9.64	93.22	103.12	143.76	141.40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1	0.12	註1	2.37	2.4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78	註2	註2	註2	註2
	財務槓桿度	0.43	註2	註2	註2	註2

註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除現金股利後之金額為負數。
註2：當年度為營業淨損。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註 2)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註 3)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1：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 (不論是否發放) 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2：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3：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區耀軍會計師及羅瑞蘭會計師共同查核竣事，復經本監察人對於前述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予以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鑒核。

此致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楊宗棋



監察人：郭炳秀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9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中國航運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國航運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國航運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列入中國航運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部分採權益法投資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對該等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占合併資產總額之3.08%，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占合併稅前淨利之1.96%。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及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中國航運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海運及陸運營業收入之認列

有關海運及陸運營業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認列；海運及陸運營業收入之明細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中國航運集團主要業務為透過海外子公司從事散裝貨輪之經營及國內貨櫃運輸等相關業務之經營，海運及陸運營業收入為中國航運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重要項目之一，其金額及變動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對整體財務報表的瞭解。因此，海運及陸運營業收入認列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中國航運集團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之相關控制、針對陸運應收帳款及主要客戶營業收入執行函證程序、執行海運營業收入證實分析性程序及針對海運合約負債執行抽核，並評估海運及陸運營業收入認列時點是否依相關會計準則公報規定辦理。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

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及四(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中國航運集團係從事散裝貨輪之經營及國內貨櫃運輸倉儲等相關業務之經營，而中國航運集團所屬產業受全球經濟情勢與航運市場競爭激烈影響，導致航運業獲利狀況變化驟大而致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中之運輸設備因此可能存在資產減損之風險。其評估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及執行減損測試，列入本會計師執行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及評估該等公司針對資產減損評估之相關政策、內部控制及處理程序；評估所使用之折現率及用以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外部來源資訊之合理性，包括複核該等假設之依據資料；檢查評價模型輸入值與計算公式設定，並驗算評價模型計算之正確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中國航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中國航運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國航運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國航運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國航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國航運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中國航運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區耀軍
羅瑞南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30104860號

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九日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3,057,048	16	3,814,015	2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八)	480,371	3	634,690	3
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331,386	2	285,931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四)及七)	14,680	-	11,864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88,003	-	71,902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九)及八)	437,150	2	333,361	2
	<u>4,408,638</u>	<u>23</u>	<u>5,151,763</u>	<u>26</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八)	686,613	4	208,915	1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及八)	776,107	4	1,188,476	7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587,583	3	605,621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八)	12,261,063	65	12,107,583	6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七))	215,315	1	162,059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八))	33,849	-	34,535	-
1780 無形資產	8,381	-	9,79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四))	13,646	-	17,355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64,755	-	38,108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九)及八)	22,461	-	18,624	-
	<u>14,669,773</u>	<u>77</u>	<u>14,391,074</u>	<u>74</u>
資產總計	\$ 19,078,411	100	19,542,837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彭士孝



經理人：戴聖堅



會計主管：孫賢中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	\$ 1,459,781	8	194,940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七))	55,217	-	34,136	-
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40,068	1	166,113	1
2200 其他應付款	151,102	1	140,110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5,571	-	10,752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一))	51,286	-	44,533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608	-	2,937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	1,225,824	7	2,912,538	15
	<u>3,221,457</u>	<u>17</u>	<u>3,506,059</u>	<u>18</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	2,500,000	13	2,900,000	15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	2,118,890	11	2,567,895	1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四))	606,789	3	606,529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一))	169,285	1	122,486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三))	30,714	-	31,704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3,179	-	668	-
	<u>5,428,857</u>	<u>28</u>	<u>6,229,282</u>	<u>32</u>
	<u>8,650,314</u>	<u>45</u>	<u>9,735,341</u>	<u>50</u>

負債總計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五))：

3100 股本	1,974,846	10	1,974,846	10
3200 資本公積	53,411	-	53,411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779,756	10	1,747,570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883,992	5	535,690	3
3350 未分配盈餘	6,653,375	35	6,322,409	33
	<u>9,317,123</u>	<u>50</u>	<u>8,605,669</u>	<u>45</u>
3400 其他權益	(934,768)	(5)	(883,992)	(5)
	<u>10,410,612</u>	<u>55</u>	<u>9,749,934</u>	<u>50</u>
35XX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	32,893	-
3610 非控制權益	17,485	-	24,669	-
權益總計	<u>10,428,097</u>	<u>55</u>	<u>9,807,496</u>	<u>5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9,078,411</u>	<u>100</u>	<u>19,542,837</u>	<u>100</u>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七)、七及十四)				
4621 海運收入	\$ 1,792,804	50	1,597,110	51
4622 陸運及物流收入	1,732,374	49	1,490,667	48
4623 代理航空運費及其他營業收入	28,604	1	44,599	1
	<u>3,553,782</u>	<u>100</u>	<u>3,132,376</u>	<u>100</u>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十三)、(十九)及十二)				
5621 海運成本	1,340,077	38	1,341,626	43
5622 陸運及物流成本	1,413,528	39	1,217,151	39
5623 代理航空運費及其他營業成本	25,812	1	26,068	1
	<u>2,779,417</u>	<u>78</u>	<u>2,584,845</u>	<u>83</u>
5900 營業毛利	774,365	22	547,531	17
營業費用：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三)、(十九)、七及十二)	420,291	12	388,982	1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六(四))	87	-	16	-
	<u>420,378</u>	<u>12</u>	<u>388,998</u>	<u>12</u>
6900 營業淨利	353,987	10	158,533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六(三)及六(十二))	50,778	1	34,059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八))	(97,033)	(3)	(150,245)	(5)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五))	21,814	1	72,594	2
7100 利息收入	8,211	-	25,367	1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淨額(附註六(六))	6,635	-	(3,168)	-
7230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3,684	-	(1,569)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附註六(二))	765,076	22	438,392	14
7590 什項支出	(152)	-	(318)	-
7225 處分投資損失淨額(附註六(五))	-	-	(230,254)	(7)
	<u>759,013</u>	<u>21</u>	<u>184,858</u>	<u>6</u>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113,000	31	343,391	11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81,992	2	23,003	1
本期淨利	<u>1,031,008</u>	<u>29</u>	<u>320,388</u>	<u>10</u>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金額	%	金額	%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三))	(3,316)	-	6,25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附註六(三))	94,770	2	248,330	8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	4,767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四))	(663)	-	1,250	-
	<u>92,117</u>	<u>2</u>	<u>258,097</u>	<u>8</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41,122)	(4)	(614,672)	(19)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 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3,540)	-	729	-
8399 減：可能重分類至損益科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四))	(993)	-	(366)	-
	<u>(153,669)</u>	<u>(4)</u>	<u>(613,577)</u>	<u>(19)</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61,552)	(2)	(355,480)	(11)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969,456</u>	<u>27</u>	<u>(35,092)</u>	<u>(1)</u>
--	-------------------	-----------	-----------------	------------

本期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1,040,604	29	329,039	10
8615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淨損	(2,412)	-	(4,943)	-
非控制權益	(7,184)	-	(3,708)	-
	<u>\$ 1,031,008</u>	<u>29</u>	<u>320,388</u>	<u>10</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979,052	27	(26,441)	(1)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2,412)	-	(4,943)	-
非控制權益	(7,184)	-	(3,708)	-
	<u>\$ 969,456</u>	<u>27</u>	<u>(35,092)</u>	<u>(1)</u>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5.27	1.6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5.26	1.66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彭士孝



經理人：戴聖堅



會計主管：孫賢中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本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共同控制 制下前 手權益	非控制 權益	權益總額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匯率換 算調整數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合 計				
\$ 1,974,846	53,411	1,715,537	359,487	6,366,772	8,441,796	(541,143)	5,453	(535,690)	9,934,363	37,836	28,377	66,213
1,974,846	53,411	1,715,537	359,487	6,366,772	8,441,796	(541,143)	5,453	(535,690)	9,934,363	37,836	28,377	10,000,576
-	-	32,033	-	(32,033)	-	-	-	-	-	-	-	-
-	-	-	176,203	(176,203)	-	-	-	-	-	-	-	-
-	-	-	176,203	(157,988)	(157,988)	-	-	(157,988)	(157,988)	-	-	(157,988)
-	-	-	-	329,039	(366,224)	(157,988)	-	(157,988)	(157,988)	(4,943)	(3,708)	320,388
-	-	-	-	(7,178)	(7,178)	(613,577)	265,275	(348,302)	(355,480)	(4,943)	(3,708)	(355,480)
-	-	-	-	321,861	(613,577)	(613,577)	265,275	(348,302)	(26,441)	(4,943)	(3,708)	(35,092)
1,974,846	53,411	1,747,570	535,690	6,322,409	8,605,669	(1,154,720)	270,728	(883,992)	9,749,934	32,893	24,669	9,807,496
-	-	32,186	-	(32,186)	-	-	-	-	-	-	-	-
-	-	-	348,302	(348,302)	-	-	-	-	-	-	-	-
-	-	-	-	(315,975)	(315,975)	-	-	(315,975)	(315,975)	-	-	(315,975)
-	-	32,186	348,302	(696,463)	(315,975)	-	-	(315,975)	(315,975)	(2,412)	(7,184)	1,031,008
-	-	-	-	1,040,604	(10,776)	(153,669)	102,893	(50,776)	1,040,604	(2,412)	(7,184)	(61,552)
-	-	-	-	(10,776)	(10,776)	(153,669)	102,893	(50,776)	979,052	(2,412)	(7,184)	969,456
-	-	-	-	1,029,828	(2,399)	(2,399)	-	-	(2,399)	2,399	-	(32,880)
1,974,846	53,411	1,779,756	883,992	6,653,375	9,317,123	(1,308,389)	373,621	(934,768)	10,410,612	-	17,485	10,428,097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追溯調整共同控制下組織重組之前手權益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組織重組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彭士孝



經理人：戴聖堅



會計主管：孫賢中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及攤銷費用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利息費用

利息收入

股利收入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淨額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淨額

其他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增加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合約負債-流動增加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調整項目合計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收取之利息

收取之股利

支付之利息

支付之所得稅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本期稅前淨利	\$ 1,113,000	343,39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及攤銷費用	889,244	932,02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	87	1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765,076)	(438,392)
利息費用	97,033	150,245
利息收入	(8,211)	(25,367)
股利收入	(33,974)	(13,616)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21,814)	(72,59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淨額	(6,635)	3,168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淨額	-	230,254
其他	(261)	(315)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50,393	765,42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增加	(48,358)	(7,405)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93,426)	(13,69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9,913)	(13,071)
	(151,697)	(34,16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73,955	(73,590)
合約負債-流動增加	21,081	14,809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2,839	(34,949)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4,306)	(2,825)
	113,569	(96,55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8,128)	(130,724)
調整項目合計	112,265	634,69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25,265	978,087
收取之利息	9,048	30,415
收取之股利	60,287	52,052
支付之利息	(109,394)	(159,858)
支付之所得稅	(50,121)	(36,80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35,085	863,887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9,75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7,139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3,608	5,5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7,039)	(326,105)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75,128	48,996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58,94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0,040)	(118,14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641	13,507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8,837)	(29,43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95,847)	(24,84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減少	(3,837)	3,166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減少數	(32,88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70,964)	(178,17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264,841	(1,334,943)
發行公司債	-	2,500,000
償還公司債	(2,300,000)	(400,000)
舉借長期借款	712,172	-
償還長期借款	(902,517)	(643,754)
租賃本金償還	(46,008)	(46,581)
發放現金股利	(315,975)	(157,988)
其他	2,511	(29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84,976)	(83,55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6,112)	(166,77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756,967)	435,37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814,015	3,378,63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057,048	3,814,015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彭士孝



經理人：戴聖堅



會計主管：孫賢中



一、公司沿革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原名偉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設立於民國六十七年元月三十一日，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合併公司主要業務為透過100%持股之海外子公司從事散裝貨輪之經營及國內貨櫃運輸倉儲等相關業務之經營，並為沙烏地阿拉伯航空公司在台灣地區總代理，亦有投資公司從事投資性質之業務。另，基於業務整合及專業分工，集團企業內與運輸相關業務均由本公司投資及主導。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請詳附註四(三)2.之說明。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以現金32,800仟元取得航偉汽車股份有限公司40%股權，合併持股70%，並取得控制權，前述該等交易參照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IFRS問答集之規定，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應視為自始合併，並據此追溯重編前期比較合併財務報告。請詳附註十二(二)之說明。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九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係為提升準則應用之一致性，以協助企業判定不確定清償日之債務或其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究竟應分類為流動(於或可能於一年內到期者)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亦闡明企業可能以轉換為權益來清償之債務之分類規定。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修正條文限縮認列豁免之範圍，當交易之原始認列產生等額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時，不再適用該認列豁免。	2023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淨確定福利資產或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衡量及附註四(十六)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本公司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S) Pte. Ltd. (CMTS)	投資船務運輸	0.34	0.34	
本公司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Hong Kong) Limited (CMT HK)	投資船務運輸	100	100	
本公司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International Pte. Ltd. (CMTI)	投資船務運輸	100	-	註5
本公司	中航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中航物流)	倉儲管理	100	100	
本公司	貿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貿華投資)	專業投資	100	100	
本公司	富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富望投資)	專業投資	100	100	
本公司	貿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貿新投資)	專業投資	100	100	
本公司	偉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偉聯運輸)	貨櫃運輸	100	100	
本公司	航偉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航偉旅行社)	旅行業	100	100	
本公司	南海聯合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南海聯合石油)	汽柴油國際貿易	-	100	註1
本公司	南海聯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南海聯合開發)	投資管理	-	100	註2
本公司	航偉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汽車及零件零售	70	30	註3、註4
本公司	鴻運通運股份有限公司(鴻運通運)	貨櫃運輸	71.43	-	註8
CMTS	China Fortune Shipping Ptd Ltd. (CFR)	船務運輸	100	100	
CMTS	China Enterprise Shipping PTE.Ltd. (CEP)	船務運輸	100	100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CMTHK	China Prosperity Shipping Ltd.(CPS)	船務運輸	100	100	
CMTHK	China Peace Shipping Ltd. (CPC)	船務運輸	100	100	
CMTHK	China Progress Shipping Ltd. (CPG)	船務運輸	100	100	
CMTHK	China Pioneer Shipping Ltd. (CPN)	船務運輸	100	100	
CMTHK	China Pride Shipping Ltd. (CPD)	船務運輸	100	100	
CMTHK	CMT Chartering Ltd. (CCL)	船舶租僱	100	100	
CMTHK	China Triumph Shipping Ltd. (CTU)	船務運輸	100	100	
CMTHK	China Trade Shipping Ltd. (CTD)	船務運輸	100	100	
CMTHK	China Harmony Shipping LTD. (CHM)	船務運輸	100	100	
CMTHK	China Honour Shipping Ltd. (CHN)	船務運輸	100	100	
CMTHK	CMT Investment Co., Limited (CHI)	專業投資	100	100	
CMTHK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Ship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CIM)	投資管理	100	100	
CMTHK	CMTS	投資船務運輸	-	99.66	註7
CMTI	CMTS	投資船務運輸	99.66	-	註7
CMTI	China Champion Shipping Pte. Ltd (CCMP)	船務運輸	100	-	註5
CMTI	China Venture Shipping Pte. Ltd (CVTR)	船務運輸	100	-	註5
CMTI	China Ace Shipping Pte. Ltd (CACE)	船務運輸	100	-	註6
CMTI	China Vista Shipping Pte. Ltd (CVST)	船務運輸	100	-	註6
偉聯運輸	長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長順通運)	貨櫃運輸	100	100	
偉聯運輸	鴻運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鴻運通運)	貨櫃運輸	28.57	100	註8
偉聯運輸	貿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貿華運輸)	貨櫃運輸	100	100	
偉聯運輸	貿盛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貿盛運輸)	貨櫃運輸	100	100	
偉聯運輸	先鋒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先鋒運輸)	貨櫃運輸	100	100	

註1：係民國一〇二年四月設立之子公司，復於民國一一〇年五月完成清算程序。

註2：係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設立之子公司，復於民國一一〇年二月完成清算程序。

註3：係共同控制下組織重組列入民國一〇九年度重編後合併財報之子公司。

註4：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以現金32,880仟元取得航偉汽車40%股權，合併持股70%，前述該等交易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應視為自始合併，並據此追溯重編前期比較合併財務報告。

註5：係民國一一〇年五月新成立之子公司。

註6：係民國一一〇年十月新成立之子公司。

註7：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進行組織重組將孫公司CMTS股權自子公司CMTHK移轉予子公司CMTI。

註8：本公司及偉聯運輸合計持有100%。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第四季認購鴻運通運現金增資之所有股數，股權比例增加至71.43%。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及附賣回債券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 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合併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合併公司持有之定期存款及附賣回票券等，因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為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故視為信用風險低。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非關係人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九)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營業外收入。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一部分。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3.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4.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房屋及建築：3~55年
- (2)房屋附屬設備：3~15年
- (3)陸運運輸設備：2年
- (4)船務運輸設備及附屬設備：2~20年
- (5)辦公設備及其他：1~9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一)租 賃

1.租賃之判斷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2.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3.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十二)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3.攤 銷

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係電腦軟體成本，估計耐用年限3~7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非金融資產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四)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十五)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勞務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海運及貨運收入

貨輪租金收入依租約期間認列為收入；貨運收入於實際載運貨物提供勞務後認列；物流、倉租及吊櫃收入於勞務提供後認列為收入；代理航空承攬貨物收入於勞務提供後認列收入。

固定價格合約下，客戶依約定之時程支付固定金額之款項。已提供之勞務超過支付款時，認列合約資產；支付款超過已提供之勞務，則認列合約負債。

(2)投資性不動產租金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益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所給與之租賃誘因視為全部租賃收益之一部分，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3)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2.客戶合約之成本

(1)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合併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合併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2)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合併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其他長期員工福利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提供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折算為現值計算。再衡量數係於產生認列為損益。

4.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當合併公司不再能撤銷該等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為費用。當離職福利不預期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全部清償時，予以折現。

5.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判斷與所得稅相關之利息或罰款(包括不確定之稅務處理)不符合所得稅之定義，因此係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會計處理。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 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 同一納稅主體；或
 - (2) 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十八) 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未採用收購法處理組織重組下之企業合併，係採用帳面價值法，並視為自始即除列及自始即合併而追溯重編前期比較合併財務報告，請詳附註十二（二）。

合併公司購買子公司因交易經濟實質係屬集團內之組織重組，應以出售方原持有子公司之帳面價值入帳，並將子公司視為自始即已合併並追溯重編前期比較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原股東所持有之股權於編製前期比較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權益變動表時，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於編製前期比較合併綜合損益表時，將子公司原股東認列之損益，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淨利」。

(十九) 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為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二十) 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並無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

-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合併公司須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

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之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因此可能存在資產減損之風險。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零用金、支票及活期存款	\$ 1,719,175	863,841
定期存款	1,028,648	2,475,758
約當現金－商業本票及附賣回債券	309,225	474,416
	\$ 3,057,048	3,814,015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非衍生之金融工具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480,371	634,690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非衍生之金融工具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106,520	64,856
國內上市(櫃)公司私募股票	559,741	119,098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20,352	24,961
	\$ 1,166,984	843,605
流 動	\$ 480,371	634,690
非 流 動	686,613	208,915
	\$ 1,166,984	843,605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金融資產評價利益分別為765,076仟元及438,392仟元。

合併公司因上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28,094仟元及9,708仟元。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2. 合併公司持有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為債務工具投資，其經營模式係藉由同時收取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故將其列報於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u>\$ 776,107</u>	<u>1,188,476</u>

1.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新增策略性投資分別為0仟元及109,750仟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台灣航業股份有限公司部份持股，處分價款為507,139仟元，累積處分損失計8,123仟元，業將前述累積處分損失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於民國一〇九年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分別為94,770仟元及248,330仟元。

合併公司因上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5,880仟元及3,908仟元。

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喪失對台灣航業股份有限公司之重大影響力，故自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轉列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515,262仟元，請詳附註六(五)6.之說明。

3.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4.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四)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應收票據	\$ 18,703	11,158
應收帳款	327,624	286,811
減：備抵損失	(261)	(174)
	<u>\$ 346,066</u>	<u>297,795</u>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 331,386</u>	<u>285,931</u>
應收帳款淨額－關係人	<u>\$ 14,680</u>	<u>11,864</u>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0.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25,964	-	-
逾期30天以下	16,353	-	-
逾期30~180天	4,008	6.45%	259
逾期180天以上	<u>2</u>	100%	<u>2</u>
	<u>\$ 346,327</u>		<u>261</u>
	109.12.31(重編後)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82,929	-	-
逾期30天以下	12,767	-	-
逾期30~180天	2,273	7.66%	174
逾期180天以上	<u>-</u>	-	<u>-</u>
	<u>\$ 297,969</u>		<u>174</u>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期初餘額	\$ 174	158
認列之減損損失	87	16
期末餘額	<u>\$ 261</u>	<u>174</u>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持有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其餘應收款項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關聯企業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 587,583

2.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所享有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損益之份額彙總如下：

關聯企業	110年度	109年度
		\$ 21,814

3.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名稱	與合併公司間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台灣航業股份有限公司(台航)	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海運服務業及委託營造廠商興建住宅及商業大樓出租出售業務	台灣	註	註

註：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喪失對台航之重大影響力轉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已調整各關聯企業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表中所包含之金額，以反映合併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

(1)台航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09年度
期初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1,065,702
本期歸屬於合併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73,493
本期自關聯企業所收取之股利	(34,739)
本期出售份額	(478,179)
重分類轉出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626,277)
期末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

4.彙總性財務資訊一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 587,583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110年度	109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21,814
其他綜合損益	(13,540)	(24,677)
綜合損益總額	\$ 8,274	4,597

5.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處分台航部分持股，處分價款為358,940仟元，處分損失為119,239仟元，帳列處分投資損失淨額項下。

6.合併公司原為長期投資及整合航運業務目的持有台航股權10.406%，並取得一席董事，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之後配合合併公司投資業務調整，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八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擬於集中市場全數出售台航股份，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集團綜合持股降至5.48%，本公司持股亦已趨近本公司選任法人董事時持股之二分之一，並預計持續出售。依公司法第一九七條規定，公開發行股票之公司董事在任期中轉讓超過選任當時所持有之公司股份數額二分之一時，其董事當然解任。因合併公司已意圖不持續持有台航股份，故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對台航已喪失重大影響力，並按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之公允價值衡量該金融資產，轉列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515,262仟元。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損失為111,015仟元，帳列處分投資損失淨額項下。

上述處分損益中包含與該關聯企業有關而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及損失重分類為損益之金額。

7.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於獲配上述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分別為26,313仟元及38,436仟元。

8.擔保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在建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 (重編後)餘額	\$ 1,719,551	145,317	17,671,712	627,070	26,451	20,190,101
增 添	-	13,310	141,626	31,699	883,405	1,070,040
處 分	-	(1,120)	(15,778)	(36,599)	-	(53,497)
本期重分類	(19,908)	36,219	5,124	29	55,861	77,32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81)	(253,639)	-	(10,107)	(264,227)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餘額	\$ 1,699,643	193,245	17,549,045	622,199	955,610	21,019,742
民國109年1月1日 (重編後)餘額	\$ 1,719,551	146,964	18,762,193	611,783	28,220	21,268,711
增 添	-	1,182	55,769	61,195	-	118,146
處 分	-	(865)	(23,219)	(45,716)	-	(69,800)
本期重分類	-	192	4,322	(192)	-	4,32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156)	(1,127,354)	-	(1,769)	(1,131,279)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重編後)餘額	\$ 1,719,551	145,317	17,671,711	627,070	26,451	20,190,100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0年1月1日 (重編後)餘額	\$ -	91,898	7,658,644	331,976	-	8,082,518
本年度折舊	-	13,126	785,773	39,698	-	838,597
處 分	-	(940)	(12,030)	(35,521)	-	(48,491)
本期重分類	-	33	-	(33)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11)	(113,834)	-	-	(113,945)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餘額	\$ -	104,006	8,318,553	336,120	-	8,758,679
民國109年1月1日 (重編後)餘額	\$ -	83,760	7,303,655	329,652	-	7,717,067
本年度折舊	-	9,261	831,100	39,524	-	879,885
處 分	-	(671)	(15,254)	(37,200)	-	(53,12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52)	(460,858)	-	-	(461,310)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重編後)餘額	\$ -	91,898	7,658,643	331,976	-	8,082,517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1,699,643	89,239	9,230,492	286,079	955,610	12,261,063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重編後)	\$ 1,719,551	53,419	10,013,068	295,094	26,451	12,107,583
民國109年1月1日 (重編後)	\$ 1,719,551	63,204	11,458,538	282,131	28,220	13,551,644

1.擔 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擔保品情形，請詳附註八。

2.建造中之財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五月二十日及一一〇年十月二十二日與造船公司分別簽訂二艘海岬型散裝貨

輪船建造合約，共計四艘。截至報導日止，累計已發生支出金額總計為美金31,400仟元(換算台幣為869,152仟元)。

3.處分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處分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分價款分別為11,641仟元及13,507仟元，處分損益分別為利益6,635仟元及損失3,168仟元，出售部份已完成產權移轉，相關款項業已收訖。

4.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資產減損」規定，進行減損評估作業，民國一一〇年度並無減損跡象，無須認列減損損失；民國一〇九年度評估有減損跡象，經執行減損測試後，無須認列減損損失。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計減損金額皆為美金31,555仟元(換算台幣分別為873,442仟元及886,696仟元)。

5.重要修繕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列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要修繕成本帳面值分別為80,809仟元及61,882仟元。

6.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運輸設備散裝船舶以營業租賃出租予第三方，出租之散裝船舶不可取消期間為一~二年，已出租之散裝船舶之租金收益均為固定金額，該等營業租賃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二)營業租賃。

(七)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 167,841	78,813	246,654
增 添	124,267	-	124,267
減 少	(48,891)	-	(48,89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43,217	78,813	322,030
民國109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 194,468	78,813	273,281
增 添	14,755	-	14,755
減 少	(41,382)	-	(41,382)
民國109年12月31日(重編後)餘額	\$ 167,841	78,813	246,654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0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 54,289	30,306	84,595
本期折舊	31,413	15,152	46,565
減 少	(24,445)	-	(24,445)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61,257	45,458	106,715
民國109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 39,345	15,153	54,498
提列折舊	33,285	15,153	48,438
減 少	(18,341)	-	(18,341)
民國109年12月31日(重編後)餘額	\$ 54,289	30,306	84,595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181,960	33,355	215,315
民國109年12月31日(重編後)	\$ 113,552	48,507	162,059

(八)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合併公司所持有之自有資產以營業租賃出租予第三方之辦公大樓。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不可取消期間為一~五年。已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均為固定金額。

	自有資產		合 計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 19,094	23,811	42,90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99)	(299)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9,094	23,512	42,606
民國109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 19,094	25,152	44,24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341)	(1,341)
民國109年12月31日(重編後)餘額	\$ 19,094	23,811	42,905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0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 -	8,370	8,370
本年度折舊	-	475	47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88)	(88)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8,757	8,757
民國109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 -	8,251	8,251
本年度折舊	-	488	48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69)	(369)
民國109年12月31日(重編後)餘額	\$ -	8,370	8,370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19,094	14,755	33,849
民國109年12月31日(重編後)	\$ 19,094	15,441	34,535
民國109年1月1日(重編後)	\$ 19,094	16,901	35,995
公允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112,978	
民國109年12月31日(重編後)		\$ 91,216	

合併公司就非供營業使用之資產列為投資性不動產。另，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以臨近地區且相同性質不動產實際交易價格作為市場價值進行評估。

投資性不動產係出租予他人之不動產。每一租賃合約均包括原始不可取消之租期，其後續租期則與承租人協商，且未收取或有租金，相關資訊(包括租金收入及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請詳附註六(十二)。

截至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均未有提供作抵押擔保之情形。

(九)其他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受限制之定期存款	\$ 196,469	67,657
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30,755	25,402
其他應收款	30,290	22,347
存出保證金	7,686	8,224
質押資產－定期存款	194,411	228,355
	\$ 459,611	351,98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437,150	333,36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22,461	18,624
	\$ 459,611	351,985

受限制定期存款係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適用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海外資金匯回而使用目的受限制之資金專戶。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其他金融資產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詳附註八。

(十)長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短期借款明細如下：

1.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銀行借款	\$ 730,000	120,000
應付商業本票	730,000	75,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219)	(60)
	\$ 1,459,781	194,940
未動支額度	\$ 3,250,000	3,815,000
利率區間	0.838%~1.12%	0.88%~1.208%

2.長期借款

貸款銀行	幣別	到期年度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USD	110年	\$ -	126,450
永豐商業銀行	"	111年	417,589	516,659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	111年	62,280	189,675
永豐商業銀行	"	112年	459,772	558,783
法國巴黎銀行	"	115年	401,126	454,608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	115年	415,199	-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	116年	591,691	666,883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	116年	597,057	667,375
			2,944,714	3,180,433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825,824)	(612,538)
合計			<u>\$ 2,118,890</u>	<u>2,567,895</u>
利率區間			<u>0.869%~1.833%</u>	<u>0.955%~3.52%</u>

3.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台幣有擔保應付公司債依面額發行，並約定自發行日起，每年單利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明細如下：

	保證銀行	年利率	到期年月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民國一〇五年度					
第一次普通公司債	台灣銀行	0.88%	110.3	\$ -	900,000
第二次普通公司債	兆豐銀行	1.00%	110.3	-	1,400,000
民國一〇六年度					
第一次普通公司債	上海銀行	1.13%	111.4	400,000	400,000
民國一〇九年度					
第一次普通公司債	上海銀行	0.64%	114.8	500,000	500,000
"	"	0.66%	114.8	500,000	500,000
"	兆豐銀行	0.64%	114.8	1,000,000	1,000,000
"	"	0.66%	114.8	500,000	500,000
				2,900,000	5,200,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400,000)	(2,300,000)
				<u>\$ 2,500,000</u>	<u>2,900,000</u>

4.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前次發行公司債與充實中長期營運資金以利未來業務發展所需，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辦理發行民國一〇九年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期間為五年，面額為1,000千元，發行總面額為2,500,000千元，業已全數發行。

5.合併公司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提供資產作為長短期借款及額度之擔保品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一)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流動	<u>\$ 51,286</u>	<u>44,533</u>
非流動	<u>\$ 169,285</u>	<u>122,486</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金融工具。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1,758</u>	<u>1,907</u>

認列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47,766</u>	<u>48,488</u>

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運輸設備停車處所及倉儲用地，土地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三至九年，倉儲用地則為三至十二年。

(十二)營業租賃出租人

合併公司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由於並未移轉付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八)。

合併公司以固定租賃給付出租散裝船舶。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資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六)。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低於一年	\$ 1,153,787	1,021,720
一至五年	24,174	15,336
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	<u>\$ 1,177,961</u>	<u>1,037,056</u>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3,807千元及3,932千元。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49,276	153,75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18,562)	(122,048)
淨確定福利負債	\$ 30,714	31,702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18,562仟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53,750	177,689
計畫支付之福利	(12,438)	(23,870)
公司支付之福利	-	(2,016)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910	3,647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5,054	(1,700)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49,276	153,750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22,048	136,910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6,620	3,507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12,438)	(23,870)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594	951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1,738	4,550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18,562	122,048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當期服務成本	\$ 2,165	2,421
利息成本	745	1,226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594)	(951)
	\$ 2,316	2,696
營業成本	\$ 1,795	2,025
營業費用	521	671
	\$ 2,316	2,696

(5)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折現率	0.500%~0.500%	0.500%~1.000%
未來薪資增加率	1.000%~3.500%	1.000%~3.500%

合併公司依據營利事業依勞動基準法第56條第2項規定，分別估算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成就同法第53條或54條第1項第1款退休條件勞工之退休金數額分別為3,551仟元及0仟元，並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度提撥至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3,055仟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8.64年~9.56年。

(6)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308)	2,365
未來薪資增加率	2,313	(2,209)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503)	2,566
未來薪資增加率	2,511	(2,398)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1,928仟元及10,856仟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其他編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合計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273仟元及1,303仟元。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合併公司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110.12.31	109.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未認列暫時性差異 彙總金額	\$ 7,781,940	8,159,39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	\$ 1,556,388	1,631,879

(2)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 福利計畫	權益法認列 國外投資 利益淨額	土地 重估增值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10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 -	160,487	438,368	7,674	606,529
借記/(貸記)損益	-	-	-	1,253	1,253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	(993)	(993)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160,487	438,368	7,934	606,789
民國109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 1,306	160,487	438,368	7,745	607,906
借記/(貸記)損益	(1,306)	-	-	295	(1,011)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	(366)	(366)
民國109年12月31日(重編後)餘額	\$ -	160,487	438,368	7,674	606,529

	確定 福利計畫	權益法認列 國外投資 利益淨額	土地 重估增值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10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 7,926	-	-	9,429	17,355
(借記)/貸記損益	(1,057)	-	-	(3,315)	(4,372)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663	-	-	-	663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7,532	-	-	6,114	13,646
民國109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 10,851	-	-	8,356	19,207
(借記)/貸記損益	(1,675)	-	-	1,073	(602)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1,250)	-	-	-	(1,250)
民國109年12月31日(重編後)餘額	\$ 7,926	-	-	9,429	17,355

(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當期所得稅費用	\$ 76,367	23,412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5,625	(409)
所得稅費用	\$ 81,992	23,003

合併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663)	1,25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993)	(366)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稅前淨利	\$ 1,113,000	343,391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222,600	68,678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58,793)	(20,196)
國外股利收入	54,689	92,114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免列入所得之影響數	(4,363)	(14,519)
國內免稅投資利得	(159,685)	(44,297)
已實現投資損失	-	(60,000)
所得基本稅額	21,832	-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及其他	5,712	1,223
	\$ 81,992	23,003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列入合併主體之中華民國境內子公司，除航偉汽車、貿華投資及航偉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餘皆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五月十三日分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及民國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股東股利如下：

(十五)資本及其他權益

1.股本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3,60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360,000仟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皆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為197,485仟股，其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2.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0.12.31	109.12.31
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42,503	42,503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0,908	10,908
	\$ 53,411	53,411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及就當年度發生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發放採盈餘轉增資及現金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發放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依規定以轉換日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依金管會規定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均為359,487仟元。

另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民國一〇九年度分配民國一〇八年度盈餘時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末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民國一一〇年度分配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時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與前期末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末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普通股股利

現金

	109年度	108年度
	\$ 315,975	157,988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計
民國110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 (1,154,720)	270,728	(883,992)
合併公司	(140,129)	102,893	(37,236)
關聯企業	(13,540)	-	(13,54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308,389)	373,621	(934,768)
民國109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 (541,143)	5,453	(535,690)
合併公司	(614,306)	248,330	(365,976)
關聯企業	729	16,945	17,674
民國109年12月31日(重編後)餘額	\$ (1,154,720)	270,728	(883,992)

(十六)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與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1,040,604	329,039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197,485	197,485

(3)基本每股盈餘(單位：元)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基本每股盈餘	\$ 5.27	1.67

2. 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 權益持有人淨利	\$ 1,040,604	329,039

(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仟股)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197,485	197,485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208	138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197,693	197,623

(3)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元)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稀釋每股盈餘	\$ 5.26	1.66

(十七) 客戶合約之收入

1. 收入之細分

	110年度			
	陸運及 物流部門	海運部門	其他部門	合計
主要地區市場：				
亞洲	\$ 1,732,374	-	28,604	1,760,978
美洲	-	209,419	-	209,419
歐洲	-	1,004,178	-	1,004,178
大洋洲	-	579,207	-	579,207
	\$ 1,732,374	1,792,804	28,604	3,553,782
	109年度(重編後)			
	陸運及 物流部門	海運部門	其他部門	合計
主要地區市場：				
亞洲	\$ 1,490,667	-	38,999	1,529,666
美洲	-	37,751	5,600	43,351
歐洲	-	1,080,266	-	1,080,266
大洋洲	-	479,093	-	479,093
	\$ 1,490,667	1,597,110	44,599	3,132,376

2. 合約餘額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109.1.1 (重編後)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346,327	297,969	290,564
減：備抵損失	(261)	(174)	(158)
合計	\$ 346,066	297,795	290,406
合約負債	\$ 55,217	34,136	19,327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34,136仟元及19,327仟元。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合併公司提供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十八) 財務成本－利息支出

合併公司財務成本－利息支出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借款	\$ 47,128	88,630
應付公司債	48,147	59,708
租賃負債	1,758	1,907
	\$ 97,033	150,245

(十九) 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0.5~2%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0,933仟元及3,394仟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0,933仟元及3,394仟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394仟元及3,653仟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394仟元及3,653仟元，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 金融工具

1. 信用風險

(1) 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5,805,816仟元及6,495,876仟元。

合併公司營業收入佔10%以上客戶之銷售金額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佔合併公司營業收入分別為45%及42%。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定期持續評估上開客戶財務狀況及其應收帳款之回收可能性。上開客戶以往獲利及信用記錄良好，合併公司從未因該等主要客戶而蒙受重大信用風險損失。

(2)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質押資產-定期存款、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及受限制之存款等，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衡量結果無減損損失。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年以上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459,781	(1,477,064)	(1,477,064)	-	-
擔保銀行借款	2,944,714	(3,052,137)	(859,342)	(628,798)	(1,543,997)
應付票據及帳款	240,068	(240,068)	(240,068)	-	-
租賃負債	220,571	(227,805)	(51,286)	(45,848)	(130,671)
應付公司債	2,900,000	(2,960,525)	(417,456)	(16,200)	(2,526,869)
其他應付款	151,102	(151,102)	(151,102)	-	-
	\$ 7,916,236	(8,108,701)	(3,196,318)	(690,846)	(4,201,537)
109年12月31日(重編後)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94,940	(196,136)	(196,136)	-	-
擔保銀行借款	3,180,433	(3,403,461)	(676,043)	(803,951)	(1,923,467)
應付票據及帳款	166,113	(166,113)	(166,113)	-	-
租賃負債	167,019	(170,511)	(46,006)	(43,873)	(80,632)
應付公司債	5,200,000	(5,285,812)	(2,325,287)	(417,456)	(2,543,069)
其他應付款	140,110	(140,110)	(140,110)	-	-
	\$ 9,048,615	(9,362,143)	(3,549,695)	(1,265,280)	(4,547,168)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並無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4.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利率暴險兩期分析，詳下表列示：

	帳面金額	
	110.12.31	109.12.31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1,644,175	863,841
金融負債	(4,404,495)	(3,375,374)
	\$ (2,760,320)	(2,511,533)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碼，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稅前淨利變動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增加1碼	\$ (6,901)	(6,279)
減少1碼	6,901	6,279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0.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流動	\$ 480,371	480,371	-	-	480,37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非流動	126,872	106,520	-	20,352	126,872
國內上市(櫃)私募股票	559,741	-	559,741	-	559,741
	<u>1,166,984</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u>776,107</u>	776,107	-	-	776,10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057,048	-	-	-	-
受限制之存款	196,469	-	-	-	-
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30,755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346,066	-	-	-	-
其他應收款	30,290	-	-	-	-
存出保證金	7,686	-	-	-	-
質押資產-定期存款	<u>194,411</u>	-	-	-	-
	<u>3,862,725</u>				
合計	\$ 5,805,81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459,781	-	-	-	-
長期借款	2,944,714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240,068	-	-	-	-
租賃負債	220,571	-	-	-	-
應付公司債	2,900,000	-	2,900,000	-	2,900,000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帳列其他應付款)	<u>151,102</u>	-	-	-	-
合計	\$ 7,916,236				

109.12.31(重編後)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流動	\$ 634,690	634,690	-	-	634,690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非流動	89,817	64,855	-	24,961	89,816
國內上市(櫃)私募股票	<u>119,098</u>	-	119,098	-	119,098
	<u>843,605</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u>1,188,476</u>	1,188,476	-	-	1,188,47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814,015	-	-	-	-
受限制之存款	67,657	-	-	-	-
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25,402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297,795	-	-	-	-
其他應收款	22,347	-	-	-	-
存出保證金	8,224	-	-	-	-
質押資產-定期存款	<u>228,355</u>	-	-	-	-
	<u>4,463,795</u>				
合計	\$ 6,495,87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94,940	-	-	-	-
長期借款	3,180,433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66,113	-	-	-	-
租賃負債	167,019	-	-	-	-
應付公司債	5,200,000	-	5,200,000	-	5,200,000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帳列其他應付款)	<u>140,110</u>	-	-	-	-
合計	\$ 9,048,615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B. 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

(3)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間並無任何公允價值層級移轉之情形。

(4)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民國110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	24,961
減資退回股款		(3,608)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1,001)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20,352
民國109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	25,545
減資退回股款		(5,500)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4,916
民國109年12月31日(重編後)餘額	\$	24,961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項下。

(廿一) 財務風險管理

1. 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 信用風險
- (2) 流動性風險
- (3) 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 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財務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合併公司必要除透過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之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之交易。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合併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未符合合併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

(2) 投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保證

合併公司僅提供財務保證予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資訊請詳附註十三(一)。

4.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及發行公司債對合併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請詳附註六(十)之說明。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收入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主要為新台幣及美金，交易之計價貨幣以其功能性貨幣為主。合併公司針對既有及未來現金流量之外幣資產及負債暴露於市場匯率波動之風險，採自然避險為原則，以公司整體內部外幣部位自行軋平為原則，合併公司無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以規避匯率風險。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內之個體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現金流動風險，故合併公司發行屬固定利率之應付公司債等債務，以降低市場利率變動對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之影響。

(3)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因以評價方法衡量公允價值之非上市櫃權益證券、公司債投資、以公開報價衡量公允價值之上市櫃權益證券及開放型基金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廿二)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管理當局主要使用適當之總負債/資產比率，決定合併公司之最適資本結構。在維持健全的資本基礎下，合併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資產負債比例進行監控，藉由將債務餘額最適化，以提升股東報酬。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比例如下：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負債總計	\$ 8,650,314	9,735,341
資產總計	19,078,411	19,542,837
負債比例	45%	50%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未改變。

(廿三)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無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另，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非現金 之變動				110.12.31
	110.1.1 (重編後)	現金流量	其 他	匯率變動	
短期借款	\$ 194,940	1,264,841	-	-	1,459,781
長期借款	3,180,433	(190,345)	-	(45,374)	2,944,714
應付公司債	5,200,000	(2,300,000)	-	-	2,900,000
租賃負債	167,019	(46,008)	99,560	-	220,571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668	2,511	-	-	3,179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8,743,060	(1,269,001)	99,560	(45,374)	7,528,245
短期借款	\$ 1,529,883	(1,334,943)	-	-	194,940
長期借款	4,046,736	(643,754)	-	(222,549)	3,180,433
應付公司債	3,100,000	2,100,000	-	-	5,200,000
租賃負債	222,202	(46,581)	(8,602)	-	167,019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961	(293)	-	-	668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8,899,782	74,429	(8,602)	(222,549)	8,743,060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航偉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航偉投資)	合併公司之母公司
貿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貿聯企業)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貿聯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貿聯開發)	貿聯企業之子公司
航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航偉開發)	貿聯企業之子公司
香港偉聯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運費收入

合併公司無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

2.物流及代理收入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收 入		應收關係人款項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68,435	62,324	14,680	11,864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銷售勞務之價格係依成本加成一定比率，授信期間為關係人收取帳款後即支付予合併公司。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評估後無須提列減損損失。

3.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3,839	6,582
其他關係人	7,781	8,225
	\$ 11,620	14,807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簽訂民國一〇八年三月至一一三年二月之服務合約，服務費用按市場行情決定，並按月支付。

4.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

本公司為持續聚焦自身核心技术以強化企業競爭力，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九日之董事會決議以每股新台幣8.22元，總計新台幣32,880仟元向合併公司之母公司航偉投資取得航偉汽車40%股權，計普通股4,000仟股，交易價格係參酌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此交易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完成交割，價格已全數付訖，此交易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短期員工福利	\$ 65,953	56,163
退職後福利	946	1,015
	<u>\$ 66,899</u>	<u>57,178</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股票	應付商業本票、短期借款及借款額度之擔保	\$ 227,040	352,66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股票	短期借款及借款額度之擔保	-	56,3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短期借款及額度擔保	899,336	899,336
運輸及其他設備(含預付設備款)	長期借款及額度擔保	7,479,695	8,004,47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質押定存單)	長期銀行借款擔保	179,636	217,955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存出保證金及質押定存單)	銀行開立履約保證、貨櫃場保證金、短期銀行借款擔保、交易履約及海關保證	22,461	18,624
		<u>\$ 8,808,168</u>	<u>9,549,403</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發行有擔保普通公司債而開立之擔保本票均為5,647,160仟元。

(二)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有執行中之長期船舶出租合約，合約到期期限為民國一一一年一月至一一二年一月。

(三)合併公司為擴展營業規模與造船公司簽訂海岬型散裝貨輪建造合約，其相關資訊如下：

購買人	簽約日	總價款	交船日	已支付價款
CCMP	110.5.20	\$ 1,619,280 (USD58,500仟元)	112.9(註1)	173,000 (USD6,250仟元)
CVTR	110.5.20	1,619,280 (USD58,500仟元)	112.6(註1)	173,000 (USD6,250仟元)
CACE	110.10.22	1,743,840 (USD63,000仟元)	113.6(註1)	261,576 (USD9,450仟元)
CVST	110.10.22	1,743,840 (USD63,000仟元)	113.9(註1)	261,576 (USD9,450仟元)

(註1)係建造船舶合約預計交船日。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110年度			109年度(重編後)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37,442	250,480	687,922	396,255	224,706	620,961
勞健保費用	11,700	15,450	27,150	10,591	17,143	27,734
退休金費用	6,009	9,508	15,517	5,696	9,159	14,85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3,761	10,149	33,910	24,415	8,767	33,182
折舊費用	867,810	17,827	885,637	915,470	13,200	928,670
攤銷費用	-	3,607	3,607	-	3,211	3,211

(二)合併公司原為長期投資目的持有航偉汽車30%股權，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為配合集團營運架構調整，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以現金32,880仟元向母公司航偉投資取得航偉汽車40%股權，合計持有70%股權，並取得控制權，前述交易參照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IFRS問答集之規定，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應視為自始合併，並據此追溯重編前期比較合併財務報告。

經重編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其影響如下：

合併資產負債表

會計項目	109.12.31		
	重編前金額	影響金額	重編後金額
資 產			
流動資產	\$ 5,078,230	73,533	5,151,763
非流動資產	14,405,607	(14,533)	14,391,074
資產總計	\$ 19,483,837	59,000	19,542,837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 3,504,621	1,438	3,506,059
非流動負債	6,229,282	-	6,229,282
負債總計	9,733,903	1,438	9,735,341
權 益			
股本	1,974,846	-	1,974,846
資本公積	53,411	-	53,411
保留盈餘	8,605,669	-	8,605,669
其他權益	(883,992)	-	(883,992)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9,749,934	-	9,749,934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32,893	32,893
非控制權益	-	24,669	24,669
權益總計	9,749,934	57,562	9,807,496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9,483,837	59,000	19,542,837

合併綜合損益表

會計項目	109年度		
	重編前金額	影響金額	重編後金額
營業收入	\$ 3,131,115	1,261	3,132,376
營業成本	2,583,263	1,582	2,584,845
營業費用	376,341	12,657	388,99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80,548	4,310	184,858
所得稅費用	23,020	(17)	23,003
本期淨利	329,039	(8,651)	320,38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6,441)	(8,651)	(35,092)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係以財務報導結束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本期實際動支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1)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2)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3)	備註
1	CMT HK	CPN	應收關係人款	是	94,666	94,666	94,666	-	2	-	營業週轉	-	-	-	8,514,107	8,514,107	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1	CMT HK	CHN	"	是	138,400	138,400	138,400	-	2	-	"	-	-	-	8,514,107	8,514,107	"
1	CMT HK	CPC	"	是	249,120	193,760	193,760	-	2	-	"	-	-	-	8,514,107	8,514,107	"
1	CMT HK	CPG	"	是	359,840	276,800	276,800	-	2	-	"	-	-	-	8,514,107	8,514,107	"
1	CMT HK	CHM	"	是	308,909	308,909	308,909	-	2	-	"	-	-	-	8,514,107	8,514,107	"
1	CMT HK	CMTI	"	是	2,200,560	2,200,560	1,882,240	0.83%	2	-	"	-	-	-	8,514,107	8,514,107	"
1	CMT HK	CTU	"	是	651,864	236,664	236,664	-	2	-	"	-	-	-	8,514,107	8,514,107	"
1	CMT HK	CTD	"	是	693,384	693,384	693,384	-	2	-	"	-	-	-	8,514,107	8,514,107	"
2	CVTR	CMT HK	"	是	173,000	-	-	-	2	-	"	-	-	-	348,423	348,423	"
3	CCMP	CMT HK	"	是	173,000	-	-	-	2	-	"	-	-	-	175,424	175,424	"
4	偉聯運輸	貿盛運輸	"	是	38,000	11,000	11,000	1.20%	1	118,050	"	-	-	-	118,050	257,108	"
4	偉聯運輸	先鋒運輸	"	是	14,000	5,000	5,000	1.20%	1	54,853	"	-	-	-	54,853	257,108	"
4	偉聯運輸	航偉汽車	"	是	50,000	50,000	10,000	1.20%	2	-	"	-	-	-	257,108	257,108	"
5	CPD	CMT HK	"	是	221,440	221,440	221,440	-	2	-	"	-	-	-	1,153,516	1,153,516	"
6	CIM	CMT HK	"	是	27,680	27,680	27,680	-	2	-	"	-	-	-	28,289	28,289	"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註1：1.代表有業務往來者。2.代表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註2：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以前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且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40%；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以不超過各公司淨值之40%為限。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不受貸與企業淨值40%之限制，惟資金貸與各別限額仍應不超過各公司淨值之100%為限。

註3：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各公司淨值之40%為限。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不受貸與企業淨值40%之限制，惟資金貸與總額限額仍應不超過各公司淨值之100%為限。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及註2)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註3)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3)	實際動支金額(註3)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CTU	孫公司	15,615,907	249,120	-	-	-	0%	15,615,907	Y	-	-
0	"	CTD	孫公司	15,615,907	249,120	249,120	62,280	-	2.39%	15,615,907	Y	-	-
0	"	CFR	孫公司	15,615,907	1,230,376	1,230,376	459,772	-	11.82%	15,615,907	Y	-	-
0	"	CPN	孫公司	15,615,907	1,245,600	1,245,600	417,589	-	11.96%	15,615,907	Y	-	-
0	"	CCMP	孫公司	15,615,907	1,619,280	1,619,280	1,619,280	-	15.55%	15,615,907	Y	-	-
0	"	CVTR	孫公司	15,615,907	1,619,280	1,619,280	1,619,280	-	15.55%	15,615,907	Y	-	-
0	"	CACE	孫公司	15,615,907	1,743,840	1,743,840	1,743,840	-	16.75%	15,615,907	Y	-	-
0	"	CVST	孫公司	15,615,907	1,743,840	1,743,840	1,743,840	-	16.75%	15,615,907	Y	-	-
1	CMT HK	CEP	子公司	12,771,160	885,206	885,206	591,690	-	8.50%	12,771,160	-	-	-
1	"	CHM	子公司	12,771,160	902,922	902,922	401,125	-	8.67%	12,771,160	-	-	-
1	"	CHN	子公司	12,771,160	687,571	687,571	597,058	-	6.60%	12,771,160	-	-	-
1	"	CTU	子公司	12,771,160	415,200	415,200	415,200	-	3.99%	12,771,160	-	-	-
1	"	本公司	母公司	12,771,160	3,598	3,598	3,598	-	0.04%	12,771,160	-	Y	-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註1：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150%為上限，其中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1)持股在百分之百之轉投資企業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150%為限。(2)持股在百分之八十以上未達百分之百之企業其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30%為限。

註2：CMT HK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CMT HK淨值150%為上限，其中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1)直接或間接百分之百持有CMT HK股權之母公司或CMT HK百分之百持有之轉投資企業以不超過CMT HK淨值150%為限。(2)直接持股在百分之八十以上未達百分之百之企業其背書保證，以不超過CMT HK淨值之30%為限。(3)直接持股在百分之八十以下之企業其背書保證以不超過CMT HK淨值之10%為限。

註3：係以財務報導結束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股數/單位數(千)	期末			期中最高持股比例	備註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淨值		
本公司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私募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798	559,741	0.14%	559,741	0.15%	
"	亞太新興產業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亞太新興)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89	20,352	2.78%	20,352	2.78%	
富望投資	中國貨櫃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788	628,003	16.03%	628,003	16.03%	
"	陸海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283	106,520	4.07%	106,520	4.07%	
"	中非行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678	177,063	1.23%	177,063	2.65%	
貿新投資	中非行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875	303,308	2.11%	303,308	4.99%	
"	中國貨櫃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610	148,104	3.78%	148,104	3.78%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註1)		買入(註2)		賣出			其他(註3)	期末(註1及註3)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台灣航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24,420	515,262	-	-	24,420	20.77	515,262	(8,123)	-	-	-	
CMT HK	CMTS股票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CMTI	兄弟公司	62,918	1,435,690	-	-	62,918	1,361,085	1,361,085	-	(74,605)	-	-	註4
CMTI	CMTS股票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CMT HK	兄弟公司	-	-	62,918	1,361,085	-	-	-	-	(29,435)	62,918	1,331,650	註4

註1：係依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2：係組織重組，並依基準日匯率換算為台幣。
 註3：包括組織重組、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取得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等。
 註4：係組織重組。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偉聯運輸	子公司	運費支出	523,785	96%	視子公司資金需求	-	-	(113,901)	(98)%	註1
偉聯運輸	本公司	子公司	運費收入	(523,785)	(41)%	"	-	-	113,901	44%	"
長順通運	偉聯運輸	子公司	運費收入	(123,752)	(100)%	"	-	-	21,956	100%	"
偉聯運輸	長順通運	子公司	運費支出	123,572	11%	"	-	-	(21,956)	(12)%	"
貿盛運輸	偉聯運輸	子公司	運費收入	(135,134)	(100)%	"	-	-	12,168	100%	"
偉聯運輸	貿盛運輸	子公司	運費支出	135,134	12%	"	-	-	(12,168)	(7)%	"

註1：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CMT HK	CTD	子公司	693,384	註1	-	-	-	-	註2
"	CTU	子公司	236,664	"	-	-	-	-	"
"	CHM	子公司	308,909	"	-	-	-	-	"
"	CPC	子公司	193,760	"	-	-	-	-	"
"	CHN	子公司	138,400	"	-	-	-	-	"
"	CPG	子公司	276,800	"	-	-	-	-	"
"	CMTI	兄弟公司	1,882,240	"	-	-	-	-	"
偉聯運輸	中國航運	母公司	113,901	6.15%	-	-	113,901	-	"
CPD	CHK	母公司	221,440	註1	-	-	-	-	"

註1：為應收關係人款，故無週轉率。
 註2：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1	偉聯運輸	中國航運	2	營業收入	523,785	售價依市場行情，授信期間依其資金需求收款	14.74%
1	偉聯運輸	中國航運	2	應收帳款	113,901	-	0.60%
2	長順通運	偉聯運輸	2	營業收入	123,572	-	3.48%
3	貿盛運輸	偉聯運輸	2	營業收入	135,134	-	3.80%
4	CMT HK	CTD	3	應收款項	693,384	-	3.63%
4	CMT HK	CTU	3	"	236,664	-	1.24%
4	CMT HK	CHM	3	"	308,909	-	1.62%
4	CMT HK	CPC	3	"	193,760	-	1.02%
4	CMT HK	CHN	3	"	138,400	-	0.73%
4	CMT HK	CPG	3	"	276,800	-	1.45%
4	CMT HK	CMTI	3	"	1,882,240	-	9.87%
5	CPD	CMT HK	3	"	221,440	-	1.16%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股數：仟股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 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CMTS	新加坡	投資船務運輸	4,282	4,282	217	0.34%	4,541	0.34%	88,139	300	註一、註四
"	CMT HK	香港	投資船務運輸	34,356	34,356	12,000	100%	8,514,107	100%	196,893	196,893	"
"	CMTI	新加坡	投資船務運輸	585,272	-	21,000	100%	680,540	100%	100,400	100,400	"
"	中航物流	台灣	倉儲管理	743,058	689,558	24,550	100%	1,118,478	100%	51,508	51,508	"
"	寶華投資	"	專業投資	41,000	1,000	4,100	100%	48,623	100%	7,654	7,654	"
"	富發投資	"	"	400,000	685,000	40,000	100%	971,182	100%	157,383	157,383	"
"	質新投資	"	"	271,300	271,300	27,130	100%	535,382	100%	169,958	169,958	"
"	偉聯運輸	"	貨櫃運輸	500,000	500,000	50,000	100%	638,400	100%	55,573	55,573	"
"	航偉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	旅行社業	20,000	20,000	2,000	100%	3,226	100%	(1,021)	(1,021)	"
"	環能海運	"	船務運輸	601,200	601,200	61,623	12%	587,583	12%	181,785	21,814	註二
"	航偉汽車	"	汽車及其零件製造	62,800	30,000	7,000	70%	40,798	70%	(23,950)	(14,353)	註一、註四
"	鴻運通運	"	貨櫃運輸	75,000	-	7,500	71.43%	79,378	71.43%	4,289	109	"
CMTS	CFR	新加坡	船務運輸	636,640	636,640	29,900	100%	627,390	100%	26,958	已由CMTS 認列投資損益	註一、註三、 註四
"	CEP	"	"	639,408	639,408	23,100	100%	642,339	100%	69,720	"	"
CMT HK	CPS	香港	船務運輸	55,360	55,360	2,000	100%	55,378	100%	(196)	已由CMT HK 認列投資損益	"
"	CPG	"	"	166,080	166,080	6,000	100%	163,940	100%	(1,121)	"	"
"	CPC	"	"	152,240	152,240	5,500	100%	153,073	100%	21,460	"	"
"	CHT	"	船務租賃	277	277	10	100%	5,132	100%	(110)	"	"
"	CPN	"	船務運輸	664,320	664,320	240	100%	648,526	100%	(5,397)	"	"
"	CPD	"	"	1,162,560	1,162,560	420	100%	1,153,516	100%	26,549	"	"
"	CTD	"	"	359,840	359,840	13,000	100%	342,689	100%	56,121	"	"
"	CTU	"	"	359,840	359,840	13,000	100%	340,850	100%	29,620	"	"
"	CHM	"	"	415,200	415,200	150	100%	415,908	100%	69,925	"	"
"	CHN	"	"	415,200	415,200	150	100%	405,791	100%	47,763	"	"
"	CHI	"	投資管理	277	277	0.1	100%	(610)	100%	(109)	"	"
"	CIM	"	"	27,680	27,680	10	100%	28,289	100%	(33)	"	"
"	CMTS	新加坡	投資船務運輸	-	1,312,032	-	-	-	99.66%	88,139	部分已由CMT HK認列投資損 益	註一、註三、 註四、註五
CMTI	CMTS	新加坡	投資船務運輸	1,352,777	-	62,918	99.66%	1,331,650	100%	88,139	部分已由CMTI 認列投資收益	註一、註三、 註四、註五
"	CCMP	"	船務運輸	175,768	-	6,350	100%	175,424	100%	(348)	已由CMTI 認 列投資損益	註一、註三、 註四
"	CVTR	"	"	348,768	-	6,350	100%	348,423	100%	(349)	"	"
"	CACE	"	"	276,800	-	10,000	100%	276,588	100%	(214)	"	"
"	CVST	"	"	276,800	-	10,000	100%	276,588	100%	(214)	"	"
偉聯運輸	長順通運	台灣	貨櫃運輸	86,642	86,642	8,200	100%	99,181	100%	5,619	已由偉聯運輸 認列投資損益	註一、註四
"	鴻運通運	"	"	28,932	28,932	3,000	28.57%	31,749	100%	4,289	4,180	"
"	寶華運輸	"	"	30,568	30,568	3,000	100%	56,058	100%	11,713	已由偉聯運輸 認列投資損益	"
"	質盛運輸	"	"	30,719	30,719	3,000	100%	48,277	100%	11,961	"	"
"	先鋒運輸	"	"	30,000	30,000	3,000	100%	29,742	100%	3,618	"	"

註一：係具控制能力之子公司。
註二：係集團綜合持股具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
註三：係按財務報導結束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四：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五：係組織重組。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質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79,685,475	40.35%
航偉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2,924,297	21.73%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二個應報導部門：陸運及物流部門與海運部門，陸運及物流部門係經營國內貨櫃運輸、倉儲及代理等相關業務，海運部門係從事散裝貨輪之經營。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運輸相關業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服務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

(二)應報導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相同，營運部門稅前營業損益係提供營運決策者做為評估績效衡量之基礎，部門之間並無轉撥收入。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如下：

	110年度				
	陸運及物流部門	海運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 入					
外部客戶	\$ 1,732,374	1,792,804	28,604	-	3,553,782
部門間	-	-	-	-	-
	\$ 1,732,374	1,792,804	28,604	-	3,553,782
部門營業損益	\$ 153,863	347,074	(21,293)	(125,657)	353,987
部門總資產					\$ 19,078,411
	109年度(重編後)				
	陸運及物流部門	海運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 入					
外部客戶	\$ 1,490,667	1,597,110	44,599	-	3,132,376
部門間	-	-	-	-	-
	\$ 1,490,667	1,597,110	44,599	-	3,132,376
部門營業損益	\$ 18,726	153,528	11,110	(24,831)	158,533
部門總資產					\$ 19,542,837

(三)企業整體資訊

1.合併公司產業別資訊與應報導部門資訊相同。

2.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1)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地 區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亞 洲	\$ 1,760,978	1,529,666
美 洲	209,419	43,351
歐 洲	1,004,178	1,080,266
大 洋 洲	579,207	479,093
	\$ 3,553,782	3,132,376

(2)非流動資產：

地 區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臺 灣	\$ 2,515,911	2,484,917
香 港	6,865,691	7,476,849
新 加 坡	2,252,879	2,390,318
	\$ 11,634,481	12,352,084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非流動資產。

3.主要客戶資訊

佔合併公司合併綜合損益表上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客戶	歸屬部門別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佔營業收入%	金額	佔營業收入%
F公司	海 運	\$ 577,760	16	479,092	15
A公司	陸運及物流	497,410	14	454,389	15
R公司	海 運	532,791	15	375,744	12
		\$ 1,607,961	45	1,309,225	42

五、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列入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部分採用權益法投資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對該等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占資產總額之3.88%，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占稅前淨利之2.04%。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陸運營業收入之認列

有關陸運營業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認列；收入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五)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業務為國內貨櫃運輸倉儲等相關業務之經營，故陸運營業收入係財務報告之重要項目之一，陸運營業收入之金額及變動可能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對整體財務報表的瞭解。因此，陸運收入認列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收入及收款作業循環之相關控制、針對陸運應收帳款及主要客戶營業收入執行函證程序，並評估陸運營業收入認列時點是否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

二、海運收入－採權益法投資－子公司

有關採權益法投資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八)投資子公司；採權益法投資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投資之部分子公司主要業務係從事散裝貨輪之經營，因採合併報表角度，海運收入係屬重要收入來源，其海運收入之金額及變動可能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對整體財務報表的瞭解，因此，本會計師將其列為執行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採權益法投資之部分子公司收入及收款作業循環之相關控制、執行海運收入證實分析性程序及針對海運合約負債執行抽核，並評估海運收入認列時點是否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

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採權益法投資－子公司

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及四(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相關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六)；有關採權益法投資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八)投資子公司；採權益法投資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主要業務係從事散裝貨輪之經營及國內貨櫃運輸倉儲等相關業務之經營，而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所屬產業受全球經濟情勢與航運市場競爭激烈影響，導致航運業獲利狀況變化驟大而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中之運輸設備因此可能存在資產減損之風險。其評估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及執行減損測試，列入本會計師執行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及評估該等公司針對資產減損評估之相關政策、內部控制及處理程序；評估所使用之折現率及用以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外部來源資訊之合理性，包括複核該等假設之依據資料；檢查評價模型輸入值與計算公式設定，並驗算評價模型計算之正確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 侯 建 業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會 計 師：
區 耀 軍
羅 瑞 剛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30104860號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九 日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358,345	3	1,056,739	7
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124,259	1	88,490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5,436	-	17,666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八))	196,859	1	86,555	-
	<u>694,899</u>	<u>5</u>	<u>1,249,450</u>	<u>8</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六(二))	580,093	4	144,059	2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動(附註六(三))	-	-	515,262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13,222,238	87	12,851,995	8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八)	538,019	4	513,496	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七))	20,030	-	20,105	-
1780 無形資產	8,381	-	9,79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二))	2,353	-	2,503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57,424	-	30,558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八)及八)	5,456	-	5,456	-
	<u>14,433,994</u>	<u>95</u>	<u>14,093,232</u>	<u>92</u>
資產總計	\$ 15,128,893	100	15,342,682	100

負債及權益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九))	\$ 1,399,795	9	-	-
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3,108	-	1,980	-
2181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113,901	1	56,450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七)	69,056	-	69,000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九))	400,000	3	2,300,000	15
	<u>1,985,860</u>	<u>13</u>	<u>2,427,430</u>	<u>15</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九))	2,500,000	17	2,900,000	1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二))	230,136	1	230,518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一))	1,877	-	1,499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408	-	408	-
	<u>2,732,421</u>	<u>18</u>	<u>3,132,425</u>	<u>21</u>
負債總計	4,718,281	31	5,559,855	36
權 益(附註六(十三))：				
3100 股本	1,974,846	13	1,974,846	13
3200 資本公積	53,411	-	53,411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779,756	12	1,747,570	1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883,992	6	535,690	4
3350 未分配盈餘	6,653,375	44	6,322,409	41
	<u>9,317,123</u>	<u>62</u>	<u>8,605,669</u>	<u>57</u>
3400 其他權益	(934,768)	(6)	(883,992)	(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0,410,612	69	9,749,934	64
35XX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	32,893	-
權益總計	10,410,612	69	9,782,827	64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5,128,893	100	15,342,682	10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彭士孝



經理人：戴聖堅



會計主管：孫賢中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五)及七)：				
4621 海運收入	\$ 60,933	10	55,096	8
4622 陸運及物流收入	553,605	86	556,353	86
4623 代理航空運費及其他營業收入	26,445	4	37,613	6
	<u>640,983</u>	<u>100</u>	<u>649,062</u>	<u>100</u>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十一)、七及十二)	542,974	85	553,289	85
5900 營業毛利	98,009	15	95,773	15
營業費用：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一)、(十七)、七及十二)	177,692	27	165,682	26
	<u>177,692</u>	<u>27</u>	<u>165,682</u>	<u>26</u>
6900 營業淨損	(79,683)	(12)	(69,909)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及六(十))	19,579	3	7,887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六))	(55,214)	(9)	(70,456)	(1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五))	746,218	116	512,146	79
7100 利息收入	905	-	1,207	-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淨額(附註六(六))	19	-	69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附註六(二))	439,642	69	92,968	14
7225 處分投資損失淨額(附註六(五))	-	-	(146,285)	(22)
7590 什項支出	(81)	-	-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151,068</u>	<u>179</u>	<u>397,536</u>	<u>61</u>
7900 稅前淨利	1,071,385	167	327,627	50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二))	30,781	5	3,531	-
本期淨利	<u>1,040,604</u>	<u>162</u>	<u>324,096</u>	<u>50</u>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金額	%	金額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一))	(398)	-	6,566	1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8,123)	(1)	-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三))	100,559	16	252,844	39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二))	(79)	-	1,313	-
	<u>92,117</u>	<u>15</u>	<u>258,097</u>	<u>40</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41,122)	(22)	(614,672)	(95)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3,540)	(2)	729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二))	(993)	-	(366)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153,669)</u>	<u>(24)</u>	<u>(613,577)</u>	<u>(95)</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61,552)	(9)	(355,480)	(55)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979,052</u>	<u>153</u>	<u>(31,384)</u>	<u>(5)</u>
本期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040,604	162	329,039	51
8615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淨利	-	-	(4,943)	(1)
	<u>\$ 1,040,604</u>	<u>162</u>	<u>324,096</u>	<u>50</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979,052	153	(26,441)	(4)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	(4,943)	(1)
	<u>\$ 979,052</u>	<u>153</u>	<u>(31,384)</u>	<u>(5)</u>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5.27	1.6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5.26	1.66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彭士孝



經理人：戴聖堅



會計主管：孫賢中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本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共同控 制下前 手權益	權益總額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 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收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1,974,846	53,411	1,715,537	359,487	6,366,772	(541,143)	5,453	9,934,363	37,836	9,934,363
1,974,846	53,411	1,715,537	359,487	6,366,772	(541,143)	5,453	9,934,363	37,836	9,972,199
-	-	32,033	-	(32,033)	-	-	-	-	-
-	-	-	176,203	(176,203)	-	-	-	-	-
-	-	-	-	(157,988)	-	-	(157,988)	-	(157,988)
-	-	32,033	176,203	(366,224)	(157,988)	-	(157,988)	-	(157,988)
-	-	-	-	329,039	-	-	329,039	(4,943)	324,096
-	-	-	-	(7,178)	(613,577)	265,275	(348,302)	-	(355,480)
-	-	-	-	321,861	(613,577)	265,275	(348,302)	(4,943)	(31,384)
1,974,846	53,411	1,747,570	535,690	6,322,409	(1,154,720)	270,728	9,749,934	32,893	9,782,827
-	-	32,186	-	(32,186)	-	-	-	-	-
-	-	-	348,302	(348,302)	-	-	-	-	-
-	-	32,186	348,302	(696,463)	(315,975)	-	(315,975)	-	(315,975)
-	-	-	-	1,040,604	1,040,604	-	1,040,604	(2,412)	1,038,192
-	-	-	-	(10,776)	(10,776)	102,893	(50,776)	-	(61,552)
-	-	-	-	1,029,828	(153,669)	102,893	(50,776)	(2,412)	976,640
-	-	-	-	(2,399)	(2,399)	-	(2,399)	2,399	-
1,974,846	53,411	1,779,756	883,992	6,653,375	(1,308,389)	373,621	10,410,612	(32,880)	10,410,612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追溯調整共同控制下組織重組之前手權益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編後)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組織重組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彭士孝

經理人：戴聖堅

會計主管：孫賢中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及攤銷費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利息費用

利息收入

股利收入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淨額

處分投資損失淨額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增加)減少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增加(減少)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調整項目合計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收取之利息

收取之股利

支付之利息

支付之所得稅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本期稅前淨利	\$ 1,071,385	327,62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及攤銷費用	14,633	10,12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439,642)	(92,968)
利息費用	55,214	70,456
利息收入	(905)	(1,207)
股利收入	(2,984)	(120)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746,218)	(512,14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淨額	(19)	(69)
處分投資損失淨額	-	146,285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119,921)	(379,64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增加)減少	(35,769)	88,596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14,111)	(11,3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18,567	(18,48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增加(減少)	58,579	(52,279)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20)	(1,09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10,790	4,44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8,036	9,791
調整項目合計	(1,081,885)	(369,85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0,500)	(42,229)
收取之利息	1,084	999
收取之股利	746,479	593,391
支付之利息	(66,502)	(68,497)
支付之所得稅	(29,387)	(18,42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41,174	465,235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7,139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3,608	5,5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09,272)	(414,5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36,686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285,00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預付設備款)	(19,133)	(10,93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	24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9,056)	(30,11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128,813)	(67,657)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減少數	(32,880)	-
其他投資活動	-	1,88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3,388)	(378,88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399,795	(1,299,883)
發行公司債	-	2,500,000
償還公司債	(2,300,000)	(400,000)
發放現金股利	(315,975)	(157,98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216,180)	642,12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698,394)	728,47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56,739	328,26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58,345	1,056,739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彭士孝



經理人：戴聖堅



會計主管：孫賢中



一、公司沿革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原名偉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設立於民國六十七年元月三十一日，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本公司主要業務為透過100%持股之海外子公司從事散裝貨輪之經營及國內貨櫃運輸倉儲等相關業務之經營，並為沙烏地阿拉伯航空公司在台灣地區總代理。另亦有投資公司從事投資性質之業務。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以現金32,800仟元取得航偉汽車股份有限公司40%股權，合併持股70%，並取得控制權，前述該等交易參照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IFRS問答集之規定，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應視為自始合併，並據此追溯重編前期比較個體財務報告。請詳附註十二(二)之說明。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九日提報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係為提升準則應用之一致性，以協助企業判定不確定清償日之債務或其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究竟應分類為流動(於或可能於一年內到期者)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亦闡明企業可能以轉換為權益來清償之債務之分類規定。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修正條文限縮認列豁免之範圍，當交易之原始認列產生等額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時，不再適用該認列豁免。	2023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本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金融資產。
- (3)淨確定福利資產或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衡量及附註四(十六)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及附賣回債券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新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新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本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本公司持有之定期存款及附賣回票券等，因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為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故視為信用風險低。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非關係人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九)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營業外收入。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一部分。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為投資性不動產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3.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4.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房屋及建築：24~55年
- (2)房屋附屬設備：3~16年
- (3)運輸及附屬設備：5~6年
- (4)辦公設備及其他：1~9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一)租 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十二)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本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3.攤 銷

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本公司無形資產係電腦軟體成本，估計耐用年限3~7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何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非金融資產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四)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十五)收入之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貨運收入

貨運收入於實際載運貨物提供勞務後認列；船舶管理及佣金收入於勞務實際提供後認列。

2.投資性不動產租金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益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所給與之租賃誘因視為全部租賃收益之一部分，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3.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判斷與所得稅相關之利息或罰款(包括不確定之稅務處理)不符合所得稅之定義，因此係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會計處理。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八)企業合併

本公司未採用收購法處理組織重組下之企業合併，係採用帳面價值法，並視為自始即除列及自始即合併而追溯重編前期比較個體財務報告，請詳附註十二（二）。

本公司購買子公司因交易經濟實質係屬集團內之組織重組，應以出售方原持有子公司之帳面價值入帳，並將子公司視為自始即已合併並追溯重編前期比較個體財務報告，子公司原股東所持有之股權於編製前期比較個體資產負債表及個體權益變動表時，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於編製前期比較個體綜合損益表時，將子公司原股東認列之損益，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淨利」。

(十九)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為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二十)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並無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個體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在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及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須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之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因此可能存在資產減損之風險。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零用金、支票及活期存款	\$ 263,070	275,504
定期存款	75,681	766,670
約當現金－商業本票及附賣回債券	19,594	14,565
	\$ 358,345	1,056,739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八)。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非衍生金融工具		
國內上市(櫃)公司私募股票	\$ 559,741	119,098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20,352	24,961
	\$ 580,093	144,059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金融資產評價利益分別為439,642仟元及利益92,968仟元。

本公司因上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2,984仟元及120仟元。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2.本公司持有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債務工具投資，其經營模式係藉由同時收取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故將其列報於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	515,262
1.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台灣航業股份有限公司部份持股，處分價款為507,139仟元，累積處分損失計8,123仟元，業將前述累積處分損失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於民國一〇九年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喪失對台灣航業股份有限公司之重大影響力，故自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轉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515,262仟元，請詳附註六(五)6.之說明。		
4.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5.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應收帳款	\$ 124,259	88,490
減：備抵損失	-	-
	<u>\$ 124,259</u>	<u>88,490</u>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0.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信 用損失
未逾期	\$ 124,259	-	-
	109.12.31(重編後)		
	應收票據及 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信 用損失
未逾期	\$ 88,490	-	-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持有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其餘應收款項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八)。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子公司	\$ 12,634,655	12,246,374
關聯企業	587,583	605,621
	<u>\$ 13,222,238</u>	<u>12,851,995</u>

1.子公司

(1)請參閱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規定，進行減損跡象評估作業，民國一一〇年度並無減損跡象，無須認列減損損失；民國一〇九年度評估有減損跡象，經執行減損測試後無須認列減損損失。

2.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所享有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彙總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子公司	\$ 724,404	450,951
關聯企業	21,814	61,195
	<u>\$ 746,218</u>	<u>512,146</u>

3.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稱	與本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 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 表決權之比例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台灣航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航)	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之被 投資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 海運服務業及委託營造廠商 興建住宅及商業大樓出租出 售業務	台灣	註	註

註：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喪失對台航之重大影響力轉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已調整各關聯企業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本財務報表中所包含之金額，以反映本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

(1)台航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09年度 (重編後)
期初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763,893
本期歸屬於本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59,241
本期自關聯企業所收取之股利	(24,901)
本期出售份額	(171,956)
重分類轉出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u>(626,277)</u>
期末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u>\$ -</u>

4.彙總性財務資訊一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u>\$ 587,583</u>	<u>605,621</u>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21,814	29,274
其他綜合損益	<u>(13,540)</u>	<u>(24,677)</u>
綜合損益總額	<u>\$ 8,274</u>	<u>4,597</u>

5.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處分台航部分持股，處分價款為136,686仟元，處分損失為35,270仟元，帳列處分投資損失淨額項下。

6.本公司及所屬集團原為長期投資及整合航運業務目的持有台航股權10.406%，並取得一席董事，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之後配合本公司投資業務調整，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八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於集中市場全數出售台航股份，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集團綜合持股降至5.48%，本公司持股亦已趨近本公司選任法人董事時持股之二分之一，並預計持續出售。依公司法第一九七條規定，公開發行股票之公司董事在任期中轉讓超過選任當時所持有之公司股份數額二分之一時，其董事當然解任。因本公司已意圖不持續持有台航股份，故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對台航已喪失重大影響力，並按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之公允價值衡量該金融資產，轉列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515,262仟元。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損失為111,015仟元，帳列處分投資損失淨額項下。

上述處分損益中包含與該關聯企業有關而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及損失重分類為損益之金額。

7.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分別獲配上述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743,495仟元及590,449仟元。

8.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 484,205	39,499	59	67,374	591,137
增 添	-	6,927	190	12,016	19,133
處 分	-	-	(59)	(939)	(998)
本期重分類	-	16,311	-	30	16,34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484,205</u>	<u>62,737</u>	<u>190</u>	<u>78,481</u>	<u>625,613</u>
民國109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 484,205	40,063	2,050	60,218	586,536
增 添	-	-	-	10,936	10,936
處 分	-	(564)	(1,991)	(3,780)	(6,335)
民國109年12月31日(重編後)餘額	<u>\$ 484,205</u>	<u>39,499</u>	<u>59</u>	<u>67,374</u>	<u>591,137</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0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 -	28,553	59	49,029	77,641
本年度折舊	-	3,453	32	7,466	10,951
處 分	-	-	(59)	(939)	(998)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32,006</u>	<u>32</u>	<u>55,556</u>	<u>87,594</u>
民國109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 -	27,646	2,050	47,267	76,963
本年度折舊	-	1,299	-	5,543	6,842
處 分	-	(392)	(1,991)	(3,781)	(6,164)
民國109年12月31日(重編後)餘額	<u>\$ -</u>	<u>28,553</u>	<u>59</u>	<u>49,029</u>	<u>77,641</u>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484,205</u>	<u>30,731</u>	<u>158</u>	<u>22,925</u>	<u>538,019</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重編後)	<u>\$ 484,205</u>	<u>10,946</u>	<u>-</u>	<u>18,345</u>	<u>513,496</u>
民國109年1月1日(重編後)	<u>\$ 484,205</u>	<u>12,417</u>	<u>-</u>	<u>12,951</u>	<u>509,573</u>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處分部份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分利益分別為19仟元及69仟元，出售部份已完成產權移轉，相關款項業已收訖。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詳附註八。

(七)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本公司所持有之自有資產以營業租賃出租予第三方之辦公大樓。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不可取消期間為一-五年。已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均為固定金額。

	自有資產		合 計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9,094	3,769	22,863
民國109年12月31日(重編後)餘額	\$ 19,094	3,769	22,863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0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 -	2,758	2,758
本年度折舊	-	75	75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2,833	2,833
民國109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 -	2,690	2,690
本年度折舊	-	68	68
民國109年12月31日(重編後)餘額	\$ -	2,758	2,758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19,094	936	20,030
民國109年12月31日(重編後)餘額	\$ 19,094	1,011	20,105
民國109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 19,094	1,079	20,173
公允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81,923	
民國109年12月31日(重編後)餘額		\$ 63,368	

本公司就非供營業使用之資產列為投資性不動產。另，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以臨近地區且相同性質不動產實際成交價格作為市場價值進行評估。

投資性不動產係出租予他人之不動產。每一租賃合約均包括原始不可取消之租期，其後續租期則與承租人協商，且未收取或有租金，相關資訊(包括租金收入及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請詳附註六(十)。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均未有提供作抵押擔保之情形。

(八)其他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其他應收款	\$ 390	18,898
受限制之定期存款	196,469	67,657
存出保證金	406	406
質押資產－定期存款	5,050	5,050
	\$ 202,315	92,01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196,859	86,555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5,456	5,456
	\$ 202,315	92,011

受限制定期存款係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適用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海外資金匯回而使用目的受限制之資金專戶。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其他金融資產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詳附註八。

(九)長短期借款

本公司長短期借款明細如下：

1.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銀行借款	\$ 700,000	-
應付商業本票	700,000	-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205)	-
	\$ 1,399,795	-
未動支額度	\$ 1,800,000	3,050,000
利率區間	0.838%~1.00%	0.88%~1.03%

2.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台幣有擔保應付公司債依面額發行，並約定自發行日起，每年單利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明細如下：

	保證銀行	年利率	到期年月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民國一〇五年度					
第一次普通公司債	台灣銀行	0.88%	110.3	\$ -	900,000
第二次普通公司債	兆豐銀行	1.00%	110.3	-	1,400,000
民國一〇六年度					
第一次普通公司債	上海銀行	1.13%	111.4	400,000	400,000
民國一〇九年度					
第一次普通公司債	上海銀行	0.64%	114.8	500,000	500,000
	〃	〃	〃	500,000	500,000
	〃	〃	〃	1,000,000	1,000,000
	〃	〃	〃	500,000	500,000
				2,900,000	5,200,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400,000)	(2,300,000)
				\$ 2,500,000	2,900,000

3.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前次發行公司債與充實中長期營運資金以利未來業務發展所需，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辦理發行民國一〇九年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期間為五年，面額為1,000千元，發行總面額為2,500,000千元，業已全數發行。

4.本公司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八)；提供資產作為長短期借款及額度之擔保品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營業租賃－出租人

本公司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由於並未移轉付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七)。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低於一年內	\$ 14,456	6,987
一至五年	33,694	2,307
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	\$ 48,150	9,294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均為1,440仟元。

(十一)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9,748	31,145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7,871)	(29,646)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877	1,499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27,871仟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31,145	42,778
計劃支付之福利	(2,510)	(5,771)
公司支付之福利	-	(981)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86	416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827	(5,297)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29,748	31,145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9,646	33,623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64	317
計劃已支付之福利	(2,510)	(5,771)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142	20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429	1,269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7,871	29,646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當期服務成本	\$ 136	141
利息成本	150	275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142)	(208)
營業費用	\$ 144	208

(5)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折現率	0.500%	0.750%
未來薪資增加率	3.500%	3.500%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50仟元。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9.56年。

(6)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432)	444
未來薪資增加率	474	(402)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482)	494
未來薪資增加率	526	(452)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3,304仟元及3,287仟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當期所得稅費用	\$ 29,941	3,359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840	172
	840	172
所得稅費用	\$ 30,781	3,531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79)	1,313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993)	(366)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稅前淨利	\$ 1,071,385	327,627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214,277	65,526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免列入所得之影響數	(149,244)	(102,429)
國外股利收入	54,689	92,114
國內免稅投資(利得)損失	(88,525)	10,639
已實現投資損失	-	(60,000)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及其他	(416)	(2,319)
	\$ 30,781	3,531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未認列暫時性差異 彙總金額	\$ 7,781,940	8,159,39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	\$ 1,556,388	1,631,879

(2)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權益法認列 國外投資 利益淨額	土地 重估增值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10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 160,486	70,792	(760)	230,518
借記/(貸記)損益	-	-	611	611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993)	(993)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60,486	70,792	(1,142)	230,136
民國109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 160,486	70,792	(406)	230,872
借記/(貸記)損益	-	-	12	12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366)	(366)
民國109年12月31日(重編後)餘額	\$ 160,486	70,792	(760)	230,518

	確定 福利計畫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10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 1,886	617	2,503
貸記/(借記)損益	(200)	(29)	(229)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79	-	79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765	588	2,353
民國109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 3,221	755	3,976
貸記/(借記)損益	(22)	(138)	(160)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1,313)	-	(1,313)
民國109年12月31日(重編後)餘額	\$ 1,886	617	2,503

3.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十三)資本及其他權益

1.股本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3,60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360,000仟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皆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均為197,485仟股，其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2.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42,503	42,503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0,908	10,908
	\$ 53,411	53,411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及就當年度發生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發放採盈餘轉增資及現金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發放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依規定以轉換日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依金管會規定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均為359,487仟元。

另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民國一〇九年度分配民國一〇八年度盈餘時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民國一一〇年度分配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時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末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五月十三日分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及民國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股東之股利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普通股股利：		
現金	\$ 315,975	157,988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計
民國110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 (1,154,720)	270,728	(883,992)
子公司	(140,129)	102,893	(37,236)
關聯企業	(13,540)	-	(13,54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308,389)	373,621	(934,768)
民國109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 (541,143)	5,453	(535,690)
子公司	(614,306)	248,330	(365,976)
關聯企業	729	16,945	17,674
民國109年12月31日(重編後)餘額	\$ (1,154,720)	270,728	(883,992)

(十四)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與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1,040,604	324,096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97,485	197,485

(3)基本每股盈餘(單位：元)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基本每股盈餘	\$ 5.27	1.67

2. 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 1,040,604	324,096

(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仟股)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197,485	197,485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208	138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197,693</u>	<u>197,623</u>

(3)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元)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稀釋每股盈餘	\$ 5.26	1.66

(十五) 客戶合約之收入

1. 收入之細分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海運收入	\$ 60,933	55,096
陸運及物流收入	553,605	556,353
代理航空運費及其他收入	26,445	37,613
	<u>\$ 640,983</u>	<u>649,062</u>

2. 合約餘額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含關係人)	\$ 124,259	88,490
減：備抵損失	-	-
合計	<u>\$ 124,259</u>	<u>88,490</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十六) 財務成本－利息支出

本公司財務成本－利息支出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銀行借款	\$ 7,067	10,747
應付公司債	48,147	59,709
	<u>\$ 55,214</u>	<u>70,456</u>

(十七) 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0.5~2%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0,933仟元及3,394仟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0,933仟元及3,394仟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394仟元及3,653仟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394仟元及3,653仟元，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 金融工具

1. 信用風險

(1) 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1,265,012仟元及1,896,561仟元。

本公司營業收入佔10%以上客戶之銷售金額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佔本公司營業收入分別為38%及51%。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定期持續評估上開客戶財務狀況及其應收帳款之回收可能性。上開客戶以往獲利及信用記錄良好，本公司從未因該等主要客戶而蒙受重大信用風險損失。

(2) 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質押資產—定期存款及受限制之存款等，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衡量結果無減損損失。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年以上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399,795	(1,406,685)	(1,406,685)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17,009	(117,009)	(117,009)	-	-
應付公司債	2,900,000	(2,960,525)	(417,456)	(16,200)	(2,526,869)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68,221	(68,221)	(68,221)	-	-
	\$ 4,485,025	(4,552,440)	(2,009,371)	(16,200)	(2,526,869)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58,430	(58,430)	(58,430)	-	-
應付公司債	5,200,000	(5,285,812)	(2,325,287)	(417,456)	(2,543,069)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68,719	(68,719)	(68,719)	-	-
	\$ 5,327,149	(5,412,961)	(2,452,436)	(417,456)	(2,543,069)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本公司並無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4.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利率暴險兩期分析，詳下表列示：

	帳面金額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263,070	275,504
金融負債	(1,399,795)	-
	\$ (1,136,725)	275,504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碼，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稅前淨利變動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增加1碼	(2,842)	689
減少1碼	2,842	(689)

5.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0.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非流動	\$ 20,352	-	-	20,352	20,352
國內上市(櫃)私募股票	559,741	-	559,741	-	559,741
小 計	\$ 580,09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58,345	-	-	-	-
受限制之存款	196,469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124,259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390	-	-	-	-
存出保證金	406	-	-	-	-
質押資產－定期存款	5,050	-	-	-	-
小 計	\$ 684,91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399,795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3,108	-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3,901	-	-	-	-
應付公司債	2,900,000	-	2,900,000	-	2,900,000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59,652	-	-	-	-
小 計	\$ 4,476,456				

	109.12.31(重編後)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非流動	\$ 24,961	-	-	24,961
國內上市(櫃)私募股票	119,098	-	119,098	119,098
小計	<u>\$ 144,059</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u>\$ 515,262</u>	515,262	-	515,26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56,739	-	-	-
受限制之存款	67,657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88,490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8,898	-	-	-
存出保證金	406	-	-	-
質押資產－定期存款	5,050	-	-	-
小計	<u>\$ 1,237,240</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 1,980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56,450	-	-	-
應付公司債	5,200,000	-	5,200,000	5,200,000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59,873	-	-	-
小計	<u>\$ 5,318,303</u>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B.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

(3)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間並無任何公允價值層級移轉之情形。

(4)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110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 24,961
減資退回股款	(3,608)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1,00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0,352</u>
民國109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 25,545
減資退回股款	(5,500)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4,916
民國109年12月31日(重編後)餘額	<u>\$ 24,961</u>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項下。

(十九)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財務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本公司必要除透過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之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之交易。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本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未符合本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2) 投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管理階層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保證

本公司僅提供財務保證予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資訊請詳附註七及十三(一)。

4.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及發行公司債對本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請詳附註六(九)之說明。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外幣匯率風險。本公司針對既有及未來現金流量之外幣資產及負債暴露於市場匯率波動之風險，採自然避險為原則，以公司整體內部外幣部位自行軋平為原則，本公司無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以規避匯率風險。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內之個體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現金流動風險，故本公司發行屬固定利率之應付公司債等債務，以降低市場利率變動對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之影響。

(3) 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因以評價方法衡量公允價值之非上市櫃權益證券及公司債投資與以公開報價衡量公允價值之上市櫃權益證券及開放型基金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二十) 資本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管理當局主要使用適當之總負債/資產比率，決定本公司之最適資本結構。在維持健全的資本基礎下，本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資產負債比例進行監控，藉由將債務餘額最適化，以提升股東報酬。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資產負債比例如下：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負債總計	\$ 4,718,281	5,559,855
資產總計	15,128,893	15,342,682
負債比例	31%	36%

(廿一) 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無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另，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非現金之變動			
	110.1.1 (重編後)	現金流量	匯率變動	110.12.31
短期借款	\$ -	1,399,795	-	1,399,795
應付公司債	5,200,000	(2,300,000)	-	2,900,000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408	-	-	408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5,200,408	(900,205)	-	4,300,203

	非現金之變動			
	109.1.1 (重編後)	現金流量	匯率變動	109.12.31 (重編後)
短期借款	\$ 1,299,883	(1,299,883)	-	-
應付公司債	3,100,000	2,100,000	-	5,200,000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408	-	-	408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4,400,291	800,117	-	5,200,408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航偉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最終控制者，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皆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62.08%。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之最高層級母公司為本公司。

(二)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本公司之子公司及其他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S) Pte. Ltd. (CMTS)	本公司之子公司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Hong Kong), Limited (CMT HK)	本公司之子公司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International Pte. Ltd. (CMTI)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中航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中航物流)	本公司之子公司
貿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貿華投資)	本公司之子公司
富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富望投資)	本公司之子公司
貿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貿新投資)	本公司之子公司
偉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偉聯運輸)	本公司之子公司
航偉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航偉旅行社)	本公司之子公司
航偉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航偉汽車)	本公司之子公司
南海聯合石油股份有限公司(南海聯合石油)(註1)	本公司之子公司
南海聯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南海聯合開發)(註1)	本公司之子公司
鴻運通運股份有限公司(鴻運通運)	本公司之子公司
China Fortune Shipping Ptd Ltd. (CFR)	本公司之孫公司
China Enterprise Shipping PTE.Ltd. (CEP)	本公司之孫公司
China Prosperity Shipping Ltd.(CPS)	本公司之孫公司
China Peace Shipping Ltd. (CPC)	本公司之孫公司
China Progress Shipping Ltd. (CPG)	本公司之孫公司
China Pioneer Shipping Ltd. (CPN)	本公司之孫公司
China Pride Shipping Ltd. (CPD)	本公司之孫公司
CMT Chartering Ltd. (CHT)	本公司之孫公司
China Triumph Shipping Ltd. (CTU)	本公司之孫公司
China Trade Shipping Ltd. (C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China Harmony Shipping LTD. (CHM)	本公司之孫公司
China Honour Shipping Ltd. (CHN)	本公司之孫公司
CMT Investment Co., Limited (CHI)	本公司之孫公司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Ship Management(Hong Kong) Limited (CIM)	本公司之孫公司
China Champion Shipping Pte. Ltd (CCMP)	本公司之孫公司
China Venture Shipping Pte. Ltd. (CVTR)	本公司之孫公司
China Ace Shipping Pte. Ltd. (CACE)	本公司之孫公司
China Vista Shipping Pte. Ltd. (CVST)	本公司之孫公司
長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長順通運)	本公司之孫公司
貿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貿華運輸)	本公司之孫公司
貿盛運輸股份有限公司(貿盛運輸)	本公司之孫公司
先鋒運輸股份有限公司(先鋒運輸)	本公司之孫公司
航偉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航偉投資)	本公司之母公司
貿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貿聯企業)	對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貿聯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貿聯開發)	貿聯企業之子公司
航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航偉開發)	貿聯企業之子公司
香港偉聯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註1：南海聯合石油及南海聯合開發已分別於民國一〇九年十月三十日及一〇九年十一月十一日為清算基準日，已完成清算程序。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運費支出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子公司一偉聯	\$ 523,785	528,595

本公司委託子公司從事貨櫃陸運業務，交易價格係依市場行情，並視子公司資金需求予以付款。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應付帳款餘額如下：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子公司一偉聯	\$ 113,901	56,450

2.船舶管理及相關代收代付

本公司向子公司收取船舶管理收入(每艘船每月美金10仟元)；及依其每月船舶出租收入收取1.25%佣金之金額如下：

(1)船舶管理收入及其未結清餘額：

	收 入		應收關係人款項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子公司	\$ 38,474	35,143	-	-

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減損損失(呆帳費用)。

(2)佣金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子公司	\$ 22,236	19,721

本公司因上述業務而代收代付子公司船舶在中華民國境內各項雜支及預收船舶管理收入，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其他流動負債：		
子公司	\$ 7,608	7,945

3.營業費用-租金支出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對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之個體	\$ 5,632	5,253

本公司與關係人簽訂民國一〇八年三月至一一三年二月之服務合約，服務費用按市場行情決定，並按月支付。

4.背書保證

本公司為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如下：

被保證人	保證標的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子公司	銀行借款	\$ 9,451,336	3,019,345

本公司為子公司提供之銀行借款背書保證，已由子公司提供借款銀行具保險合約之擔保品。

子公司為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情形如下：

保證人	保證標的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子公司	銀行借款	\$ 3,598	3,653

(四)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短期員工福利	\$ 46,565	41,284
退職後福利	699	691
	\$ 47,264	41,975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	擔保標的	帳面價值	
		110.12.31	109.12.31 (重編後)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存出保證金及質押定存單)	銀行開立履約保證信用狀、購買機票及交易	\$ 5,456	5,45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履約等之擔保品 短期借款及額度擔保	277,293	277,293
		\$ 282,749	282,749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發行有擔保普通公司債而開立之擔保本票均為5,647,160千元。

(二)本公司之子公司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有執行中之長期船舶出租合約，合約到期期限為民國一一一年一月至一一二年一月。

(三)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為擴展營業規模與造船公司簽訂海岬型散裝貨輪建造合約，其相關資訊如下：

購買人	簽約日	總價款	交船日	已支付價款
CCMP	110.5.20	\$ 1,619,280 (USD58,500千元)	112.9(註1)	173,000 (USD6,250千元)
CVTR	110.5.20	1,619,280 (USD58,500千元)	112.6(註1)	173,000 (USD6,250千元)
CACE	110.10.22	1,743,840 (USD63,000千元)	113.6(註1)	261,576 (USD9,450千元)
CVST	110.10.22	1,743,840 (USD63,000千元)	113.9(註1)	261,576 (USD9,450千元)

(註1)係建造船舶合約預計交船日。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110年度			109年度(重編後)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88,562	88,562	-	84,254	84,254
勞健保費用	-	5,881	5,881	-	5,660	5,660
退休金費用	-	3,448	3,448	-	3,495	3,495
董事酬金	-	19,040	19,040	-	14,551	14,55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3,615	3,615	-	3,358	3,358
折舊費用	32	10,994	11,026	-	6,770	6,770
攤銷費用	-	3,607	3,607	-	3,212	3,212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重編後)
員工人數	59	57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2	2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1,781	1,759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1,554	1,532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1.44%	
監察人酬金	\$ 1,200	1,152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1.員工：

依照本公司「薪酬架構」規定，並參考學經歷、年資、績效等綜合因素辦理。

2.經理人：

依本公司「薪酬架構」規定及其職務所負責任輕重支給，並參考一般薪資水準變動作適度調整。獎金之發放，視公司整體營運績效達成率及個人績效考核結果作為給付之參考。

3.董事及監察人：

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包括車馬費、報酬、車輛補助、董事會出席費、盈餘分派之董監酬勞。依本公司章程訂定董監酬勞佔所分派盈餘不高於百分之二，由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董事會決議討論後，並報告股東會。本公司章程相關條文請詳附註六(十七)。

(二)本公司原為長期投資目的持有航偉汽車30%股權，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為配合集團營運架構調整，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以現金32,880千元向母公司航偉投資取得航偉汽車40%股權，合計持有70%股權，並取

得控制權，前述交易參照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IFRS問答集之規定，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應視為自始合併，並據此追溯重編前期比較個體財務報告。

經重編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表，其影響如下：

資產負債表

會計項目	109.12.31(重編後)		
	重編前金額	影響金額	重編後金額
資 產			
流動資產	\$ 1,249,450	-	1,249,450
非流動資產	14,060,339	32,893	14,093,232
資產總計	\$ 15,309,789	32,893	15,342,682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 2,427,430	-	2,427,430
非流動負債	3,132,425	-	3,132,425
負債總計	5,559,855	-	5,559,855
權 益			
股本	1,974,846	-	1,974,846
資本公積	53,411	-	53,411
保留盈餘	8,605,669	-	8,605,669
其他權益	(883,992)	-	(883,992)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9,749,934	-	9,749,934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32,893	32,893
權益總計	9,749,934	32,893	9,782,827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5,309,789	32,893	15,342,682

綜合損益表

會計項目	109年度(重編後)		
	重編前金額	影響金額	重編後金額
營業收入	\$ 649,062	-	649,062
營業成本	95,773	-	95,773
營業費用	165,682	-	165,68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02,479	(4,943)	397,536
所得稅費用	3,531	-	3,531
本期淨利	329,039	(4,943)	324,09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6,441)	(4,943)	(31,38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係以財務報導結束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1.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本期實際動支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1)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名稱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2)	資金貸與總額(註3)	備註
1	CMT HK	CPN	應收關係人款	是	94,666	94,666	94,666	-	2	-	營業週轉	-	-	8,514,107	8,514,107	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1	CMT HK	CHN	"	是	138,400	138,400	138,400	-	2	-	"	-	-	8,514,107	8,514,107	"
1	CMT HK	CPC	"	是	249,120	193,760	193,760	-	2	-	"	-	-	8,514,107	8,514,107	"
1	CMT HK	CPG	"	是	359,840	276,800	276,800	-	2	-	"	-	-	8,514,107	8,514,107	"
1	CMT HK	CHM	"	是	308,909	308,909	308,909	-	2	-	"	-	-	8,514,107	8,514,107	"
1	CMT HK	CMTI	"	是	2,200,560	2,200,560	1,882,240	0.83%	2	-	"	-	-	8,514,107	8,514,107	"
1	CMT HK	CTU	"	是	651,864	236,664	236,664	-	2	-	"	-	-	8,514,107	8,514,107	"
1	CMT HK	CTD	"	是	693,384	693,384	693,384	-	2	-	"	-	-	8,514,107	8,514,107	"
2	CVTR	CMT HK	"	是	173,000	-	-	-	2	-	"	-	-	348,423	348,423	"
3	CCMP	CMT HK	"	是	173,000	-	-	-	2	-	"	-	-	175,424	175,424	"
4	偉聯運輸	貿盛運輸	"	是	38,000	11,000	11,000	1.20%	1	118,050	"	-	-	118,050	257,108	"
4	偉聯運輸	先鋒運輸	"	是	14,000	5,000	5,000	1.20%	1	54,853	"	-	-	54,853	257,108	"
4	偉聯運輸	航偉汽車	"	是	50,000	50,000	10,000	1.20%	2	-	"	-	-	257,108	257,108	"
5	CPD	CMT HK	"	是	221,440	221,440	221,440	-	2	-	"	-	-	1,153,516	1,153,516	"
6	CIM	CMT HK	"	是	27,680	27,680	27,680	-	2	-	"	-	-	28,289	28,289	"

註1：1.代表有業務往來者。2.代表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註2：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以前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且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40%；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以不超過各公司淨值之40%為限。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不受貸與企業淨值40%之限制，惟資金貸與各別限額仍應不超過各公司淨值之100%為限。

註3：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各公司淨值之40%為限。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不受貸與企業淨值40%之限制，惟資金貸與總額仍應不超過各公司淨值之100%為限。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及註2)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註3)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3)	實際動支金額(註3)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CTU	孫公司	15,615,907	249,120	-	-	-	- %	15,615,907	Y	-	-
0	"	CTD	孫公司	15,615,907	249,120	249,120	62,280	-	2.39%	15,615,907	Y	-	-
0	"	CFR	孫公司	15,615,907	1,230,376	1,230,376	459,772	-	11.82%	15,615,907	Y	-	-
0	"	CPN	孫公司	15,615,907	1,245,600	1,245,600	417,589	-	11.96%	15,615,907	Y	-	-
0	本公司	CCMP	孫公司	15,615,907	1,619,280	1,619,280	1,619,280	-	15.55%	15,615,907	Y	-	-
0	"	CVTR	孫公司	15,615,907	1,619,280	1,619,280	1,619,280	-	15.55%	15,615,907	Y	-	-
0	"	CACE	孫公司	15,615,907	1,743,840	1,743,840	1,743,840	-	16.75%	15,615,907	Y	-	-
0	"	CVST	孫公司	15,615,907	1,743,840	1,743,840	1,743,840	-	16.75%	15,615,907	Y	-	-
1	CMT HK	CEP	子公司	12,771,160	885,206	885,206	591,690	-	8.50%	12,771,160	-	-	-
1	"	CHM	子公司	12,771,160	902,922	902,922	401,125	-	8.67%	12,771,160	-	-	-
1	"	CHN	子公司	12,771,160	687,571	687,571	597,058	-	6.60%	12,771,160	-	-	-
1	"	CTU	子公司	12,771,160	415,200	415,200	415,200	-	3.99%	12,771,160	-	-	-
1	"	本公司	母公司	12,771,160	3,598	3,598	3,598	-	0.04%	12,771,160	-	Y	-

註1：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150%為上限，其中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1)持股在百分之百之轉投資企業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150%為限。(2)持股在百分之八十以上未達百分之百之企業其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30%為限。

註2：CMT HK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CMT HK淨值150%為上限，其中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1)直接或間接百分之百持有CMT HK股權之母公司或CMT HK百分之百持有之轉投資企業以不超過CMT HK淨值150%為限。(2)直接持股在百分之八十以上未達百分之百之企業其背書保證，以不超過CMT HK淨值之30%為限。(3)直接持股在百分之八十以下之企業其背書保證以不超過CMT HK淨值之10%為限。

註3：係以財務報導結束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千)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淨值	
本公司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私募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798	559,741	0.14%	559,741	
"	亞太新興產業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亞太新興)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89	20,352	2.78%	20,352	
富望投資	中國貨櫃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788	628,003	16.03%	628,003	
"	陸海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283	106,520	4.07%	106,520	
"	中菲行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678	177,063	1.23%	177,063	
貿新投資	中菲行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875	303,308	2.11%	303,308	
"	中國貨櫃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610	148,104	3.78%	148,104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註1)		買入(註2)		賣出			其他(註3)	期末(註1及註3)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台灣航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24,420	515,262	-	-	24,420	20.77	515,262	(8,123)	-	-	-	
CMT HK	CMTS股票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CMTI	兄弟公司	62,918	1,435,690	-	-	62,918	1,361,085	1,361,085	-	(74,605)	-	註4	
CMTI	CMTS股票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CMT HK	兄弟公司	-	-	62,918	1,361,085	-	-	-	-	(29,435)	62,918	1,331,650	註4

註1：係依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2：係組織重組，並依基準日匯率換算為台幣。
 註3：包括組織重組、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取得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等。
 註4：係組織重組。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偉聯運輸	子公司	運費支出	523,785	96%	視子公司資金需求	-	-	(113,901)	(98)%	註1
偉聯運輸	本公司	子公司	運費收入	(523,785)	(41)%	"	-	-	113,901	44%	"
長順通運	偉聯運輸	子公司	運費收入	(123,752)	(100)%	"	-	-	21,956	100%	"
偉聯運輸	長順通運	子公司	運費支出	123,572	11%	"	-	-	(21,956)	(12)%	"
貿盛運輸	偉聯運輸	子公司	運費收入	(135,134)	(100)%	"	-	-	12,168	100%	"
偉聯運輸	貿盛運輸	子公司	運費支出	135,134	12%	"	-	-	(12,168)	(7)%	"

註1：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CMT HK	CTD	子公司	693,384	註1	-	-	-	-	註2
"	CTU	子公司	236,664	"	-	-	-	-	"
"	CHM	子公司	308,909	"	-	-	-	-	"
"	CPC	子公司	193,760	"	-	-	-	-	"
"	CHN	子公司	138,400	"	-	-	-	-	"
"	CPG	子公司	276,800	"	-	-	-	-	"
"	CMTI	兄弟公司	1,882,240	"	-	-	-	-	"
偉聯運輸	中國航運	母公司	113,901	6.15%	-	-	113,901	-	"
CPD	CMT HK	母公司	221,440	註1	-	-	-	-	"

註1：為應收關係人款，故無週轉率。
 註2：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股數：仟股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CMTS	新加坡	投資船務運輸	4,282	4,282	217	0.34%	4,541	88,139	300	註一、註四
"	CMT HK	香港	投資船務運輸	34,356	34,356	12,000	100%	8,514,107	196,893	196,893	"
"	CMTI	新加坡	投資船務運輸	585,272	-	21,000	100%	680,540	100,400	100,400	"
"	中航物流	台灣	倉儲管理	743,058	689,558	24,550	100%	1,118,478	51,508	51,508	"
"	寶華投資	"	專業投資	41,000	1,000	4,100	100%	48,623	7,654	7,654	"
"	富望投資	"	"	400,000	685,000	40,000	100%	971,182	157,383	157,383	"
"	寶新投資	"	"	271,300	271,300	27,130	100%	535,382	169,958	169,958	"
"	偉聯運輸	"	貨櫃運輸	500,000	500,000	50,000	100%	638,400	55,573	55,573	"
"	航偉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	旅行業	20,000	20,000	2,000	100%	3,226	(1,021)	(1,021)	"
"	環能海運	"	船務運輸	601,200	601,200	61,623	12%	587,583	181,785	21,814	註二
"	航偉汽車	"	汽車及其零件製造	62,800	30,000	7,000	70%	40,798	(23,950)	(14,353)	註一、註四
"	鴻運通運	"	貨櫃運輸	75,000	-	7,500	71.43%	79,378	4,289	109	"
CMTS	CFR	新加坡	船務運輸	636,640	636,640	29,900	100%	627,390	26,958	已由CMTS認列投資損益	註一、註三、註四
"	CEP	"	"	639,408	639,408	23,100	100%	642,339	69,720	"	"
CMT HK	CPS	香港	船務運輸	55,360	55,360	2,000	100%	55,378	(196)	已由CMT HK認列投資損益	"
"	CPG	"	"	166,080	166,080	6,000	100%	163,940	(1,121)	"	"
"	CPC	"	"	152,240	152,240	5,500	100%	153,073	21,460	"	"
"	CHT	"	船務租僱	277	277	10	100%	5,132	(110)	"	"
"	CPN	"	船務運輸	664,320	664,320	240	100%	648,526	(5,397)	"	"
"	CPD	"	"	1,162,560	1,162,560	420	100%	1,153,516	26,549	"	"
"	CTD	"	"	359,840	359,840	13,000	100%	342,689	56,121	"	"
"	CTU	"	"	359,840	359,840	13,000	100%	340,850	29,620	"	"
"	CHM	"	"	415,200	415,200	150	100%	415,908	69,925	"	"
"	CHN	"	"	415,200	415,200	150	100%	405,791	47,763	"	"
"	CHI	"	投資管理	277	277	0.1	100%	(610)	(109)	"	"
"	CIM	"	"	27,680	27,680	10	100%	28,289	(33)	"	"
"	CMTS	新加坡	投資船務運輸	-	1,312,032	-	-%	-	88,139	部分已由CMT HK認列投資損益	註一、註三、註四、註五
CMTI	CMTS	新加坡	投資船務運輸	1,352,777	-	62,918	99.66%	1,331,650	88,139	部分已由CMTI認列投資收益	註一、註三、註四、註五
"	CCMP	"	船務運輸	175,768	-	6,350	100%	175,424	(348)	已由CMTI認列投資損益	註一、註三、註四
"	CVTR	"	"	348,768	-	6,350	100%	348,423	(349)	"	"
"	CACE	"	"	276,800	-	10,000	100%	276,588	(214)	"	"
"	CVST	"	"	276,800	-	10,000	100%	276,588	(214)	"	"
偉聯運輸	長順通運	台灣	貨櫃運輸	86,642	86,642	8,200	100%	99,181	5,619	已由偉聯運輸認列投資損益	註一、註四
"	鴻運通運	"	"	28,932	28,932	3,000	28.57%	31,749	4,289	4,180	"
"	寶華運輸	"	"	30,568	30,568	3,000	100%	56,058	11,713	已由偉聯運輸認列投資損益	"
"	寶盛運輸	"	"	30,719	30,719	3,000	100%	48,277	11,961	"	"
"	先鋒運輸	"	"	30,000	30,000	3,000	100%	29,742	3,618	"	"

註一：係具控制能力之子公司。
 註二：係集團綜合持股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
 註三：係按財務報導結束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四：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五：係組織重組。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貿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79,685,475	40.35%
航偉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2,924,297	21.73%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 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變動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 (減) 金額	增 (減) %
流動資產		4,408,638	5,151,763	(743,125)	(14.42)
非流動資產-		14,669,773	14,391,074	278,699	1.9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261,063	12,107,583	153,480	1.27
其他資產		2,408,710	2,283,491	125,219	5.48
資產總計		19,078,411	19,542,837	(464,426)	(2.38)
流動負債		3,221,457	3,506,059	(284,602)	(8.12)
非流動負債		5,428,857	6,229,282	(800,425)	(12.85)
負債總計		8,650,314	9,735,341	(1,085,027)	(11.15)
股本		1,974,846	1,974,846	0	0
資本公積		53,411	53,411	0	0
保留盈餘		9,317,123	8,605,669	711,454	8.27
其他權益項目		(934,768)	(883,992)	(50,776)	5.74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0,410,612	9,749,934	660,678	6.78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0	32,893	(32,893)	(100.00)
非控制權益		17,485	24,669	(7,184)	(29.12)
權益總計		10,428,097	9,807,496	620,601	6.33

最近二年度增減比率變動超過 20% 之分析：

說明：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之變動比率減少 100% 及非控制權益之變動比率減少 29.12%，係因合併公司於 110/4/1 向母公司航偉投資控股取得航偉汽車 40% 股權，合計持有 70% 股權，並取得控制權，係屬共同控制下組織重組，並據此追溯重編前期比較合併財報。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變動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 (減) 金額	增 (減) %
營業收入		3,553,782	3,132,376	421,406	13.45
營業成本		2,779,417	2,584,845	194,572	7.53
營業毛利		774,365	547,531	226,834	41.43
營業費用		420,378	388,998	31,380	8.07
營業利益		353,987	158,533	195,454	123.29
營業外收 (支)		759,013	184,858	574,155	310.59
稅前淨利		1,113,000	343,391	769,609	224.12
所得稅費用		81,992	23,003	58,989	256.44
本期淨利		1,031,008	320,388	710,620	221.80
其他綜合 (損) 益		(61,552)	(355,480)	293,928	82.68
本期綜合 (損) 益總額		969,456	(35,092)	1,004,548	2,862.61
本期淨利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040,604	329,039	711,565	216.26
每股盈餘 (元)		5.27	1.67	3.60	215.57

最近二年度增減比率變動超過 20% 之分析：

- 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增加，變動比率分別為 41.43% 及 123.29%，主要係海運、陸運與倉儲物流之營業收入費率調升所致。
- 營業外收入增加，變動比率 310.59%，主要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增加所致。
- 稅前淨利增加，變動比率 224.12%，其原因如上述 1. 及 2. 之說明。
- 所得稅費用增加，變動比率 256.44%，主要係本期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 本期淨利增加，變動比率 221.80%，其原因如上述 1. 及 2. 之說明。
- 其他綜合 (損) 益增加，變動比率 82.68%，主要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未實現評價利益以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影響所致。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變動比率 2,862.61%，其原因如上述 1.、2. 及 6. 之說明。
- 每股盈餘增加，變動比率 215.57%，其原因如上述 1. 及 2. 之說明。

三、現金流量

(一) 本年度合併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籌資計劃
3,814,015	1,135,085	1,892,052	3,057,048	-	-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1,135,085 仟元，主要係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270,964 仟元，主要係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1,584,976 仟元，主要係償還公司債及發放現金股利。

(二) 未來一年合併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籌資計劃
3,057,048	1,769,889	1,050,902	3,776,035	-	-

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情形分析

1、全年淨現金流出：主要係償還船舶貸款及公司債、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因應國際海事組織(IMO)強制設置壓艙水處理系統之實施，本公司船舶於2021年持續進行安裝壓艙水處理設備，資本支出約美金214萬元。在內陸貨櫃運輸方面，為提升行車安全，年度內亦完成汰舊換新曳引車計新台幣566萬元。在倉儲物流貨櫃場區，購置電動堆高機計新台幣575萬元，以強化場區進出櫃作業。前述資本支出的資金來源均為自有資金，資本支出對公司財務無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本公司之轉投資政策係以與運輸相關之行業為主。

最近年度，合併公司轉投資認列利益及處分投資損失之淨利益為78,689萬元。

未來一年尚無重大投資計劃。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利率：合併公司110年底變動利率金融負債為新台幣4,404,495千元，變動利率金融資產為新台幣2,028,400千元。假設其他變數不變下，若利率增加1碼，對合併公司110年度稅前淨利將減少6,901千元。本公司發行屬於固定利率之應付公司債，以降低市場利率變動對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之影響。

匯率：合併公司船舶出租營收以美元計價，其貸款及營業成本費用大部份以美元支應。合併公司國內營收絕大部份以台幣計價，國內成本費用以台幣支付，因此並無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截至1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並無資金貸與他人之情形。

背書保證係以子孫公司為對象，配合公司整體業務推展所需。當海外有新造船隻時，一般係由本公司或海外子公司擔任對造船廠及貸款銀行之連帶保證人，並依照「背書保證作業處理程序」之規定辦理。1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對子孫公司背書保證餘額為新台幣9,451,336千元。

(三) 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

本公司係經營散裝航運、內陸貨櫃運輸及倉儲物流之服務業，故無研發計劃。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國際海事組織海洋保護委員會(IMO MEPC)發布實施之壓艙水管理公約已於2019年9月8日生效，本公司所屬各輪大部份已完成安裝壓艙水處理系統，尚未安裝之船舶將在2022年塢修時安裝完成，除安裝設備成本外，需額外暫停各輪租至少約二週時間。船舶燃油硫含量管制公約已於2020年1月1日生效，本公司各輪已全面完成清洗燃油艙，並使用符合法規之低硫燃油。法規變動對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屬運輸服務業，為使企業運作達最佳狀態，陸續強化資訊系統管理作業，例如使用中的駕駛日報系統、空櫃場系統、貨櫃運輸新派遣系統、運輸車輛保養系統等，導入新系統不但提高了車輛載動率並得以提升貨櫃運輸營運強度、降低運輸成本、提高客戶滿意度。

隨著科技改變，企業所面臨的資安風險日益增加，本公司已改善傳統磁帶備份機制，透過備份軟體達到快速備份，亦透過同步軟體即時抄寫至異地，對於未來可於異地建置主機達到異地備援，能夠在災害發生時降低影響時間及資料。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並以廉潔、透明、負責任、反貪腐為核心價值。最近年度並無企業形象改變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銷貨所面臨的風險來自於客戶之應收帳款，本公司信用風險受個別客戶狀況影響，因此對新客戶須分析其信用評等。本公司已提列備抵損失以反映對應收帳款/應收票據發生損失之估列。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評估主要客戶的財務狀況及應收帳款之回收可能性，該等客戶以往信用記錄良好，本公司從未因該等主要客戶而蒙受重大信用風險損失。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並無股權大量移轉之情事。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訴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重大訴訟事件。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四) 風險管理之執行與負責單位：

為強化公司治理，確保公司營運目標的達成，本公司依據風險性質由相關單位負責初步的風險評估。稽核部則透過內部控制自行檢查作業，依風險性高低擬訂年度稽核計劃。本公司就各風險特性劃分執行與負責單位如下：

風險事項	負責單位	說明
決策性風險	董事會	董事會負有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
法律風險	法務處	訴訟及非訟案件、決策前後的法令遵循
投資性風險	投資處	評估投資標的之營運風險
匯率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	財務部	針對雙率之規劃及避險/估計現金流量足以支應營運所需之流動性風險
市場風險	各事業部門	客戶長期/現貨市場租約、貨權承擔拖運之風險管理
船舶運務風險	船務管理部門	履行國際船舶安全管理章程之規定、掌握船舶狀態
資訊安全風險	資訊部	資訊系統安全機制控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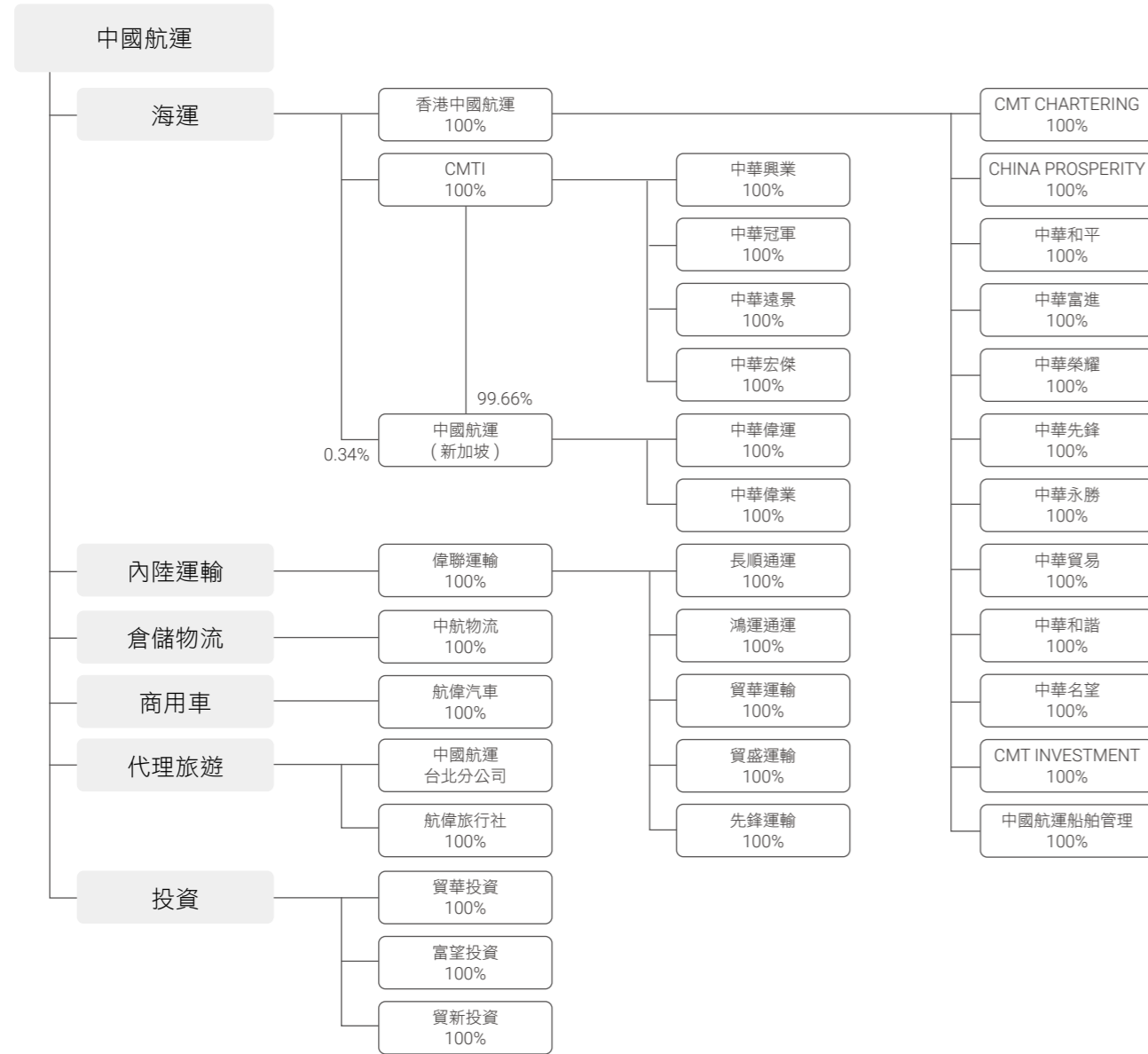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 偉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 長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 鴻運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 貿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 貿盛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 先鋒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 中航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貿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富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貿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航偉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 航偉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 香港中國航運有限公司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LTD.
ASSOCIATED TRANSPORT INC.
CHANG SHUN TRANSPORT LTD.
HUANG YUEN TRANSPORT LTD.
MAO HWA TRANSPORT LTD.
PROSPERITY TRANSPORT LTD.
PIONEER TRANSPORT LTD.
CMT LOGISTICS CO., LTD.
AGM INVESTMENT LTD.
HOPE INVESTMENT LTD.
MO HSIN INVESTMENT LTD.
CMT TRAVEL SERVICE LTD.
ASSOCIATED GROUP MOTORS CORP.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HONG KONG), LIMITED
CMT CHARTERING LIMITED
CHINA PROSPERITY SHIPPING LIMITED
CHINA PEACE SHIPPING LIMITED

· 中華富進航運有限公司
· 中華榮耀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 中華先鋒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 中華永勝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 中華貿易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 中華和諧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 中華名望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 中國航運船舶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 中國航運(新加坡)股份有限公司
· 中華偉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 中華偉業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 中華興業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 中華冠軍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 中華遠景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 中華宏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PROGRESS SHIPPING LIMITED
CHINA PRIDE SHIPPING LIMITED
CHINA PIONEER SHIPPING LIMITED
CHINA TRIUMPH SHIPPING LIMITED
CHINA TRADE SHIPPING LIMITED
CHINA HARMONY SHIPPING LIMITED
CHINA HONOUR SHIPPING LIMITED
CMT INVESTMENT CO., LIMITED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SHIP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S) PTE LTD
CHINA FORTUNE SHIPPING PTE. LTD.
CHINA ENTERPRISE SHIPPING PTE ·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INTERNATIONAL PTE LTD
CHINA VENTURE SHIPPING PTE. LTD.
CHINA CHAMPION SHIPPING PTE. LTD.
CHINA VISTA SHIPPING PTE. LTD.
CHINA ACE SHIPPING PTE. LTD.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0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S) Pte. Ltd.	1994.03.26	3 Raffles Place #06-01 Bharat Building, Singapore 048617	USD47,550,000	投資及船務運輸
China Fortune Shipping Pte. Ltd.	2011.10.13	同上	USD23,000,000	船務運輸
China Enterprise Shipping Pte. Ltd.	2013.06.03	同上	USD23,100,000	船務運輸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Hong Kong), Limited	2000.09.06	Room 2202C 22/F Fairmont House, 8 Cotton Tree Drive, Central, Hong Kong	USD1,050,000	投資及船務運輸
China Prosperity Shipping Limited	2004.04.06	同上	USD2,000,000	船務運輸
China Peace Shipping Limited	2004.01.07	同上	USD5,500,000	船務運輸
China Progress Shipping Limited	2004.01.07	同上	USD6,000,000	船務運輸
China Pioneer Shipping Limited	2007.09.13	同上	USD24,000,000	船務運輸
CMT Chartering Limited	2006.03.01	同上	USD10,000	船務租賃
China Pride Shipping Limited	2008.05.13	同上	USD42,000,000	船務運輸
China Trade Shipping Limited	2010.05.12	同上	USD13,000,000	船務運輸
China Triumph Shipping Limited	2010.05.12	同上	USD13,000,000	船務運輸
China Harmony Shipping Limited	2013.06.14	同上	USD15,000,000	船務運輸
China Honour Shipping Limited	2013.12.06	同上	USD15,000,000	船務運輸
CMT Investment Co., Limited	2013.12.27	同上	USD10,000	投資業務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Ship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2014.09.26	同上	USD1,000,000	管理業務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International Pte.Ltd.	2021.05.05	3 Raffles Place #06-01 Bharat Building, Singapore 048617	USD21,000,000	投資及船務運輸
China Venture Shipping Pte. Ltd.	2021.05.04	同上	USD12,600,000	船務運輸
China Champion Shipping Pte. Ltd.	2021.05.04	同上	USD6,350,000	船務運輸
China Vista Shipping Pte. Ltd.	2021.10.06	同上	USD10,000,000	船務運輸
China Ace Shipping Pte. Ltd.	2021.10.06	同上	USD10,000,000	船務運輸
偉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92.07.01	基隆市七堵區工建北路6號	NTD500,000,000	貨櫃運輸
長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86.03.31	高雄市小港區東亞路2-1號	NTD82,000,000	貨櫃運輸
鴻運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86.04.14	高雄市小港區東亞路2-1號	NTD105,000,000	貨櫃運輸
貿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93.05.11	基隆市七堵區工建北路6號	NTD30,000,000	貨櫃運輸
貿盛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94.06.18	台中市梧棲區鎮自強路472號	NTD30,000,000	貨櫃運輸
先鋒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104.12.08	桃園市楊梅區永平里永美路470號	NTD30,000,000	貨櫃運輸
中航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64.02.27	台北市濟南路一段15號9樓	NTD245,500,000	貨櫃集散、倉儲業務
貿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3.05.10	台北市濟南路一段15號4樓	NTD41,000,000	投資業務
富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5.06.06	台北市濟南路一段15號4樓	NTD400,000,000	投資業務
貿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5.11.13	台北市濟南路一段15號4樓	NTD271,300,000	投資業務
航偉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99.03.23	台北市濟南路一段15號12樓	NTD20,000,000	旅行業
航偉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108.02.26	台北市濟南路一段15號10樓	NTD100,000,000	汽車代理銷售業
南海聯合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102.4.22	台北市濟南路一段15號9樓	NTD1,000,000	汽柴油國際貿易
南海聯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4.12.10	高雄市小港區東亞路2之1號	NTD1,000,000	一般旅館業、特定專業區開發業

註：表列關係企業為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南海聯合開發於 110/2/23 清算完結，南海聯合石油於 110/5/8 清算完結。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主要以運輸服務為主，透過全資之海外子公司從事散裝貨輪之經營、國內貨櫃運輸業務、倉儲物流業務、並為沙烏地阿拉伯航空公司在台灣地區總代理、代辦機票訂位簽證業務以及所屬投資公司從事投資性質業務。

5. 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0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股)	持股%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S) Pte. Ltd.	董事	彭蔭剛、彭士孝、周慕豪、戴聖堅	216,834 (註1)	0.34%
China Fortune Shipping Pte. Ltd.	董事	彭蔭剛、彭士孝、周慕豪、戴聖堅	29,900,000	100%
China Enterprise Shipping Pte. Ltd.	董事	彭蔭剛、彭士孝、周慕豪、戴聖堅	23,100,000	100%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Hong Kong), Limited	董事	彭蔭剛、彭士孝、周慕豪、戴聖堅、朱天翎	12,000,000	100%
China Prosperity Shipping Limited	董事	彭士孝、周慕豪、戴聖堅、徐光達	2,000,000	100%
China Peace Shipping Limited	董事	彭士孝、周慕豪、戴聖堅、徐光達	5,500,000	100%
China Progress Shipping Limited	董事	彭士孝、周慕豪、戴聖堅、徐光達	6,000,000	100%
CMT Chartering Limited	董事	彭士孝、周慕豪、戴聖堅、徐光達	10,000	100%
China Pioneer Shipping Limited	董事	彭士孝、周慕豪、戴聖堅、徐光達	240,000	100%
China Pride Shipping Limited	董事	彭士孝、周慕豪、戴聖堅、徐光達	420,000	100%
China Trade Shipping Limited	董事	彭士孝、周慕豪、戴聖堅、徐光達	13,000,000	100%
China Triumph Shipping Limited	董事	彭士孝、周慕豪、戴聖堅、徐光達	13,000,000	100%
China Harmony Shipping Limited	董事	彭士孝、周慕豪、戴聖堅、徐光達	150,000	100%
China Honour Shipping Limited	董事	彭士孝、周慕豪、戴聖堅、徐光達	150,000	100%
CMT Investment Co., Limited	董事	彭蔭剛、彭士孝、周慕豪	100	100%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Ship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董事	彭蔭剛、彭士孝、周慕豪	10,000	100%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International Pte.Ltd.	董事	彭士孝、周慕豪、戴聖堅	21,000,000	100%
China Venture Shipping Pte. Ltd.	董事	彭士孝、周慕豪、戴聖堅	12,600,000	100%
China Champion Shipping Pte. Ltd.	董事	彭士孝、周慕豪、戴聖堅	6,350,000	100%
China Vista Shipping Pte. Ltd.	董事	彭士孝、周慕豪、戴聖堅	10,000,000	100%
China Ace Shipping Pte. Ltd.	董事	彭士孝、周慕豪、戴聖堅	10,000,000	100%
長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董事長 總經理	徐光達、鄭榮勳、盧思遠 孫賢中 徐光達 徐光達	8,200,000	100%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股)	持股%
鴻運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董事長 總經理	鄭榮勳、盧思遠、徐光達 孫賢中 鄭榮勳 徐光達	10,500,000	100%
偉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董事長 總經理	朱天翎、戴聖堅、徐光達、鄭榮勳、梅家禮 孫賢中 朱天翎 徐光達	50,000,000	100%
貿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董事長 總經理	鄭榮勳、盧思遠、徐光達 孫賢中 鄭榮勳 徐光達	3,000,000	100%
貿盛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董事長 總經理	鄭榮勳、盧思遠、徐光達 孫賢中 鄭榮勳 徐光達	3,000,000	100%
先鋒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董事長 總經理	鄭榮勳、徐光達、盧思遠 孫賢中 鄭榮勳 徐光達	3,000,000	100%
中航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董事長 總經理	朱天翎、周慕豪、戴聖堅、徐光達、梅家禮 孫賢中 朱天翎 楊台生	24,550,000	100%
貿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董事長	彭士孝、戴聖堅、朱天翎 黃圭慧 彭士孝	4,100,000	100%
富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董事長	彭士孝、戴聖堅、朱天翎 黃圭慧 彭士孝	40,000,000	100%
貿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董事長	彭士孝、戴聖堅、朱天翎 黃圭慧 彭士孝	27,130,000	100%
航偉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董事長	周慕豪、彭蔭松、徐光達 黃圭慧 周慕豪	2,000,000	100%
航偉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董事長	周慕豪、彭蔭松、徐光達、鄭榮勳、戴聖堅、 朱天翎、王天偉 張大方 周慕豪	70,000,000	70%
南海聯合石油股份有限公司(註2)	董事 監察人 董事長	周慕豪、彭蔭剛、朱天翎 黃圭慧 周慕豪	100,000	100%
南海聯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註2)	董事 監察人 董事長	周慕豪、彭蔭剛、朱天翎 黃圭慧 周慕豪	100,000	100%

註1：本公司對 CMTS 持股 0.34%，CMTI 對 CMTS 持股 99.66%。

註2：南海聯合開發及南海聯合石油分別於 110/2、110/5 完成清算程序。

6.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除每股盈餘外，國外公司為美金千元餘均為新台幣千元
US\$1=NT\$27.68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S) Pte. Ltd. (註1)	USD47,550	USD91,433	USD41,914	USD49,519	USD14,168	USD3,657	USD3,183	USD0.067
China Fortune Shipping Pte. Ltd.	USD23,000	USD43,128	USD19,733	USD23,395	USD6,703	USD1,048	USD896	USD0.039
China Enterprise Shipping Pte. Ltd.	USD23,100	USD45,866	USD22,143	USD23,723	USD7,466	USD2,919	USD2,592	USD0.11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International Pte. Ltd. (註1)	USD21,000	USD133,363	USD107,367	USD25,996	USD7,435	USD3,613	USD3,248	USD0.15
China Venture Shipping Pte. Ltd.	USD12,600	USD12,588	USD1	USD12,587	0	(USD12)	(USD12)	(USD0.001)
China Champion Shipping Pte. Ltd.	USD6,350	USD6,338	USD1	USD6,337	0	(USD12)	(USD12)	(USD0.002)
China Ace Shipping Pte. Ltd.	USD10,000	USD9,993	USD1	USD9,992	0	(USD7)	(USD8)	(USD0.001)
China Vista Shipping Pte. Ltd.	USD10,000	USD9,993	USD1	USD9,992	0	(USD7)	(USD8)	(USD0.001)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HK),Ltd. (註1)	USD1,050	USD383,632	USD72,493	USD311,139	USD56,234	USD7,762	USD8,773	USD8.36
China Prosperity Shipping Limited	USD2,000	USD2,004	USD3	USD2,001	0	0	(USD 7)	(USD0.004)
China Peace Shipping Limited	USD5,500	USD12,997	USD7,399	USD5,597	USD5,230	USD 720	USD740	USD0.13
China Progress Shipping Limited	USD6,000	USD16,153	USD10,135	USD6,018	USD4,236	(USD121)	(USD66)	(USD0.011)
CMT Chartering Limited	USD10	USD186	USD1	USD185	0	(USD4)	(USD4)	(USD0.39)
China Pioneer Shipping Limited	USD24,000	USD44,406	USD20,295	USD24,111	USD5,420	(USD119)	(USD260)	(USD0.011)
China Pride Shipping Limited	USD42,000	USD42,537	USD410	USD42,127	USD6,989	USD832	USD926	USD0.022
China Trade Shipping Limited	USD13,000	USD42,242	USD29,212	USD13,030	USD7,549	USD1,927	USD1,938	USD0.15
China Triumph Shipping Limited	USD13,000	USD40,197	USD27,244	USD12,953	USD6,310	USD989	USD991	USD0.08
China Harmony Shipping Limited	USD15,000	USD41,394	USD25,857	USD15,537	USD7,434	USD2,772	USD2,554	USD0.17
China Honour Shipping Limited	USD15,000	USD42,196	USD27,087	USD15,109	USD6,337	USD2,109	USD1,810	USD0.12
CMT Investment Co., Limited	USD10	USD1	USD23	(USD22)	0	(USD4)	(USD4)	(USD0.4)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Ship Management(Hong Kong) Limited	USD1,000	USD1,023	USD1	USD1,022	0	(USD7)	(USD1)	(USD0.001)
偉聯運輸(股)公司	500,000	968,154	329,754	638,400	1,267,616	21,904	55,573	1.11
長順通運(股)公司	82,000	111,191	12,010	99,181	123,806	6,253	5,619	0.69
鴻運通運(股)公司	105,000	119,471	8,344	111,127	63,886	(400)	4,289	0.41
寶華運輸(股)公司	30,000	64,792	8,734	56,058	96,828	14,610	11,713	3.90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寶盛運輸(股)公司	30,000	73,507	25,230	48,277	135,134	14,754	11,961	3.99
先鋒運輸(股)公司	30,000	40,243	10,501	29,742	63,885	3,696	3,618	1.21
中航物流(股)公司	245,500	1,748,479	630,001	1,118,478	435,097	59,487	51,508	2.10
寶華投資(股)公司	41,000	49,664	1,042	48,623	8,720	8,627	7,654	1.87
富望投資(股)公司	400,000	971,592	410	971,182	158,176	157,747	157,383	3.93
寶新投資(股)公司	271,300	556,267	20,887	535,380	190,935	190,827	169,958	6.26
航偉旅行社(股)公司	20,000	3,664	438	3,226	6	(1,174)	(1,021)	(0.05)
航偉汽車(股)公司	100,000	102,616	44,333	58,283	2,289	(22,667)	(23,950)	(2.40)

註1：所示者為合併報表數字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自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彭士孝

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九日



(三)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彭士孝



